

ELECTRONIC NEWSPAPER OF TRUE ENLIGHTENMENT

正覺

電子報

第

69

期

2011.06.01



以香禮佛
攝影/河北省晉州市宗教局局長 安中权

言善聚者即五根是也！所叫然者，此最大聚，衆聚中妙；若不行此法者，則不成湏陀洹、斯陀含、阿那含、阿羅漢、辟支佛及如來至真等正覺也；若得此五根者，便有四果、三乘之道。

《增壹阿含經》卷24

What is said about a complete heap of the wholesome [*Kusalarāṣī*] is the five roots [roots of faith, diligence, memory, concentration, and wisdom.] Why? It is because that this complete heap of the wholesome [five roots] is the greatest one as well as the most wonderful one in all heaps of the wholesome. Anyone who does not practice the five roots is not able to be the *srotaapanna* [the first grade of arhatship], the *sakridagamin* [the second grade of arhatship], the *anagamin* [the third grade of arhatship], the *arhat*, the *pratyekabuddha* [solitary-realizer], and the tathagata-reality-true enlightenment. If one can attain the five roots, one will get the ways of reaching the Four Fruits and the three-vehicles.

Increased by One Agama Sutras, Vol. 24

從 佛在四阿含「意、法為緣生意識。一切粗細意識皆意、法為緣生。」的開示中，當然可以瞭解到意是根，也能瞭解意與意識是二個不同的心；又從阿含依根而立識名的意思中，也可以理解到意與意識一定是二個不同的心體；所以在二乘法中，絕不可能是只說六識心而不說七識心的。只有智慧不夠的人，才會說四阿含諸經中只說到六識心。

《阿含正義》第一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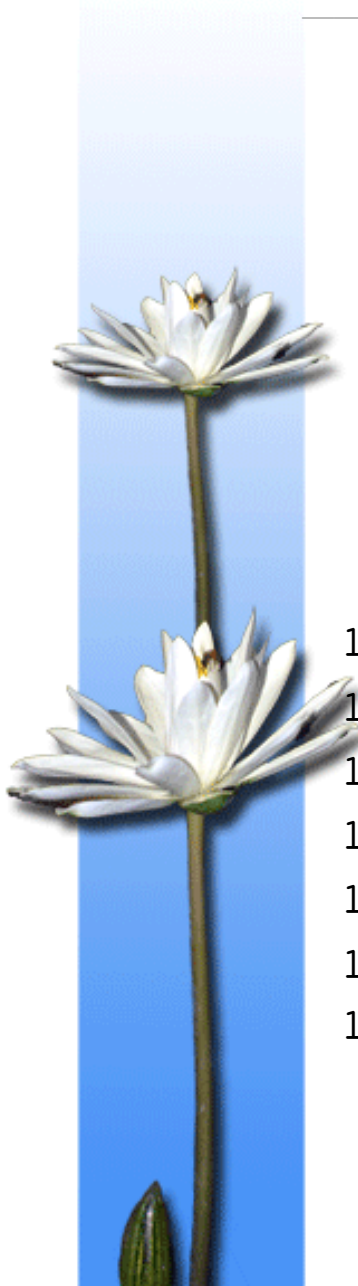
From the teaching of Buddha in *The Four Agama Sutras* that “Depending on Manas [root of the conscious mind] and the mental object as conditions, the conscious mind can arise,” and that “All gross and subtle conscious minds arise depending on Manas and the mental object as conditions,” we can obviously understand that Manas is the root of the conscious mind, and that Manas and the conscious mind are two different kinds of mental entities. Furthermore, from the meaning in *Agama Sutras* that each *vijnana* is named after its own root, we can understand Manas and the conscious mind must be two kinds of mental entities. Therefore, in the two-vehicle dharmas, there are surely seven *vijnanas* mentioned, not six *vijnanas* only. Just those who lack wisdom would say that there are only six *vijnanas* in *The Four Agama Sutras*.

The Correct Meanings of The Agama Sutras, Vol. I

正覺電子報第69期

本期目錄

- | | | |
|-----|-------------|-------|
| 1 | 人間佛教(十九) | 平實導師 |
| 20 | 中觀金鑑(十八) | 孫正德老師 |
| 37 | 邪箭囑語(十六) | 陸正元老師 |
| 52 | 廣論之平議(二十七) | 正雄居士 |
| 75 | 遊於畢竟空(三) | 正慶居士 |
| 90 | 救護佛子向正道(五) | 游宗明居士 |
| 96 | 425系列—回家之旅 | 周正忠居士 |
| 113 | 邁向正覺—心得決定 | 謝子晴居士 |
| 121 | 佛典故事選輯 | |
| 125 | 般若信箱 | |
| 129 | 公開聲明 | |
| 132 | 佈告欄 | |
| 147 | 正智出版社發售書籍目錄 | |
| 157 | 正覺贈書目錄 | |





（連載十九）

（編案：延續上期現場問答）

問七：（第三張）我是因福智教師成長營（哦！是那個廣論團體啦！）同事而加入達賴喇嘛日常法師的廣論班，至今三年。《廣論》上下冊，久修上冊；再來是精進班、再來是上《華嚴經》。聽師父（編案：這是指平實導師）提到密宗灌頂，真是太訝異了，請問你說達賴喇嘛也作如你所說的灌頂嗎？

答：對！但是那種灌頂，不對一般人灌；藏傳佛教他們來台灣灌頂時都只灌結緣頂，只是結個緣而已；得要真正進入密宗了，才會作我剛才所說的灌頂。那是什麼樣的人才算是真正進入密宗呢？是已經如法作了初灌，也就是已經作了第一灌。接受結緣灌頂以後，仍不算進入密宗，你還在密

宗門外。真正作了初灌，也就是作了正式的第一灌了，爲你灌頂的藏傳佛教喇嘛一定要用我剛剛所講的那種觀想狀況來爲你灌頂的，這時你才算是真正進入密宗了。接著你要修拙火，修練氣功；在這個階段，覺得你對密宗有具足信心時，才會要求你作第二灌；那時你得要提供明妃給喇嘛交合，他再以物質的「甘露」——以喇嘛的精液與明妃淫液的混合物作爲甘露，放在你的舌頭上，讓你在賞味時生起快感，第二灌就完成了。當你把氣功、拙火修練好了，能夠自由自在地控制而不會不慎射精了，才會爲你作第三灌；作完了第三灌以後，才可以跟密宗裡的異性同修合修雙身法，第一次與別人合修時就是第四灌，正式修練樂空雙運、樂空不二，那你才算是真正密宗裡的人。

至少要作完第一灌，才能算是密宗裡的人；如果只是結緣灌頂，那都不算，只是做個朋友罷了！這就像你走進道教的廟中，準備了一些水果供養神祇，也上個香，那是當作開始往來的好朋友一樣，還沒有正式開始修道；所以結緣灌頂完了，還不算是進入密宗。所以如果有被達賴喇嘛灌頂，若是像他來台灣灌頂時那樣一大堆人同時灌頂，那都只是結緣灌頂，還不算是密宗的人，所以你還沒有重大的共業，別擔心！

如果是參加密宗裡的「如法」灌頂，就是正式作了四灌中的第一灌以後，才算是進入密宗了！但是在第一灌時，喇嘛往往都還不會告訴你密宗的內容，也不會把他在灌頂時所作的觀想內容告訴你；在他要爲你作第二灌的時

候，才會告訴你其中的內容，因為第二灌時你得要準備至少一位明妃，供他交合以後才會以物質而非觀想的「甘露」來為你灌頂。可是密灌總共有四灌，第三灌是慧灌，這時就要跟異性上師上床合修囉！那時喇嘛將會弄個雙身佛像在密壇中供養，然後就得要開始師徒亂倫了！師徒亂倫完畢了，就是地獄業完成啦！其中的細節，包括第四灌的內容，平實已在《狂密與真密》中作了很詳細的說明。他們所不敢講的，我都代他們講了；他們不願意公開傳揚的祕密，平實也代他們公開傳揚了。因為，當平實公開宣傳藏傳佛教密宗雙身法的祕密時，同時也把他們的祕密與盲點都破斥了；所以你們去讀《狂密與真密》，就可以知道全部內容了。

但是我剛剛也有講過：《菩提道次第廣論》後面兩章所講的止觀，其實也是男女合修的雙身法。至於宗喀巴所寫的《密宗道次第廣論》，則是一開始就講男女雙身法。那麼《菩提道次第廣論》的邪見錯謬部分，包括止觀的部分，我們《正覺電子報》已經連載好幾期了，一直到最後止觀的雙身法部分，全都會加以如實的評論，這就是〈廣論之平議〉。這是我們會中一位徐正雄居士所寫的，他正是從新竹鳳山寺日常法師的廣論團體出走，而進入正覺同修會中悟道的。他學佛之前、之初已經有病，才想學佛而進入廣論團體，然後轉入正覺同修會；病情逐步惡化到後來，醫師說過他只剩下不久的生命，他卻是不管的，一心將〈廣論之平議〉寫好，然後就在殊勝的狀況下往生了。

他本來發願要生到西藏去，想要從西藏內部將密宗的根本導正過來，這是他本來所發的願；但是看目前的因緣發展，西藏那個地方對正法實證的福報仍然不夠，因此徐菩薩後來就改爲先去極樂世界上品上生。（編案：據家屬及其親教師說，最後捨報前已改爲繼續生在娑婆世界利樂有情。）

他已經去了，可是他的〈廣論之平議〉還在繼續連載中，請大家回去好好地讀，就會知道《廣論》的虛謬所在。如果您還沒有訂《正覺電子報》（電子報是免費的），您可以訂閱電子版，也可以訂紙版本，都是免費的；如果您還沒有使用電腦，可以訂紙版本，只要把姓名、地址、郵遞區號寫了，寄給我們，我們就免費寄給您，連郵資都不用。新竹鳳山寺日常法師的廣論團體已經弘傳很久了，其實《廣論》中的法義錯誤連篇，而且都是爲了想要引導大家進入後兩章的雙身法中而說的；《廣論》中的這個目的是很清楚的，可是日常法師弘揚《廣論》那麼多年，止觀的部分他始終都不敢講，不斷地延後，這有兩個可能：第一、他不知道那是雙身法，也不知道那裡面在講什麼，所以無法宣講。第二、是另一個可能，他知道是在講雙身法，但是他不敢講。因爲假使明講了，他們鳳山寺是否就得準備關門、封山？關於《廣論》的內涵，諸位每個月都讀《正覺電子報》，漸漸就會瞭解。瞭解了以後，當然就知道喇嘛們爲您作正式的密宗灌頂時，一定是依雙身法的理論爲您灌頂的。

問八、（第四張）「永遠」到底是什麼？學佛的目的是什麼？真的有佛的存在嗎？（註：沒有看過。）

答：1.「永遠到底是什麼？」永遠，就是如來藏，就是法身佛，就是你自己身中的法身佛。你那個法身佛永遠存在，即使十方諸佛的大威神力能夠合為一力，而想要用來毀壞一隻螞蟻的法身佛，也是一樣作不到的，所以當然是永遠的。因為一切萬法都從這個法身佛如來藏中出生，而所生法是永遠都沒有辦法回過頭來破壞能生的法，所以三界中沒有一個法可以毀壞你的法身佛；因此你的如來藏確實存在，是確實可證的。而這個法身佛是永遠不壞的，除此以外都是可壞的法。譬如說：假使將來你成佛了，你有四智圓明、有一切種智，雖然這是新生出來的法，因為你本來沒有一切種智，也沒有四智圓明；但是你成佛以後，盡未來際，這四智以及一切種智都會永遠存在，因為是依法身佛如來藏的本來性而有的。可是，假設（我們現在作一個譬喻來假設），假設有一天你說：「唉呀！度眾生太累了！況且永遠都不能入涅槃，真的好累、好累喔！」因為成佛以後是要無止境的度眾生（這當然是假設，成佛後實際上不可能會有這種心態的），假使因為覺得很累，所以想要入無餘涅槃了，當你入了無餘涅槃以後，你的法身佛還是常住不壞的啊！而十八界等萬法全都滅盡了，卻滅不掉法身佛如來藏，所以說只有祂才是永遠。三界內、外（假使可以說有三界外），三界外唯一的法，就是如來藏，就是你的法身佛常住不壞；除此以外，沒有任何一個法是常住不壞的。（有人上來提示時間）已經十八時啦？本來是預定到十七時結束的。如今十七時早就過去了！這樣好不好，給我一個截止的時間好不好？

好！繼續再解答。

2.「學佛的目的是什麼？」是爲了自己成佛、解脫生死、有實相的智慧、無所不知。上帝的全知全能其實是騙人的，因爲他連自己的法身佛在何處都還不知道，連自己和眾生是怎麼被生出來的都還不知道，他怎麼可能是全知全能的呢！所以，成佛時，你可以瞭解法界的實相，可以有無量無邊的智慧，都不是凡夫眾生所能知道的；也可以解脫於生死的輪轉，這就是成佛的目的。但成佛的最大目的就是可以利益無量無邊的眾生，讓他們也能同樣解脫生死的痛苦以及證得生命的實相，這就是成佛的最大目的。

3.「真的有佛存在嗎？」有！過去世的記憶就不談，只說我這一世就好了。我在這一世破參明心後（破參前的我們就不談它了），破參後蒙 佛召見，那時我才知道：在佛前，那種椅子是不許坐的啦！（導師手指演講台右手邊，也就是台南市立文化中心主任坐的那一排椅子）只能坐旁邊的小凳子。那時候修行還很差，如果是到了八地時，就會有資格坐那種椅子了。這是我親身的體驗，所以 佛是真實存在的。並且我這一世無因無緣竟然會發生的重大事相，是如何跟上一世的事情相聯結的，佛陀都清清楚楚地告訴我。而我上一世收養的女兒（因爲上一世我是獨身修童貞行，在江、浙生活，那時收養了那個女兒），這一世也投胎到台灣來了！上一世我沒有出來弘法，我的一個在家徒弟，他的兒子在上海開了紡織廠，後來也把工廠搬到台灣來；我知道上一世與他的因緣，但他卻不知道；我重新生在台灣，年紀比他輕很多，

但他很信任我，卻不知是什麼緣故；我雖然知道，卻不能說，誰會相信呢！所以，「有沒有佛呢？」有！

那些過去世的事情，在我被召見時，佛爲我說明了，所以我知道這一世悟後該做什麼。這些沒有人願意做的破邪顯正的事情，得罪諸方而吃力不討好，對自己完全沒有利益的事情，只有由我來承擔。爲什麼願意這樣？因爲 佛陀交代了嘛！那你就不能不做啊！我沒有第二句話可說，奉行就是了！既然有被召見的情事，而定中也見過、夢中也夢過啊！你說到底有沒有佛？當然是有嘛！所以我跟你證實是有！雖然你註明「沒有看過」，那是因爲 佛陀很難遇見，不管誰想要遇見 佛陀都很難！若是沒有特殊的因緣，想要見到 佛是很困難的，因爲 佛陀不是閒著無事的。有好多菩薩：譬如諸地菩薩、天界的菩薩，他們很多人都想求見，卻沒有很多機會，所以是很難得有因緣遇見佛。遇見菩薩的機會就比較多，因爲諸地菩薩召見的機會原本就比較多，而 佛陀召見的機會就很少了；但不能因爲沒有被召見過，就說沒有佛存在。所以我說：真的有佛！（平實導師向某同修說）搭車時間到了，就給我一個訊號。

問九、1.南無阿彌陀佛！請問在修行中必須修定，而誠如所言（導師說明：因爲在六點二十以前一定要結束這個演講，要趕搭高速鐵路去，現在只剩十五分鐘，我儘量趕快一點答）誠如老師所言有動中定、靜中定，當不論處於動中定或靜中定時，身體會自然搖動，請問這是性障很重的現象嗎？

答：這不是性障很重，而是因為氣脈動了，當氣脈動了身體才會自動地搖動；還有一種搖動並不是氣脈動，而是潛意識中很喜歡定中那種輕微搖動的現象，所以才會不自覺地搖動起來，那卻是由意根掌控，而由意識領受的。

問十、2.性障是什麼？如何修除性障？那又如何觀行？

答：您問這個題目大了！因為性障有五個，也就是五蓋啊！貪欲蓋、瞋恚蓋、掉悔蓋、睡眠蓋、疑蓋，這五個法障礙學人修道。可是這五蓋要怎麼修學才能除去？有的人以修定的方法去把它壓住，有的人是依靠斷我見去漸漸把它修除；有的人則是斷我見以後進而明心，知道一切世間法全都虛妄而不真實，用轉依蘊處界緣起性空現觀境界的方法，或是用轉依於清淨如來藏境界的方法，而約束自己的意識去依照如來藏的清淨性、涅槃性去修行，所以性障就漸漸消除了。性障消除了以後，只要你有了基本的定力——也就是未到地定，只要有未到地定，那時你的初禪就自然發起了。所以消除性障有這兩條路：一個是從見道，不論是二乘的見道或大乘的見道去消除；另一個就是靠定力把它壓住，不是消除而是壓住。這是由兩個方法來制伏或是消除性障。至於您所問的「如何觀行？」那就要來正覺上課囉！在課程中，讓親教師一一來為您說明。因為單單是這五蓋，在〈小止觀〉的講解中，就要講好幾個月啊！當然不可能在這幾分鐘就把它講完。

問十一、（第二個問題）在家修行者，如果已具三歸依條件，又能在歷緣對境中自守戒律、自我觀行，雖未受菩薩戒，可

否稱菩薩僧？如果已明心而未受戒，可否稱為菩薩僧？

答：我剛剛已經講過，菩薩僧有狹義的、也有廣義的說法。如果以廣義的來講，一定要明心，要受菩薩戒才能夠被稱為菩薩僧；否則至少得要出家持童貞行，以菩薩戒為正解脫戒，才能稱為菩薩僧。那麼最好是出家修童子行、童女行，並且明心了，這樣來稱為菩薩僧，是比較安全的。這雖然是狹義的解說，我這樣回答，您覺得好不好？另外，明心而不受菩薩戒，或是受了菩薩戒而仍然認定聲聞戒是正解脫戒，把菩薩戒認作是別解脫戒，那也不可以被稱為菩薩僧，但這是比較罕見的特例。那你若是明心了，也受了菩薩戒，並且出家了，那就一定可以成為菩薩僧。

問十二、(第六張) 1. 請問第八識再往上修，有無第九識？(大眾笑……) 已有人主張有第九識，師父認為如何？

答：好！請您讀一本書——《學佛之心態》，我們的正德老師寫的《學佛之心態》書後，有附錄了我所寫的一篇文章，這是我用兩天一夜的時間寫出來的一篇長文，說明了如果第八識之上還有第九識時，將會有什麼過失。那個過失，說之不盡啦！我只略寫了而已，把較大過失略列出一百九十種，因為只是粗分而不細分，其實某些過失裡面有兩三個過失歸類在一種，你若去看，是寫出三、四百個過失；這只是略說而已，其實過失太多了，諸位去讀過以後就會知道了。有時祖師說有第九識，其實還是第八識；說有第十識時，也仍是第八識，只是改個九識、十識的名稱而已，同樣都是那個第八識心。所以，正常人總共都只有八個

識，諸佛在人間示現成佛時也是只有八個識；時間不夠，所以我只這樣作個簡略的說明。不論是第九識或第十識，都只是改個名稱而已，仍然是只有八個識。

第八識叫作阿賴耶識，到了第八地時，這第八識不再稱呼爲阿賴耶識了，只稱爲「異熟識」，即是一般學人所說的「第九識」，但其實仍然是第八識，只是改了名稱叫「第九識」。修到了佛地時，改名叫作「第十識」、「無垢識」，仍然是原來的第八識。再上去就沒有了，因爲無垢識就是究竟佛的境界了，仍然是八識並存。假使第八識再上去還有別的識，那就會天下大亂了！連人間的一切人都無法生活了。只能這樣簡單的答覆，詳細的內容請您讀《學佛之心態》後面的附錄文章。

問十三、2.「打破虛空方證法身」，是印證第八識，師父認爲如何？

答：我認爲不必打破虛空就該證第八識了，打破虛空也可以證第八識。這是因爲，若是有人認爲虛空實有，他也可以證得第八識。這是認爲虛空是色邊色——虛空是附屬於物質的一個法，是依物質的邊際無物處，來施設那裡是虛空，所以虛空附屬於色法而有，所以虛空叫作色邊色；這樣認知虛空是有法的人，也可以證得第八識，只要他對如來藏的知見是正確而具足的，然後參禪破參了。所以，虛空有沒有打破，對於實證如來藏的人而言，一點兒都沒有關係；因此，打破虛空與否，與親證第八識並沒有關聯。就好像說，如果一條狗懂得我所說的話，而牠的菩薩性也夠，而牠是前世發願去度畜生的，那我也可以幫牠開悟，

跟牠是不是狗的身分無關。同理，開悟與否，跟是否打破虛空無關的。（還剩下九分鐘）

問十四、請開示有漏有爲法，修除有漏後是成爲無漏有爲，還是無漏無爲呢？有爲種子轉變清淨後種子是消失了嗎？還是轉變成清淨呢？

答：若要講有漏有爲法，這樣短的時間內沒辦法回答。而且一定要先解釋有漏法，再來解釋有漏有爲法，這樣就可以瞭解有漏與有爲。簡單的說，什麼是有漏？凡是會導致功德喪失的都叫作有漏，貪、瞋、癡、慢、疑就是有漏。有爲，從覺知心來講，有所企圖的、有所貪著的就是一般人說的有爲，這個有爲就是有漏的意思；從心來講，不貪著，沒有任何企圖，只是利益眾生，那就是無漏。可是當你斷了我見以後，你所修的世間善法就有一部分變成無漏的有爲法了。譬如說：你成爲初果以後，你知道從世間法去利樂眾生而修集來的福德都是假的，因此不執著而繼續利樂眾生，那你就有一分無漏的有爲法功德，簡稱爲無漏有爲法；可是如果還是喜歡說：「唉呀！我多做一些善事就能多累積一些福德。」這個部分就成爲有漏的有爲法。

又譬如說：如果哪一天有一位慈濟委員斷了我見，因爲他遵照《阿含正義》很努力去觀行而終於斷了我見；斷了我見之後，他有一分解脫的功德了，從此以後，他繼續利益眾生，當他以初果功德繼續利益眾生，就有一分的無漏法存在；這是因爲他的有爲法中已經有一分是遠離了貪著的，是遠離了福德的貪愛；雖然他仍然有大部分還是

貪著福德的——因為利益眾生可以得到很多福德啊！未來世果報無量無邊啊！但是當他在利益眾生的時候，那一分還有貪著的部分，是依貪著來世福德的心態為眾生做事的，那個部分即是有漏法。而他為眾生去做事，做事的本身也是有為法，所以他基於世間福德的心態去做的事，就成為有漏有為法。可是他已經有一分的解脫功德啦！他依那一分的解脫功德而為眾生做事時，他所做的事情是有為法，可是那一分的無漏的功德並存著，使那一分的有為法成為「無漏的有為法」，就是無漏有為。這樣略說，大家就瞭解了！

好！如果有一天他成為阿羅漢，他為眾生的一切所作所為，雖然同樣都是有為法，卻都是純無漏性的，那他所做的一切事情就全部成為無漏有為法。同樣的道理，如來藏為你作了非常非常多的事，祂都是無漏有為法。可是，祂也有有漏有為法的部分，譬如祂不斷供給你無明種子啊！也供給造惡業的種子、貪著不淨的種子啊！可是你不能怪祂，因為那些種子都是上一世的你造作了以後交給祂的；上一世的你塞給祂以後，下一世祂就還給你。所以祂也有這一部分的有漏有為法，但卻跟祂的心性不相干，祂只是忠實的把種子流注出來而已，所以祂本身是無漏性的；可是祂有許多的功能，所以祂具有無漏的有為法。

那麼有漏有為的種子轉變清淨以後呢，就不會再有染污了。就好像說你（不是說你啦！說你就不恭敬了），譬如說：有個人掉在茅廁裡面，你把他救了上來，幫他梳洗、盥洗，

也抹了香水，再給他清淨的衣服、香美的食物以後，你要求他說：「欸！你再跳下去好不好？」他一定說：「不好！」同樣的道理，當你把黃金煉成了以後，絕對不會想要把家裡的黃金再去跟地上的沙子混在一起融化。所以，清淨以後一定不會再有染污，這就是見道、修道的功德啦！所以，轉變成清淨種子以後不會再變成染污種子，只有轉依清淨性的如來藏自性而不斷地把染污種子變成清淨種子，不會有人把清淨種子再變成染污種子。（我們還有三分鐘，再來答一張看看！）

問十五、成佛位階，《楞嚴經》有五十五個位階，為何正覺只有五十二個位階？謝謝！

答：《楞嚴經》其實還是一樣五十二個位階，但因為其中有多講了四加行，加上原來的五十一個位階的實證，就成為五十五個位階。在入地前要有四個加行，把這四個加行位階合起來就有五十五個，結果還是五十二個位階，因為四加行仍然屬於見道位所攝。所以還是一樣五十二個位階，所以沒有差別。那麼在大乘法的見道裡面，見道前一定要有加行，要作四個加行：煖、頂、忍、世第一法，到了世第一法時，已經能夠雙印能取、所取空；也就是現觀能取的覺知心是無常的、虛妄的，而所取的六塵也是自己的本心所生的，也是虛妄的；這樣雙印能取所取空，把能取的覺知心自己以及覺知心所取的相分六塵完全推翻否定以後，才有可能去尋找如來藏，才有可能找得到如來藏；否則，一定會繼續往識陰的方向深入去作錯誤的開悟，會

成爲大妄語人。

這四個加行的目的就是在斷我見、我所見，要斷得乾淨、斷得很徹底；斷得很徹底以後，那麼所熏習的聞所得慧的般若正見就可以運作；般若正見能運作時，你就能證得如來藏，那就跳過四加行位了，也就進入第七住位了；但這四加行位仍然是見道位所攝，並沒有因此而增加了四個位階；依這樣來說，到了等覺、妙覺位時仍然是五十二個階位。但是，《楞嚴經》是從三賢位滿足以後想要進入初地的立場上，來說明應該如何精修四加行才能入地，所以，這個四加行就成爲見道位最後階段的相見道位所攝。依這樣的正理來說到等覺位，還沒有講到妙覺位；這樣從初信位到等覺位，總共五十一個階位加上四加行位，就成爲您所說的五十五個階位，而事實上四加行仍然是見道位所攝，不能視爲另外增加的位階，所以事實上仍然是正覺同修會所倡導的五十二個位階，與《華嚴經》講的一樣，二者之間並沒有衝突！（第九張有三個問題，但只剩下一分鐘，可能答不完了！先答第一個問題看看吧！）

問十六、1.佛淨土之東西南北是如何定義？及宇宙之方位如何定義？

答：這是依整個蓮華藏世界海來定義東西南北，不是依我們這個地球世界來定義東西南北。依銀河系是沒有辦法定義東西南北的，依地球也無法定義十方虛空的東西南北。一定要依整個蓮華藏世界海，才能來定義東西南北；所以這不是由我們來定義的，而是由諸佛才能定義。

2. 為何天道一天是人間好幾年？（引磬聲響起……）對不起！時間已經到了！好了！已經六點二十分了。（大眾鼓掌……）

平實導師：

因為我們要去趕搭高鐵，車不等人，所以由我們去等車。好！謝謝諸位今天的光臨，成就這一場法會，功德無量！阿彌陀佛！（大眾鼓掌……）

主持人周煥銘博士：

由於時間的關係，我們這一場演講就到此結束！今天這場演講能夠圓滿成功，要感謝很多人；首先，我們要感謝平實導師為我們開示這一場佛法講座，我們以熱烈的掌聲再一次感恩平實導師的慈悲（熱烈鼓掌聲……），同時我們要感謝文化中心陳主任以及幾十位文化中心的義工，謝謝他們的協助，我們這一場演講才能夠如此順利，我們也以熱烈掌聲來感謝他們！（熱烈鼓掌聲……）我們也要感謝正覺同修會各講堂的義工的協助，尤其是台南講堂的義工菩薩，他們默默的、無私的付出，我們請以熱烈掌聲來謝謝他們！（熱烈鼓掌聲……）最後要感謝各位大德菩薩的參與，若沒有各位的參與，這場演講將會遜色不少。各位菩薩！你們知道嗎？你們這是在莊嚴道場啊！是在見證佛教正法弘傳的歷史時刻，是不是我們也以熱烈掌聲為我們自己鼓勵讚歎一下！（熱烈鼓掌聲……）各位菩薩大家好！我的主持工作就到此結束，那我現在將麥克風交給司儀余老師，阿彌陀佛！（掌聲……）

余老師：

各位菩薩！今天非常感謝各位蒞臨這一次的法會，今天參與盛會的貴賓總共大概有三千五百位，那麼在這裏也必須跟外場護持的同修們抱以十二萬分的歉意！讓你們委屈坐在外面，把內場座位都讓給來賓大德們，實在是非常的不得已！好！我們再一次熱烈的掌聲，謝謝我們 平實導師為我們的開示！（大眾鼓掌……）那我們就請 平實導師還有各位貴賓先進貴賓室休息。稍後有一些散場的事宜要跟各位報告，請稍待。最後我們再次用熱烈的掌聲請我們的 平實導師及各位貴賓先進貴賓室休息。（大眾鼓掌……）

跋——藉無門慧開禪師語，與當代佛門四眾共勉

《無門關》隨附《禪箴》曰：

循規守矩，無繩自縛；縱橫無礙，外道魔軍。存心澄寂，默照邪禪；恣意忘緣，墮落深坑；惺惺不昧，帶鎖擔枷。思善思惡，地獄天堂；佛見法見，二鐵圍山。念起即覺，弄精魂漢；兀然習定，鬼家活計。進則迷理，退則乖宗；不進不退，有氣死人。且道：如何履踐？努力今生須了卻，莫教永劫受餘殃。

註解：【遵循及嚴守著祖師所說的規矩來修禪的人，是沒有人用繩索把他綁住而自己願意被無繩之繩所繫縛的愚人；若是從來都不被祖師言語所繫縛而自覺縱橫無礙的人，雖然誰都扳不倒他，他其實卻只是從外道中進入佛門中的魔軍罷了。每天都把自己的覺知心處在澄澄湛湛的寂靜境界中，正是古時宗

師所斥責的默照邪禪；若是反過來，盡都隨自己的意志而處心於無所緣的境界中，卻又是墮落於邪見深坑中的愚癡人；若是每天都要保持清楚覺醒而不昏昧，其實只是帶鎖擔枷的辛苦罪漢。若是離開了清楚覺醒而不昧的境界，改為思索善法與思索惡法時，將來捨壽後又不免往生地獄或天堂之中；若想要不墮入善惡法中而生起佛見與法見來思惟時，又不免墮入二種鐵圍山中，出不了三界生死。若是警覺地觀照心中的妄念，一旦有妄念生起之時隨即警覺而離開妄念，可又是一個弄精魂底死漢子；若是不理會妄念而直接枯坐去修習禪定，卻只是在鬼家裡作活兒的事，這可是活不了法身慧命的。已經學禪到了這個地步時，若是再往前推進，可就會迷失了法界實相的真理；若是到此之時，又生起了觀望的心態而退卻下來，可就不免乖違宗門真理的實證了；若是因此而不進也不退，那仍然只是一個有呼吸的死人。大家且說說看：禪宗門下這件事兒，究竟應該如何親自履踐呢？努力啊！努力啊！就在這一世之中，務必要了卻它，千萬別讓這件事兒繼續留著困擾自己，讓這一大劫中應受的其餘生死痛苦來繼續擾惱自己。】

無門慧開禪師作了這麼一首偈，來教導大家，無非是去黏解縛，並無一法與人；只是教大眾把遮障禪悟的邪見消掉，剩下的唯一路途，可就是佛門四眾應該要走的正路了。

《無門關》卷 1：

從上佛祖垂示機緣，據款結案，初無剩語。揭翻腦蓋，露出眼睛；肯要諸人直下承當，不從他覓。若是通方上士，纔聞舉著，便知落處；了無門戶可入，亦無階級可

升；掉臂度關，不問關吏。豈不見玄沙道：「無門，解脫之門；無意，道人之意。」又白雲道：「明明知道只是者箇，爲甚麼透不過？」恁麼說話，也是赤土搽牛糞。若透得無門關，早是鈍置無門；若透不得無門關，亦乃辜負自己。所謂涅槃心易曉，差別智難明；明得差別智，家國自安寧。嘗紹定改元，解制前五日，楊岐八世孫，無門比丘慧開謹識。

註解：【由上面所列舉的佛與祖師垂下的開示與禪悟底機緣，我無門慧開禪師也只是根據各款不同的機緣加以提示，了結了以上這些公案；而我從一開始提示之時，就不曾講過一句多餘的話。我無門慧開正是揭翻腦蓋，把火眼金睛都給顯露出來了；肯定是要你們眾人直下就承當起來，不必再去隨從他人求覓慧眼了。如果您是個通達禪門方術的上士之人，才剛剛聽到我無門慧開這麼一舉出來提示，立刻就能知道我無門慧開的落處了；到這時，就知道禪門之中根本就沒有門戶可以進入，也沒有什麼階級可以一步又一步地升進；像這樣子甩著手臂而直接度過城門關卡的人，根本就不需要去詢問守關的小官員：我是否可以通關？您難道沒看見玄沙師備這麼說嗎：「無門，解脫之門；無意，道人之意。」而且，白雲守端禪師也這麼說：「明明知道只是這個，爲甚麼卻總是透不過去？」像白雲老師這樣子說話，真像是在紅土上面擦牛奶一般。如果您自稱是真的透得過無門關的人，那您早就是可以鈍置⁷⁰我無門慧開的人了；若是讀到這裡時還透不過我施設的這個無門關，您其實也

⁷⁰ 鈍置：意謂將對方置之不理而使對方無法辯解。

真的是辜負了自己。祖師們常常如此說：涅槃心是比較容易曉了的，然而悟後應知的差別智可就很難明白了；假使真的能夠明白禪宗悟後應修的差別智了，那麼自己家中與廣大的邦國，可就全都自己安寧了。豈紹定改元，解制前五日，楊岐八世孫，無門比丘慧開謹識。】

以上是藉無門慧開禪師的開示，來與當代佛門四眾互勉。既然我們都自承是修學大乘法的人，當然應該以實證大乘見道為首要之務；而大乘見道的首要之務，即是親證如來藏而現觀祂的本來自性清淨涅槃，便能通得過禪宗的公案考驗，也能通達般若諸經所說的中道實相正理，頓成大乘菩薩僧。但是，誠如無門慧開禪師所說：涅槃心易曉，差別智難明。並不是證得涅槃心以後就能了生脫死，還有許多佛道是要跟著真善知識繼續修學的。最後，平實仍然不免要先為當代佛門四眾提示一個大前提：無論如何，您都要信奉八識論來求斷我見；唯有八識論的大前提，才能使您觀行五陰十八界時確認一一都是生滅無常之法，才能確實斷除我見；我見確實斷除了以後，方有可能證得第八識如來藏；否則，一旦落入六識論中，就不可能斷除我見，當然更不可能實證如來藏了，那麼一世所學、所修、所證，就全都成為戲論，唐費寶貴的一世光陰，於己於人終無所益。以上誠摯之語，唯願佛門一切大師與學人，都能鑑照。（編案：〈人間佛教〉已全文連載圓滿，下期將連載平實導師於高雄講堂及高雄巨蛋演講的〈第七意識與第八意識？〉，敬請期待恭讀）



（連載十八）

第三節 應成派中觀以意識微細我爲本住法，妄謗如來藏、阿賴耶識皆是方便說

經過前面的舉證說明，已證明應成派中觀完全墮於自己所破的計繩爲蛇及妄取蛇自性中，意即墮於增益五蘊自性、執取五蘊爲我之我見中，而自稱是已離我見——自稱是不於繩上計蛇者。此一事實，不因爲彼等於所造作之書籍中大量引用大乘經典及彌勒菩薩論著中之佛法修證名相而可遮蓋。彼等於抄襲顯教經論後所作的解說，已披露其應成派中觀曲解佛法之錯誤見解，逃不出親證如來藏阿賴耶識（異熟識）者所發起佛菩提智之檢點，亦經不起經論中世尊與菩薩如實演說法義之檢驗。應成派中觀自天竺佛護以來，皆以傳承於聲聞部派佛教中之小乘凡夫六識論思想爲主軸，用錯解的小乘法來理解般若中道觀，

誤會龍樹菩薩、提婆菩薩所申論之勝義空是蘊處界之緣起性空；故攀附於《中論》一切法空及龍樹菩薩、提婆菩薩之名義，同時竊取《般若經》中真如無我、無自性、無分別智等名相，將其所主張以生滅法意識微細我為宗旨之我見思想，代替世尊所說常住、不生不滅之如來藏法無我正理；並以《解深密經》中的種種唯識實證名相，套用於意識身識境界的雙身法淫樂覺受思想中，起而否定第八識如來藏阿賴耶識，聲稱如來藏阿賴耶識僅是世尊之方便說，非是不生不滅、常住實有之法。彼等以意識微細我常住為宗旨，否定如來藏阿賴耶識正法，其主要之背景理論有以下幾點：

- 一、業滅之滅自能引生後果，故不許另有阿賴耶識為業果連繫之所依。
- 二、細意識我即是持業種、結生相續之識，故不許有阿賴耶識實存及可證。
- 三、細意識我即是一切種子識，故不許有阿賴耶識實存及可證。
- 四、緣於細意識我所生之假我，即為修所斷習氣隨眠之所依，故不許另有阿賴耶識為習氣隨眠之所依。
- 五、一切法自性空即是空性，以空性之名假名說阿賴耶識，故不許實有阿賴耶識。
- 六、阿賴耶識僅是為破除執外境實有者方便而說，實質上仍是細意識。
- 七、阿賴耶識即是如來藏，故如來藏亦是方便說。

以下針對應成派中觀之背景理論確實探討：如來藏阿賴耶識是否如同彼等所說，爲世尊方便說而非真實有之法？由經中之教證與菩薩理證之申論，將可還原法義之真實相貌。首先舉證應成派中觀主張「不需要有阿賴耶識，業果自有繫屬關係而不錯亂」之論述證據：

問：如何許諸法無自性宗，雖不許阿賴耶識等，業果關係亦極應理，（《入中論》）頌曰：「由業非以自性滅，故無賴耶亦能生；有業雖滅經久時，當知猶能生自果。」

雖業果中間隔極長時，然從善不善業生苦樂果，是內教上下諸部之所共許。若謂彼業，乃至未生果以前而安住者，應成常法，常法無作用，則從業生果之關係不應道理。若謂造彼業後，第二剎那即謝滅者，從彼時起，乃至生果以前，應無彼業。其業謝滅復是無事，如何從業能生後果？爲答此難，於已造業第二剎那謝滅之前，業將滅時，爲欲保持業功能故，有計阿賴耶識者，有計離二業外有餘不相應行，名不失法如債券者；有計離二業外有餘不相應行，名二業之得者；有計二業習氣所薰識相續者；故說業雖已滅，經極久時仍能生果，亦不相違。以業於阿賴（耶）識薰成習氣，習氣即業之果，由彼同類展轉相續，最後生果，許彼是從最初業果展轉而生。餘三之義應知亦爾。……若如中觀應成派義，業非以自性生故，彼業亦非以自性滅，從非以自性滅業，引生自果，全不相違；故雖不許阿賴耶等，業亦能生果。以是當知有一類有情已造二業，滅經多劫，仍從彼業能生自

果，因果不亂，是故此宗業果繫屬極為應理。(註¹)

宗喀巴爲了讓他人相信，不需要阿賴耶識的存在，造業後之三世因果關係連繫自能成就，以自創問答之方式，凸顯月稱《入中論》所說是道理極成之理。源於聲聞部派佛教六識論凡夫的應成派中觀，自佛護、月稱創說以來就不承認有第七識意根與第八識阿賴耶識；因爲彼等傳承者皆以意識爲常住法故，亦皆不知不證出生蘊處界法之本識如來藏阿賴耶識故，亦不懂般若諸經所說阿賴耶識非心心故；然而包括阿含部在內諸多釋迦世尊所宣說之三乘經典，雖處處都有提到本識、實際、法、阿賴耶識等多種名稱，實際上皆指稱不同於因緣所生蘊處界法之如來藏心阿賴耶識，彼等爲守護其「聲聞法緣起性空即是上乘勝義空性」及「意識是常住不壞心」之主張，不惜將阿賴耶識曲解爲方便說，或以緣起無自性空之性空說，稱名爲阿賴耶識，或以意識之一分明瞭分假名而說爲阿賴耶識，乃至近代發展爲以中脈明點作爲阿賴耶識，如是以種種不同說法取代彼等所不能知、不能證之第八阿賴耶識之方式，試圖混淆大眾視聽而歧視經中世尊所說阿賴耶識之諸多功德法，令藏傳佛教四大派古今所有法王、學人都無法實證阿賴耶識自心。

執持業種貫穿世間及出世間法、感生異熟果報，是阿賴耶識最重要之功德法，於實證上也可以證明祂是執持一切無記業、有記業種的一切種子識；而月稱、宗喀巴等人以一切法（蘊處界及其所生諸法）緣起性空、無自性爲口號，掩飾其未斷我見、

註¹ 宗喀巴疏，法尊法師譯，《入中論善顯密意疏》卷 7，第 8 頁，成都西部印務公司代印。

墮入五陰中之餘，爲挽救其免於落入外道無因論之疑慮，索性閉其眼、遮其耳，不閱不聞四大部阿含諸經，更不讀真善知識及諸經論所說，以完全不符教證、曲解教證之說，以及完全沒有理證之言論而狡辯：「業非以自性生故，彼業亦非以自性滅，從非以自性滅業，引生自果，全不相違；故雖不許阿賴耶等，業亦能生果。」彼等先前已經從大乘經中斷章、斷句取義，並曲解《俱舍論》試圖證明有生之意識是結生相續之本住識，說爲一切染淨法之所緣，作爲不墮於斷滅境界之中心思想；此處復以所說「從非以自性滅業，引生自果，全不相違」，申明自宗並非以能執持一切善惡業種、能感生異熟果報之一切種子識阿賴耶識爲根本，而說「非以自性滅之業引生自果」；兩相對照，其所聯想主張者乃是：意識之一分明瞭分細意識，得以持業種入胎結生相續，因此業果得以不失其繫屬關係。這種說法表面上看似合理，但在實際上已經與業果運行之正理完全相違背了。因爲應成派中觀所主張之細意識或者意識之一分明瞭分，皆不能外於世尊所說「諸所有意識」所說的意識範疇，細意識、極細意識都是意識所含攝故。

世尊在阿含中說：「諸所有意識，彼一切皆意法因緣生。」^(註²)既然諸所有意識皆是意法因緣所生者，乃是五蘊中之識蘊所含攝；一切粗細意識心，皆是在意根、法塵相觸處所生者，無有不藉外緣而能自己出生、自己存在之自性，是生滅法之體性，亦非自體能夠擁有現前或不現前之決定性、自主性，全由意根所掌控而現前或中斷；並且是由第八識如來藏流注意識種

註²《雜阿含經》卷 9，大正藏第 2 冊，第 57 頁下。

子，藉意根與法塵爲因緣而出生，故意識心之生與滅皆無自性；無自性法即不可能來往三世，不能貫通三世而只能存在一世之生滅心意識，即無能力執持一切法種去至後世實現因果及異熟果；此理至明，而藏傳佛教所有應成派中觀師都未曾知，顯見其無明之厚重。

意識心生與滅之過程所相應之善惡心所與所造之善惡業種子，亦無有自己能獨自存在之體性，亦無現行或不現行之自主性，故說細意識若能受持業種時，其善惡業之生滅亦無自性；而意識心亦無有常住不壞之體性，意識心仍需由意法爲緣而生，故於人間必須藉由一期生死中不壞之有根身觸五塵之緣方得現前。又，意識心不論粗細，都於眠熟、悶絕等五位中不現前，故意識心僅屬於一期生滅五蘊所攝之法；若五色根或中陰身微細五色根毀壞時，意識隨即斷滅而不能去至未來世，因此意識心沒有執持善惡業種貫通三世之堪能性。而應成派中觀認爲意識心能持業種，故以意識心能結生相續而作爲常住法，故時而說意識能成爲染淨法之所緣，主張意識能持業種入胎結生相續；現在宗喀巴又舉他派主張，於所造業將滅時，爲保持業之功能（業種）不失壞，認許主張於阿賴耶識熏成習氣，於後後時因緣會遇時，習氣即能成就業果報之說法，故主張習氣能成爲與業同類而展轉相續，最後能生果報而不相違。此處宗喀巴認爲阿賴耶識只是習氣成就之中繼站，也就是妄計阿賴耶識僅是爲了讓所造業成爲習氣，只要習氣存在就能展轉而生業果；而其心中所想所思，乃是認爲業滅當時即將業熏爲習氣者就是緣起性空之空性，此緣起性空是應成派中觀所認定之常住

不壞法，計說阿賴耶識僅是以該性空之理而方便說，故不許實有阿賴耶識，說業種自能由性空之性所持而生果不失壞，認為如是所說因果自不混亂。

彼等應成派中觀以細意識或意識之一分明瞭分為緣起性空之空性主體，所造之業滅已而熏習形成習氣，必定須由此主體受熏執持，否則業、習氣將散失而成為無因有果或有因無果之因果錯亂。因此，應成派中觀之理論即是認為意識之一分細意識，能夠受熏執持已滅之業種及習氣種，又能入胎結生相續而生後世自果；又認為細意識即是經中世尊密意所說之常住不壞之我，故此不滅之我是一切生已即滅之業的依處，故說「滅」為非無法，依於此滅自能引生後果。

然而，宗喀巴說不需實有阿賴耶識即能成就業果繫屬、因果不亂，其道理極成嗎？若如是，意識必定要能受熏、能持業種、能引生自果，必定永遠都是無記性之異熟性，亦應是常住不壞之我，方能受熏及持種不壞而如實履踐因果。我等應以經中世尊之聖教量一一予以檢驗，確認上述說法是否屬實，不得含糊籠統，以免唐修佛法：

一、不需實有阿賴耶識，意識能受熏而執持習氣種子？

能受熏而成為所熏習氣依處之法，必定要有別於能熏法之動搖性、不堅固性、無常性、不自在性，否則此受熏體即不堪任成為因果不失、不亂之主體。在因與果完全繫屬不失的條件下，必須現在造因時之受熏體、所依體，與將來能與果之持種心同一，此心於造因位與多劫後受果位中間，不容許有剎那之

間斷性，方能受持一切業種不失；而此心亦不容許有絲毫之選擇性，必須永為無覆無記性，否則即成為造惡業當時即可棄捨惡業種而不熏習儲存，或者因間斷而遺漏成為有因無果、無因有果之因果錯亂現象；則違背法界因果極成之理，是嚴重之大過失。不幸的是，意識正是造因位與受果位並非同一之心，因為每一世之意識不論粗細，都只能存在一世而不能住於胎中結生相續；而且意識心不論粗細，亦都是有善惡選擇性而非異熟無記性的心，故意識只有可能是造業的能熏之心，不可能成為受熏而持種之識。至於世尊於經中所說受熏習之法又是哪一法呢？茲舉經文闡述辨正之：

佛告大慧：「如來之藏是善不善因，能遍興造一切趣生，譬如伎兒變現諸趣，離我我所；不覺彼故，三緣和合方便而生，外道不覺，計著作者。為無始虛偽惡習所薰，名為識藏，生無明住地，與七識俱，如海浪身，常生不斷；離無常過，離於我論，自性無垢，畢竟清淨。其諸餘識，有生有滅，意、意識等，念念有七；因不實妄想，取諸境界，種種形處計著名相，不覺自心所現色相，不覺苦樂，不至解脫；名相諸纏，貪生生貪。」（註³）

略釋此段《楞伽經》經文之意涵如下：「佛告訴大慧菩薩：『如來藏乃是一切善法與不善法生起之因，如來藏能遍處於三界中而興起造作一切五趣六道之眾生，就好像能藉物巧變之魔術師一樣的變現五趣六道眾生相，如來藏雖然變現了一

註³《楞伽阿跋多羅寶經》卷4，大正藏第16冊，第510頁中。

切五趣之眾生相，卻不於所變現之眾生相執爲我與我所；由於不能覺察到如來藏之存在與體性的緣故，被變現之凡夫眾生於諸法生起了我見與我執，六識心皆墮於根塵觸三法和合方便而生的一切法中；外道皆不能察覺，計著三法和合而生能取一切六塵境界之意識心爲常住不壞之心，爲能作一切萬法之心。如來藏因爲無始以來虛妄不實之惡習所熏習的緣故，名爲識藏，出生無始無明住地與四住地煩惱，與七識同在一處，猶如海浪之以海水爲體，常生而不斷絕；此如來藏識藏於興造一切諸趣眾生，生起具有無常性、生滅性之七識心時，恆與七識心同時同處存在著，自體恆時遠離無常之過失，恆遠離我與我所之論，七識心生起現行時與我論、貪瞋癡雜染相應而受染污，如來藏識藏雖執藏此等虛偽惡習所熏之種子，自性卻不與我論、貪瞋癡等雜染法相應而清淨無垢，從因地到果地皆是畢竟清淨。

與如來藏識藏共同一處之其餘七個識，是具無常性、有生有滅之心，意根、意識等念念相續（一共有意根末那識、意識、眼識、耳識、鼻識、舌識、身識七個識），因爲被虛妄不實之想法所纏縛，於根塵觸三法和合中生起現行而攝取六塵種種境界，於種種形色處所妄計而執著名相，不能覺察種種六塵境界皆是自心如來藏所現色法之相貌，不能覺知苦與樂之實質，所以不能離開苦與樂之繫縛而得到解脫；由於受到名、相等種種纏縛，貪欲心於境界中生起，生起後更於境界計著中生起對六塵境界的希望貪愛。』

世尊於《楞伽經》中說，被無始虛偽惡習所熏者乃是自心

如來藏，而自心如來藏一向遠離無常過失，一向遠離我與我所之論；就像能生海浪之海水自體，如來藏是能生七識心之自體，故如來藏阿賴耶識心體並非**能熏**之心。與七識心共同一處之自心如來藏，稱為第八識，意即第八識之識體就是如來藏識藏；第八識與具無常性、有生有滅、與我論貪瞋癡等雜染法相應之七識心共同一處，由於七識心相應之我見我執雜染**所熏**，都不計知自己被熏習了善法或惡法而一體收存，故是無覆無記性；故使如來藏具有能執藏生死種子的體性，及恆常出生五蘊輪迴生死的功能，以此能藏、所藏、執藏之染污性而稱名第八識為阿賴耶識。此第八識雖名為阿賴耶識，識體**恆**遠離無常過——具有不間斷性；亦**恆**遠離我論——具有無我性而不對業種有選擇性；第八識能遍興造一切諸趣眾生，隨業因而履踐因果業報，依業種而出生三界六道各類有情；因此第八識阿賴耶識才是能如實依照所執持不遺漏之善惡業種給予異熟果報之主體，此是世尊聖教量中分明所說。

意識心則是依附於阿賴耶識所變現之有根身觸五塵，三法和合方便所生之法；若無此三法為藉緣，意識即不可能從如來藏中出生；意識既是三法和合所生之法，必定是有生有滅之法。又，意識心之現起，不能稍離於六塵境界故，即是能取境界而計著名相、生起我見我執之取境分別識；由於意識心有五別境心所法伴隨，故有取境分別之作用，即具有與一切善惡心所法相應之作用，故意識心乃是**能熏**之識，絕不是**受熏**、**所熏**之識體，顯然不是能持種的心，當知不可能入住母胎結生相續。意識心又有無常之過失，有不離我與我所之過失，有不實

妄想之過失，有取著境界之過失，有貪瞋雜染之過失，有三法和合生起之不自在過失，若離當世之五色根即告中斷滅失，當知不可能住於母胎中結生相續；又意識心乃是自心如來藏所生七識中之一識，意識心非一切善法與不善法生起之根本因——是緣因而非生因，故意識心不能遍於三界中興造一切五趣眾生，因此意識心不是受熏執持習氣種及業種之受熏識，而是能熏識，故非結生相續之識。

世尊說六塵色相皆是自心如來藏阿賴耶識所現，只有不取六塵境界、不與六塵境界相應之無記性者，方得如實生現種種色相；故唯有具有色識功能之阿賴耶識，方能於天界生現天趣種種莊嚴美妙之宮殿與天樂等色相，於人趣能現世間種種五欲六塵色相，於各種傍生趣能現種種狹略而不完美之六塵色相，乃至能現餓鬼趣及地獄趣等種種驚怖極苦之違心六塵色相；一切粗細意識都不具有大種性自性，全無色識之功能，當知不可能於三界六道中實現結生相續之功能。能取諸境界者必定與境界相應，與境界相應之心必定會依貪厭而取捨境界，則不得如實生現一切境界相，有取捨之行相故；意識正是如此，故非生現三界一切六塵境界相之心。於境界相中取捨境界之心，必定不具本來清淨之自性；本來清淨之自性乃是從無始以來一向不與所現之境界相應，是一向不於所現之境界中取捨之心，才得以稱為本來自性清淨、離我與我所之心。

因此，無始以來恆常具有本來自性清淨之心，才能受熏而執持習氣種及業種；持種之後心體之清淨自性仍然不變，才是畢竟清淨，不因受熏執持七識相應之雜染習氣業種而使自己有

絲毫轉變，方可說是自性清淨心。但意識並不具有如是自性清淨之體性，此乃一切聲聞聖者現前所觀所證之事實，更是一切親證自心如來之菩薩們所現前觀察並領受世尊所說聖教量之真實理證。當意識心於六塵境界中與樂受相應而手舞足蹈，或與苦受相應而生起瞋恚、搥胸頓足時，乃至與不苦不樂受相應而無任何心情起伏時，親證自心如來者皆能現觀第八識阿賴耶識從來不與六塵苦樂受、不苦不樂受相應之清淨自性；悟者眠熟時意識心自我雖不現前而不覺不知六塵，但以智知、以智斷，能現觀一切有情眠熟位之實際，而知第八識阿賴耶識如同世尊所說離無常過、相續無間的遍蘊處界中運行不斷。故說以自體之本來無我性，如實依照所持業種內容，興造諸趣之五蘊身，而成就因果不失壞之極成道理者，唯有無記性之異熟性心體如來藏阿賴耶識，絕對不是根、塵、觸三法和合方便所生之意識心。

二、不需實有阿賴耶識，意識能持業種引生自果？

能持業種不失壞以引生自果之法，必定是能貫穿三世之法，而應成派中觀以業無自性滅之「滅」為實有法，主張：一切法皆剎那生滅不住，前一剎那之滅，能為後一剎那之生因，又說前一剎那亦同時為後一剎那謝滅之因，故此「滅」自能引生後果而貫穿三世，不需實有阿賴耶識持種。宗喀巴如是說：

問：「自宗雖無自性之滅，然說『有業雖滅』，又云『滅非有自性』；如經說『名言說有盡』，亦許造業之後彼業謝滅。爾時業滅便成無事，復不許阿賴耶等為業果連係之所依。則說業滅已久，生果非理之難，宛然存在，故

唯上答猶嫌不足。」答：「無過。論云：『由業非以自性滅』，即以彼理由，便能從業滅之滅引生後果，故不作別答。許諸法有自性之一切宗，皆不可說滅爲有事。許無自性之中觀宗，則可說滅是有事。」（註⁴）

月稱於《入中論》中主張「由業非以自性滅，故無賴耶亦能生；有業雖滅經久時，當知猶能生自果。」他人責難所造之業謝滅以後，經過極長之時間未與果報，又不許阿賴耶識爲造因與業果相連相繫之所依，該謝滅之業已不存在而能生自果，不應道理。宗喀巴則認爲「由業非以自性滅」之理由，足以成就已經謝滅之業能生自果之因果關係，不需要再有任何法體之真實理來執持業種圓滿成就因果。以這般顛預心態，完全不理會世尊於經中之如實語聖言教，以爲只是一味的否定真實有阿賴耶識，就能達到其以意識爲中心思想之目標。唯有實相心—諸法之本體一方是恆存不滅者，然而造業之識乃是有生有滅之七識心，隨著意識等七識心生滅而熏習之業與習氣，亦非實相法，亦是有生有滅；又意識等七識心及業與習氣是無常法，故能滅之，若非無常法則不能滅。意識等七識心是有爲法，必有生相，故生能生之；必有滅相，故滅能滅之；而**能生亦能滅**之心則是常住之心，**所生與所滅**之心則是生滅心；意識是所生與所滅之心，並非常住之心，無能生與能滅之功德；意識心既然要有「能生」法來生之，由意識心所造之業與意識心相應者，必定待意識心之生起現行方得與其相應，眼識等五識等同

註⁴ 宗喀巴疏，法尊法師譯，《入中論善顯密意疏》，卷7，第9頁，成都西部印務公司代印。

此理。故業雖然於造業之時無自性而告滅失，生果時卻必須依於所生之意識心方可受果；而造因時之意識心及後世受果時之意識心，皆必須由貫通三世之阿賴耶識心來出生，不是由已滅之意識心或空無而能出生意識心，已滅即成無法故，無法則不能出生任何一法故，何況能生意識心及出生業果？否則即成為外道「諸法自生」之說，即違背藏傳佛教所崇奉之龍樹所破意識自生之理。此等道理，不可僅以一句「由業非以自性滅」而欲瞞盡天下正信之佛子，強言不需實有能生意識心之阿賴耶識，業滅之滅自能生果；因為「由業非以自性滅」，已經表顯業種的自性是由他法來實現之後方能滅失，非由業種自身的自性可以滅失；然而業種究竟是由何法來收存及實現而告滅失？顯然必須另有無覆無記性之實相心阿賴耶識，方能使業種存在及延續至無量劫後而實現、而滅失，非因業種自性而可滅失。然而藏傳佛教諸師對於自語之義竟無所知，亦可謂無明深重矣！

當知滅是依有為法之不能常住不壞而施設有滅，滅是因有為法毀壞而稱為滅，是故滅乃依於有為法的存在而相對施設，並非外於有為法的存在而有滅可說；譬如五陰之存在亦非常住，百年死已而稱為滅，滅後則五陰不復存在而稱為滅；此滅乃是依生前之五陰而施設將來死亡時五陰毀壞而說有滅，但五陰滅壞已，即成斷滅空無，滅相亦隨之不存，五陰已壞而不存在故。滅相是相對於五陰當下之存在而說將來死壞為滅，是指五陰之滅失不存；若於五陰已滅之法相中執著滅為常住法，執著滅為仍有功能，即與繩上計蛇而說繩上假有之蛇實有功能的

愚人相同。是故說滅唯是名言施設有，並非實有滅之一法實存，亦非滅實有任何功能；既是滅已空無，則顯然已無任何功能，無功能即不應有實現業果之功能。如同依牛有角而說兔無角，兔無角一法是施設有、名言有，並非實有兔無角之法可得，故兔無角一法並無任何功能，不應能出生或實現任何一法；如今應成派中觀師執著滅爲實有法，並說滅能生諸法、能實行因果律，同於在繩上計蛇實有之愚人，亦同於依牛有角而計兔無角之法實有之愚人無二。滅即是無法，無法則不能出生任何一法，連滅之自身都不可能再出生，因爲滅只是一種現象而非實法，故無任何功能可說，當知不可能於後後世實現果報。往世業行既已滅訖，又無另一實存之法執持其業種，焉能於滅後之空無之中再有業之功能出現？業行滅已，則業行之滅當知已隨業行而成爲無，無即不可能生任何一法，故不可說業行之滅能生後世業果，故知必須有能生五陰之本識執持業種，致令業種不滅，方能在未來世緣熟時實踐因果。

既然「滅能生諸法、能實現業果」的說法不能成立，則應成派中觀師所應思考者，乃是業滅以後業種存於何處？倘若彼等認爲業滅以後每一剎那皆由相續不斷之滅連繫著，不需有實體執持業種，即是認爲前剎那即是後剎那生起之因，然而前剎那或後剎那都是「時」所攝，都只是心不相應行法，是由八識心王、五十一心所法、十一個色法之「三位差別」所顯示出來者，並非有其作用，故前剎那不可能成爲後剎那生起之因；但藏傳佛教應成派中觀師說前剎那可以成爲後剎那生起之因，此等非因計因者，即是世尊所說無因論所攝之外道。前剎

那若能生後剎那，即表示兩剎那有同時存在之時，則不成剎那之義；既不成剎那之義，即知前後剎那非可同時存在，則能熏與所熏即不成就；倘若不是，則已滅之前剎那法又如何生後一剎那法？前剎那能生後剎那，又是後剎那之滅因，唯能剎那存在之法而說為能生之因，已悖真理；而此剎那存在之法又指為能生之因，使生滅之法同時成為後剎那之滅因，不應道理，生相與滅相完全互相違背而不相同故。亦如無想天人之意識久滅五百劫，並無相續不斷之剎那可得，若不許有第八識如來藏實存，五百劫中都屬斷滅空，捨壽時至而從無想天歿以後，又如何成為下一果報之因，而生起蘊處界諸法？若准應成派中觀師此一道理，則阿羅漢亦將不得入無餘涅槃，因為滅法能續生後法，則宗喀巴所宗之滅法應是不毀壞之法，其所宗之滅法是「有事」故，則阿羅漢欲滅盡意識心自我，期能不再生起後世意識之現行即不可得故，全違聖教及理證。因此，前一剎那之識不得為後一剎那識之因緣（只許為等無間緣，彼異陰相續之識若欲生起，尚缺三緣）；同理，前剎那已滅之業既滅已，以無自體性、無自在性故，不得自生後果，否則即墮於無因生或自生之邪見中。是故月稱、宗喀巴說「業非以自性滅，故能生自果」，同於無因生及自生，不應道理，有不定之過失故。

若滅確實能生後世之果，亦應善業滅後之滅能自行出生後世善業，不需有心作為媒介；前世惡業已滅之滅亦能自行出生後世之惡業，不需有心作為媒介；前世淨法已滅之滅亦能自行出生後世之淨法，不需有心作為媒介；前世染法已滅之滅亦能自行出生染法，不需有心作為媒介；因為前世所造剎那業種都

可以自行作為後世剎那業種之引生因故，則一切學人都不必修行令心清淨，宗喀巴亦不需於《密宗道次第廣論》中要求自己及徒弟每日精修雙身法八個時辰（十六個小時），因為修心無用，因為前世已修之雙身法第四喜樂觸雖然已滅，但是滅相不需有心執持其所熏之種子，此一滅相自能作為後世雙身法第四喜樂觸繼續出生之因緣而會自動再出生樂觸，如同前世所造的業行可以剎那剎那自相延續至後世而自動現行故。果真如是，則宗喀巴所造《菩提道次第廣論》、《密宗道次第廣論》可以一火燬之，都無存在及弘傳之必要了。故應成派中觀所說業行已滅後的滅能生後世業果，其理絲毫無可成立。（待續）



邪箭嚙語

破斥藏密外道多識喇嘛
《破魔金剛箭雨論》之邪說

—— 陸正元老師 ——

(連載十六)

多識又說：

無論是中觀和小乘教的六識說，還是部分唯識家的八識說（因為唯識宗中的陳那、法稱不說八識，只說六識），都是佛說。在佛門，雖各宗各持己見，只說對方理解有偏差，並不指責對方為「外道」、「妄語」。俗話說「打狗要看主人」。各宗的「主人」是佛陀，誹謗佛與佛法，意味著舍戒壞行，大逆不道。有真信的佛教徒信因果，把戒行看得比生命重要。為什麼故意挑剔，把對的說成錯的，把錯的說成對的呢？如果是對三寶有信仰的人，還能以墮無間獄、萬劫不復為代價，造惡口誹謗三寶之業嗎？蕭平實厚顏無恥地自封為「大乘佛門居士」應該知道，說妄語、說四眾過、自贊毀他、謗三寶均屬菩薩戒「十惡墮」罪之例，四戒同犯，當知死後該去何處。¹

¹ 多識仁波切著，《破魔金剛箭雨論》，聖地文化出版社，2005 年 11 月初版一刷，頁 158。

多識此言差矣！企圖混淆事實而主張「六識論、八識論都是佛說」，這乃是扭曲事實及謗佛、謗法而在此處主張「六識論」亦為佛說。事實上 佛陀不論在阿含、本緣、般若、經集、華嚴……法華、涅槃，乃至密教部的《楞嚴經》中，全部都以八識論為核心宗旨²，經文俱在，處處可舉。佛陀經中處處破斥六識論，因此六識論絕非佛說，乃是部派佛教時期一分凡夫聲聞人，因為沒有實證大乘法而對大乘法生起的諍論，最後分裂成為部派佛教，純屬聲聞凡夫。因此六識論乃是標準的外道見，根本就不是佛說，只有聲聞凡夫或外道混入佛門中，才會主張六識論是佛說。

再者，**多識喇嘛**又說：**【在佛門，雖各宗各持己見，只說對方理解有偏差，並不指責對方為「外道」、「妄語」。】**這也是胡說，因為 世尊早就說出「外道」的名詞與身分了；而且不止一處於經中預言，未來世會有四眾弟子明為住持佛法，卻實是滅破三寶者，有如獅子身中蟲，表面看來雖非外道，實質上卻是佛門中之外道，其為害更甚於外道矣！如《佛說仁王般若波羅蜜經》卷 2，世尊云：**【我滅度後，未來世中四部弟子、諸小國王、太子、王子，乃是住持護三寶者，轉更滅破三寶，如師子身中蟲，自食師子，非外道也！多壞我佛法，**

² 諸經揭櫫八識論宗旨的內涵，平實導師目前出版近百本著作（含弟子著作已超過百本），統統舉出八識論教證及理證，並且條分縷析的詳加解說，請讀者至各大書局請閱即可知道真相。

得大罪過。】³ 由此也知**多識喇嘛**是不讀經典而只讀密續的，不然就是睜眼說瞎話；因為經論中甚多處佛菩薩斥責不如法說者名為外道，今舉大小乘經典，證明藏傳佛教諸大小喇嘛（如**多識**、達賴等）乃是違背佛語的外道。

先舉《雜阿含經》卷 26 第 652 經：

爾時，世尊告諸比丘：「如上說差別者。若比丘於此五根（編案：信根、精進根、念根、定根、慧根），若利，若滿足，得阿羅漢；若軟、若劣，得阿那含；若軟、若劣，得斯陀含；若軟、若劣，得須陀洹。滿足者成滿足事，不滿足者成不滿足事。於此五根不空無果，若於此五根一切無者，我說彼為外道、凡夫之數。」⁴

再舉《大乘方廣總持經》卷 1 的開示，斥責這些假佛教名義如宗喀巴、**多識喇嘛**等佛門外道：

佛言：「彌勒！如汝所說，我從成道乃至涅槃，於其中間所言所說，皆悉真實，無有虛妄。若有愚人不解如來方便所說，而作是言：『是法如是，是法不如是』誹謗正法及佛、菩薩。我說是輩趣向地獄。」

佛言：「阿逸多！於我滅後五濁世中，若有比丘比丘尼優婆塞優婆夷，實非菩薩，自謂菩薩。是外道人，曾於過去供養諸佛發願力故，於佛法律而得出家。隨所至處

³ 《大正藏》冊 8，《仁王般若波羅蜜經》卷下〈囑累品〉，頁 833，下 3-7。

⁴ 《大正藏》冊 9，《雜阿含經》卷 26，頁 183，上 25-中 2。

多求親友名聞利養。恣行穢污，棄捨信心。成就惡行，不自禁制。不自調伏，貪諸利養，於一切法門及出生堅固三昧，皆悉遠離，實無所知。爲親屬故妄稱知解，住於諂曲，口說異言，身行異行。」⁵

三舉 佛於《勝思惟梵天所問經》卷 2：

梵天！於當來世，有諸比丘不修身、不修戒、不修心、不修慧，是人說生相是苦諦，眾緣和合是集諦，**滅法是滅諦**，以不二法求相是道諦。梵天！我說彼愚癡人是**外道徒黨**，墮於惡道。我非其師，彼人非我聲聞弟子，如是之人隨外邪道破失法故，說言有諦。⁶

四舉 佛於《持世經》卷 2〈2 五陰品〉的開示：

入虛妄道取不實者，是爲顛倒，不知佛意，不知佛隨宜說五陰，**不知佛第一義**，是人不受佛教，不應受供養而受，是我尚不聽出家，何況當得受人供養。何以故？**如是之人是外道徒黨**，所謂生五陰相者，貪著歸趣五陰者。持世！當來之世後五百歲法欲滅時，於我法中出家多是生五陰相者，決定說五陰相，深著五陰入虛妄邪道，於我法中而得出家，袈裟繞咽，常樂往來白衣居家，**當知是人與外道無異**。亦以我法多爲眾人恭敬供養。⁷

因此經典中處處 佛陀斥責邪見人爲外道。而且不唯 佛直

⁵ 《大正藏》冊 2，《大乘方廣總持經》卷 1，頁 379，下 9-21。

⁶ 《大正藏》冊 15，《勝思惟梵天所問經》卷 2，頁 69，中 14-20。

⁷ 《大正藏》冊 14，《持世經》卷 2〈五陰品〉，頁 651，中 3-13。

接斥責毫無五根的邪見人名爲外道，大菩薩亦如是說，如《大莊嚴法門經》：【文殊師利又言：「與誰諍論？」女言：「一切外道。」又問：「誰是外道。」女言：「於他邪說隨順忍受，是名外道。」】⁸由上筆者所舉經論文句俱在，證明**多識喇嘛**正是佛菩薩所說的外道，他的虛言假語是不堪檢驗的。

復次，**多識喇嘛**此處說：【各宗的「主人」是佛陀】，但是事實上卻不然，因爲藏傳佛教（密宗喇嘛教）的主人根本就是魔，自始至終都不是 佛陀。有經爲證：

又善男子受陰虛妙，不遭邪慮；圓定發明三摩地中，心愛綿溜，澄其精思，貪求契合；爾時天魔候得其便，飛精附人、口說經法；其人實不覺知魔著，亦言自得無上涅槃，來彼求合善男子處敷座說法；其形及彼聽法之人、外無遷變，令其聽者未聞法前心自開悟，念念移易或得宿命、或有他心、或見地獄、或知人間好惡諸事，或口說偈或自誦經，各各歡喜得未曾有，是人愚迷、惑爲菩薩，綿愛其心；破佛律儀、潛行貪欲，口中好言：「佛有大小，某佛先佛，某佛後佛；其中亦有真佛假佛、男佛女佛，菩薩亦然。」其人見故，洗滌本心，易入邪悟；此名魅鬼年老成魔惱亂是人。厭足心生，去彼人體；弟子與師俱陷王難；汝當先覺，不入輪迴；迷惑不知，墮無間獄。⁹

⁸ 《大正藏》冊 17，《大莊嚴法門經》卷 2，頁 830，上 8-10。

⁹ 《大正藏》冊 19，《大佛頂如來密因修證了義諸菩薩萬行首楞嚴經》卷 9，頁 149，下 14-28。

同卷中又說：

阿難當知：是十種魔於末世時，在我法中出家修道，或附人體，或自現形，皆言已成正遍知覺；讚歎婬欲，破佛律儀；先惡魔師與魔弟子婬婬相傳，如是邪精魅其心腑，近則九生，多踰百世；令真修行總爲魔眷，命終之後畢爲魔民，失正遍知，墮無間獄。¹⁰

由上所舉經文可以證明藏傳佛教就是 佛於經中預記的天魔眷屬，所造行爲就是藏傳佛教無上瑜伽雙身法，只是欲界中的意識與身識境界，不離識陰遮障；而**多識喇嘛**卻狡言攀附說佛陀爲其密宗之主，真是荒唐至極。若是真佛子，當然就該承擔如來家業、續佛慧命、清理門戶，將破佛正法之假名沙門驅逐出佛門之外，讓所有有緣佛子皆能依正法修行、速成佛道，而非欲修學正法，卻誤入藏傳佛教歧途，反而成就大惡業、墮落三塗，這豈非是有心修學之佛子最大的悲哀嗎？

故於此要以**多識**之言反過來請問**多識**：【**多識**您爲什麼要故意挑剔，把對的說成錯的，把錯的說成對的呢？如果**多識**您真是對三寶有信仰的人，還會以墮無間獄、萬劫不復爲代價，造惡口誹謗三寶之業嗎？】在此更要將**多識**毀謗 平實導師的話，回頭來警醒**多識喇嘛**：「**多識**！您應該要知道，說大妄語、說四眾過、自讚毀他、毀謗三寶均屬菩薩戒之『十重戒』，您四戒同犯，自己當好好思考死後將會往何處去！」

¹⁰ 《大正藏》冊 19，《大佛頂如來密因修證了義諸菩薩萬行首楞嚴經》卷 9，頁 151，中 1-6。

多識說：

佛法並非沒有是非標準的隨意之說。要想證明誰是誰非，就要拿出幾條經典和理論的根據。在辯論的場合裏，沒有經論根據、純屬自己的觀點的肯定或否定，都等於驢屁。¹¹

這些話正好是**多識**自己及藏傳佛教外道諸師所犯過失之陳述！因為**多識**等藏傳佛教所主張甚多說法，根本沒有經典依據，而且還是違背經典依據，明明 佛在阿含中說：「意、法因緣生意識」，明確指出意識是生滅法，**多識**還說意識是常住法，都是這些藏傳假佛教的上師活佛口授，或者假冒佛菩薩名義而說。甚多藏傳「佛教」密續中的說法，根本就是假冒的；寫好以後先藏在岩堆中，再假裝佛菩薩托夢而去挖出來，說為「伏藏」，或者假裝是由天神降下；這是很標準封建時代政治手段的愚民手腕，現在民智發達的時代，已經不同於過去「藏傳佛教」政教合一的政治勢力及愚民政策可以左右人民思想了。因此藏傳假佛教諸多「經典、密續」被攤在陽光下檢驗時，就如同**多識喇嘛**自己所說：【純屬自己的觀點的肯定或否定，都等於驢屁。】

而且，**多識**當知修學佛法最重要的是要真能實證，千萬別自己無法實證就信口開河，說「佛法無生命本源之說」，說「無如來藏」而詆毀阿賴耶識，因為 世尊已曾慈悲開示：這是斷

¹¹ 多識仁波切著，《破魔金剛箭雨論》，聖地文化出版社，2005 年 11 月初版一刷，頁 158。

一切善根的一闡提人之作為啊！如《楞伽阿跋多羅寶經》卷 1：**【一闡提有二種，一者捨一切善根，及於無始眾生發願。云何捨一切善根？謂謗菩薩藏及作惡言，此非隨順修多羅毘尼解脫之說，捨一切善根，故不般涅槃。】**¹² 謗菩薩藏就是謗無第八識如來藏阿賴耶識，因為菩薩藏所說的內容都是在演繹第八識的自性及如何出生萬法的功德。

第四目 真實如來藏具有無量體性

另外 平實導師又在《宗通與說通》一書中，極慈悲的為大眾將經中諸佛菩薩所開示之如來藏心體性整理出來，方便大家建立正知見，希望有心佛子能依循善知識教導，如說修學，並可作為證悟後檢驗之用。

菩薩復依妙觀察智，於自他一切有情蘊處界中，普觀一切有情之自心如來藏皆同一性——離見聞覺知（不與六塵相到故）、離思量性（從不作主故）、能了知眾生心行（為眾生造一切業故）、無我性（不了知自身故）、非有性（無形無色無十八界故）、非無性（具十八界種、三界六道種、世間出世間種故）、無智性（離見聞覺知故，不入法塵境故）、無無明性（離思量執著性故）、無增減性（不可分割合併故）、不生性（從來不滅故）、涅槃性（法爾如是故，不生不滅故，恆住寂滅境中故）、清淨性（隨七轉識於六塵中運行，而自身不於六塵起任何貪厭取捨故）、不來性（本不生故）、不去性（永不死故）、不異性（六根六塵六識

¹² 《大正藏》冊 16，《楞伽阿跋多羅寶經》卷 1〈一切佛語心品〉，頁 487，中 20-23。

由藏識生故)、**不一性**(藏識自心非即十八界故,現見其性非一故)、**無所得性**(離六塵取捨故)、**無所失性**(本來無所得故)、**離四相性**(不了知我人眾生壽者故)、**離斷常性**(體恆不滅故非斷,種有熏習之用故非常)、**是出世間性**(三十七道品依藏識方能生故)、**是一切智性**(解脫果依藏識方能證故)、**是種智性**(蘊含一切種故)、**是無作性**(不起貪憎及思量性故)、**是無住性**(不著一切法故)、**是菩提性**(三乘菩提之根本故)、**是輪迴性**(體永不滅,貫通三世故)、**是圓覺性**(世世能生見聞知覺性乃至佛地四智圓明故)、**是...**¹³

由上可知,佛法的中心就是一切眾生都有的第八識如來藏;器世間及有情眾生的因果業報,以及涅槃的究竟成就,無不是由此而建立。這些法義都可以由實證者的現量事實觀察得知,亦可以符合諸佛世尊的至教量,亦符合如理作意的比量論證;這樣的法界實相第八識如來藏正理之法義,乃是符合論證三量一至教量、現量、比量一的標準。於此亦可知如來藏絕非是想像之法,故當依 佛陀聖教的次第內涵去實證真實之如來藏法,從實證現觀而發現法界的事實,確認如來藏真的從來不了別六塵境相,也不曾執著自我;而且實證者隨時可以體驗如來藏本來清淨自性涅槃的無量中道體性,並且實證者進而轉依如來藏「無我」之體性,明確證知會讓眾生流轉三界之蘊處界我(尤其是時時作主之意根我,及能了別之意識我)是虛妄法;因

¹³ 平實導師著,《宗通與說通》初版,正智出版社(台北),2006年9月,初版,頁126~127。

此能夠現觀自己於證悟法界實相心第八識如來藏的同時，亦復斷除解脫道初果所斷——我見、疑見、戒禁取見等三縛結，成就菩薩初果的實證。此證悟實相之菩薩轉依如來藏而行菩薩道，歷緣對境悟後起修，依此見道發起的解脫及智慧功德，於相見道位依此功德而行菩薩道，漸除其中染污種子之現行，向初地菩薩解脫道果邁進——性障永伏如阿羅漢。

而此如來藏也是佛菩提道之根源，菩薩實證找到如來藏之後，時時現觀驗證而發現如來藏本來就是不生不滅、本自具足一切功德，故菩薩依此現觀自他有情如來藏都是不生不滅、本來寂靜，因此具有二乘所無之「安隱觀」；因為菩薩現觀確認如來藏祂從來沒有「我」性，是「無自性」性；也一直如實的依據因果的律則運作著，不會因為眾生信受如來藏存在與否而不運行因果律則，不會因為眾生實證與否而不存在，因為祂本來就在、本來自在、本來不生、本來不滅，所以菩薩亦如實了知五蘊自己不需要不斷執著如來藏的存在，而能夠如實遵照世尊於《金剛般若波羅蜜經》卷 1 中之言：【不應取法，不應取非法。以是義故，如來常說：「汝等比丘，知我說法如筏喻者，法尚應捨，何況非法？」】¹⁴

依此大乘無所得行的現觀而行菩薩道，因此，也才能真發菩提心，願依此真實法無量功德體性，於如幻世間中廣作夢中佛事，從此內門修學六波羅蜜多，乃至十波羅蜜多而邁向成佛之道，亦依於如來藏中所含藏之無量諸法，逐漸成就道種智，

¹⁴ 《大正藏》冊 8，《金剛般若波羅蜜經》卷 1，頁 749，中 9-11。

終能圓滿一切種智而成就佛道。這才是 世尊所開示之如來祕密法教、唯一佛乘，除此之外，別無他途。因此，所謂八萬四千法門，所證悟的核心標的必定都是同樣體性的如來藏，不可能是夜夜生滅的意識，不可能是世世新生的意識。

因此，唯有佛菩提道的八識論實證方能符合論證三量一至教量、現量、比量一的檢驗，不似藏傳假佛教古今喇嘛活佛所說六識論的男女淫行雙身法——譚崔瑜伽（Tantra Yoga），根本就經不起智者檢驗。被現代藏傳「佛教」推崇為最高證量者的十四世達賴喇嘛說：

在那四種情況中間，昏厥的效應很強，而**最強的感受是在性高潮的時候**。這是大樂的修習（practice of bliss）之所以包括在最高瑜伽密續中的原因之一。一般人對於無上瑜伽密續（Anuttara yoga tantra）中，關於性以及其他的象喻存有諸多誤解。性的象喻真正的理由，完全是因為在四種明光出現的狀況當中，**性高潮時最為強烈**。因此這種象喻才用在靜坐中，以延長明光出現的經驗，或使之更清晰鮮明——目的就在於此。**在性高潮時**，因為明光出現經驗較持久，因此你較有機會加以利用。昏厥時，以及那時與明光的關係，也是值得研究的方向。有一種訓練方法說到，用壓迫某些動脈的方式，可以感受到明光。¹⁵

¹⁵ 杰瑞米·海華法蘭西斯可·瓦瑞拉編著，靳文穎譯，《揭開心智的奧秘》，

達賴這種所謂的佛法，與佛菩提道中見道時應證的第八識親證智慧完全無關，因此藏傳假佛教的雙身法，根本就不是佛法，只是外道或世間俗人的性交技術。而且達賴喇嘛在另外一本書說明更為清楚，指出練雙身法而得大樂明光的最佳機會乃是性交的時候，達賴說：

印度大師佛智所撰《文殊聖語》提到，吾人的身體結構和四大，即使是在凡夫的層次，在睡覺、打哈欠、昏厥和性高潮的時候，也會自然地經驗到明光的微細層次。……在這四種狀態中，進一步發展的最佳機會是性交。雖然我使用「性高潮」這個普通名詞，卻不是指一般的性行為，而是觀想與明妃交合的經驗，……。¹⁶

這與譚崔瑜伽大師奧修的說法一致，奧修說：【一個達到靜心的人能夠在一天二十四小時裡面持續地經驗著伴侶只能在性高潮當中才能夠經驗的同樣的喜樂。這兩種喜樂的經驗當中並沒有基本的差別。】¹⁷

這些男女交合淫樂的外道雙身法，被藏傳的假佛教美其名為「大樂光明、無上瑜伽」，其實是欲界最低下的雜交之法，本屬欲界畜生道的異生流轉法，乃至導致未來世墮落餓鬼道、地獄道的雜染法。可笑的是，藏傳佛教喇嘛卻自我陶醉地高舉

眾生文化出版有限公司，85年6月初版，頁147～148。

¹⁶ 第十四世達賴喇嘛講述，鄭振煌譯，《西藏佛教的修行道》〈密續導論〉，90年3月初版一刷，頁36。

¹⁷ 奧修著，《瞭解性、超越性—從性到超意識》奧修心靈系列59，奧修出版社，2007年8月初版二刷，頁33。

說為超越正統佛教，說為勝過顯教而最殊勝的「無上瑜伽」；這樣低劣的雜染種法，根本無法符合論證三量的標準，也與佛菩提道及聲聞解脫道的實證全無絲毫關聯，純然屬於藏傳佛教活佛喇嘛們籠罩眾生、弟子的妄想嚙語、邪慢妄語；全然經不起三量的檢驗，只能欺騙涉法未深的無知善良學佛人；對於理性有智者來看，根本就是謊言嚙語，都無實義。總而言之，藏傳佛教所說的法要，如**多識喇嘛**自己所說：【純屬藏傳佛教活佛喇嘛們自己觀點的肯定或否定，都等於驢屁。】

因此有智者能夠透過三量的驗證，因而知道真假、正謬；若是如藏傳佛教外道所說一切法全部都無自性，僅是緣生性空無有自性，也無眾生皆具之平等無二的根本心如來藏，那麼三界現實中的因果絕對會是錯亂不堪的，解脫道及佛菩提道也因此而無法建立。再者，若所悟內涵不同，則將來所成之佛也必定會不同，就不會同樣都具三身四智、三十二種大人相、八十種隨形好，十力、四無所畏、十八不共法；也不會有所謂的「法同一味、佛佛道同」之說了！

但這正是藏傳佛教古今諸師之意圖，因為在藏傳佛教邪法中，妄想只要觀想就可以成就所有一切法，且認為修到一定層次之後可不受因果，不必遵守佛戒，這種說法哪是真信因果業報的佛弟子呢？但事實上眾生所造之業，仍皆由第八識根本心所攝藏，不可能不受果報的。若是如同藏傳佛教六識論所說的「一切法空、緣起性空」，那根本無法建立因緣果報的道理，

因為現量事實可以觀察到的，同道他道有情眾生的因緣果報各各不同；而意識是藉此世的五色根，並藉意根與法塵才能出生的，不能去到下一世，當然無法執持業種。**多識**追隨宗喀巴以意識為緣生相續的主體，業種當然會在捨壽時全部喪失，三世因緣果報就不可能成立了，哪還能建立意識為緣生相續的主體意識呢？

所以，對於這些廣修譚崔瑜伽的六識論藏傳佛教喇嘛活佛們來說，那根本沒有因果可說，他們深心根本不相信有因果事實存在，因此才敢這樣大肆聚斂錢財、性侵婦女、造作種種惡行，因為他們認為一切法空、一切都無自性，死後還有什麼可說？認為死後一切都空、一切都無自性。而其所弘揚的供養法也因此都成無義，因為當一切法離如來藏而說緣起性空時，根本無法成就布施的因果；因此這些廣修譚崔瑜伽的藏傳佛教六識論者，一生招攬信眾，希望徒眾對上師喇嘛們來作廣大的財物、飲食、車乘……等供養，乃至最後要色身供養合修雙身法成就「抱身佛」的即身成佛，皆已成為無義之事。

而且藏傳佛教活佛氾濫的情形非常的嚴重，我們從一位學者的書中描述，就知道滿街都是這種想要性侵婦女的活佛，因此這種濫交的情形如此的嚴重：

活佛是沒有限額的。同時，**成佛的條件又變通性大，渠道較廣泛**，因而，活佛隊伍的擴展壯大就顯得很客觀，速度很驚人。在 1958 年前，僅甘肅、青海兩省藏區就

有 1517 名活佛，衛藏康區自然更多了。¹⁸

其實說明白一點，這些藏傳佛教的弘法者，純然是爲了要滿足自己的私慾，爲了滿足自己的性慾，爲了滿足現世的一切五欲受用；因爲藏傳佛教六識論者認爲一切法空，都無自性，那麼死後還有什麼因果可說？只要這一世好好享受名聞利養，好好享受酒色美女，努力廣修雙身法性高潮的第四喜享受就行了，反正一切法空，都無自性。這就是六識論者否定法界實相心—因果的所依第八識如來藏—之後不可避免的死胡同，成爲藏傳佛教永遠走不出來的窘境。

藏傳佛教外道之說法有如童話「國王的新衣」中騙子的謊言，但法界實相因果的正理不會因爲錯誤邪見的誤導而改變因果律則的運行；第八識如來藏不會因爲眾生不相信有第八識如來藏作爲因果的所依而不存在，因爲法界的事實本來就是如此，不會因爲不信第八識存在就沒有因果律則。譬如世間無智之人，他們不相信全身皆溼去觸摸家用電會被電死，他們說：「我又沒有看到電，我不相信會電死我！」但是這些無智者不會因爲不相信而免除被電死的危險——當他們全身溼透而觸摸通電的電線時。同樣的道理，相信藏傳佛教之花言巧語者，則如故事中的愚癡國王及無智的世間人，只會自欺欺人，到頭來甚至是淪墮三塗罷了。故藏傳佛教的修法可說是此世間最爲「索隱行怪」的了！但那絕對不是佛法，而只是盜用佛法名相所建立的外道法，有心佛子當慎思明辨啊！（待續）

¹⁸ 朵藏才旦編著，《藏傳佛教文化概覽》甘肅民族出版社（蘭州），2002 年，頁 36。

廣論之平議

——宗喀巴《菩提道次第廣論》之平議

正雄居士

（連載二十七）

七、受支：《緣起經》卷 1 說：【觸緣受者，云何爲受？受有三種：謂樂受、苦受、不苦不樂受，是名爲受。】由觸緣受者，由於六根對六塵的觸，觸感內相分六塵而生出六識，才有意識在六塵上作分析辨別，才有苦、樂、捨等三受的生出，因此三受完全是意識覺知心的領受。如果按照宗喀巴的說法，意識入住受精卵，則羯羅藍位胎兒就能感受母胎中逼迫之苦；但是事實卻不然，胎兒約在第二十七週，六根完全具足，意識才生起，胎兒才能覺知有逼迫之苦。胎兒臨出胎時意識感受逼迫之苦已到極點，於是才有厭離母胎之五想，才會準備出生；正出胎時苦，出胎後更苦。

《大寶積經》卷 55 說：

過於三十八七日已，欲出胎時，受種種苦，方乃得生；
是故當知，受此身者，實爲大苦。初出胎時，若男若女，

適生墮地，或以手捧，或衣承接，或在床席，或在屋中，或復地上，或迴露處，或在日中，或冬夏時冷熱風觸，此身初生，受大苦惱；如生剝牛，觸於牆壁或復露地，隨在之處爲蟲所食。亦如有人而爲蚊虻諸蟲咬食，復加杖捶而鞭撻之；初出胎時以煖水洗，觸其身時所受之苦亦復如是。兒既生已，漸漸增長，母身所出雜血之乳而養育之。我於諸餘經中先已廣說，是故當知，此身皆是不淨眾苦之所成就，誰有智者於生死中，而當愛樂如是之身。

這是說嬰兒出胎後之意識苦受。此後到老死，除睡眠無夢或悶絕時，意識斷滅不在而無三受外，其餘都在苦樂捨等三受中。

三受由意識覺知而生起，而意識必定依末那識引出阿賴耶識中的意識種子，在意根觸法塵之處流注，才有意識的辨別苦樂捨三受；然而能生三受的意根、五根、法塵、觸心所，都是由阿賴耶識中出生的，由此可知三受之根源，也是阿賴耶識，仍是齊阿賴耶識而還，無過於彼。

在台之鳳山寺「廣論團體」，在上位的指導者經常說：要對境修，觸受是修行的重點，要修「觸而不受」。其實這種說法是值得商榷的，受與不受皆是意識作用；有意識就有分別，分別取境或分別不取境；取境就有受，不取境就有捨受，仍然取捨受，不論受與不受都是受；如果完全不受，則只有意識斷滅，如入無想定中，但這不是愛修雙身法、貪求淫樂的宗喀巴所能證得的，他連初禪都不可能證得，何況無想定。宗喀巴與日常法師等人，會認爲住在空明無念中就是一念不生的境界，認爲這境界中的覺知心一念不生時就是宗喀巴所說的證空

性；但一念不生的境界還是意識心境界，不是 佛說的第八識空性心——阿賴耶識、異熟識、真如。意識心體自身尚且是「意法因緣生」，何況意識所生的一念不生境界？

所謂證空性心，是要利用意識的分別心，來找出對六塵無分別的阿賴耶識；阿賴耶識是萬法的根源，而又空無形色，才是真實的空性心，諸佛成佛都是依靠此心而成就。然而這卻是實證者唯證乃知的境界相，這是要透過參禪的方式，先證得空性心如來藏，能夠現觀祂的真如性後，五陰的自己轉依此第八識的真如法性，才不會被外境所轉而造作顛倒之行趣於惡道；然後無時無刻讓意識保持一念相續的正念，現觀第八識如來藏與七轉識俱，本身乃是本來、自性、清淨、涅槃的體性，同時現觀此意識心自我卻是緣生、無自性、雜染、生滅的體性，乃是不可靠的妄心，名為無我；證悟者由此現量境界的確認，轉而依此般若智慧而轉變調整自己的身口意行，如此方是隨緣對境修行轉依之理。若非證悟者，然有正見（六識論者均為邪見者），亦可依於八識論正見的正念功夫來用功，或如無語言、文字、形相、聲音的憶佛的念，或如禪宗說的看話頭之看；在日常生活中，此淨念不妨與其他妄念同時運作，雖無法轉依真如理義而行內門之菩薩行，但卻依相似般若的正念而行；這樣努力，待智慧福德等因緣具足，亦是趣於實證第八識根本心的正修加行。但是絕對不能如宗喀巴等六識論者，勤修無上瑜伽亂倫的雙身法，認為自己意識心一念不生為對境修；那是顛倒修，非正修行。若加上誹謗第八識如來藏，更是永失此人身，因為《楞伽經》中 佛說此為一闡提人，此乃是極重障難，是地獄種性

故；是故，日常法師教導信眾以意識為真實我而對境修，修到無量劫以後還是住在意識境界中，連斷我見證初果都不可能，何況能證得菩薩所證的空性。勸告鳳山寺的「廣論同修」應知，當以 佛陀開示的八識論正見為先，依真正的善知識而在實證上努力，不該依藏傳佛教六識論的邪見而修行，如此才叫作正修，才是真正的對境修。

八、**愛支**：眾生愚於異熟果，而對五蘊自身的貪愛不捨；愚於增上果，而對境界貪愛不捨；於是就引生當來的生、老、死，因而於三界中輪迴不斷，此皆是無明所緣的三受而生可愛不可愛故；但是不論異熟果報可愛或不可愛，眾生都會對五蘊自身繼續貪愛，因此永遠不離三界生死的流轉。我們都知道造了業，有了業因，純因是不能直接感果的，中間一定要有緣才能感果；那麼「愛」就是所謂的緣，有業因又有愛緣，果報就生出了。但是眾生對於我與我所的貪愛，執著不放，才有來世五取蘊的產生，於三界中輪迴不斷，而生出一切苦果。如果眾生了知五蘊身心不是我，能斷我見，則於業果不愚，則不墮三惡道；如對三有境界不貪著，則能出離輪迴。因此十二支中貪愛的斷除就顯得極重要了，《瑜伽師地論》卷 21〈本地分〉說：

云何根律儀？謂即依此尸羅律儀，守護正念，修常委念，以念防心，行平等位。眼見色已，而不取相，不取隨好；恐依是處，由不修習眼根律儀防護而住其心，漏泄所有貪憂惡不善法，故即於彼修律儀行，防護眼根，依於眼根修律儀行。如是行者，耳聞聲已、鼻嗅香已、舌嘗味已、身覺觸已、意了法已，而不取相，不取隨好；

恐依是處，由不修習意根律儀防護而住其心，漏泄所有貪憂惡不善法，故即於彼修律儀行，防護意根，依於意根修律儀行，是名根律儀。¹

眾生對於蘊處界無常不如實知，因此執取為真實，故 佛陀教導欲求解脫道的實證者，要依於 佛陀所制尸羅律儀而善護根門，於六根中防護住心而修律儀行。其中不取相，謂於色等境界中不執取其相；不取隨好，謂於色等境界中不執取隨附於境上的可愛等相；對六塵境界不攀緣，就可以壓伏貪愛等煩惱；如此現觀蘊處界虛妄，遠離五受陰的執著，就可斷我見、得初果乃至解脫。

再說愛支，乃是六根觸六塵而生六識，再由六識起分別，執取可愛不可愛境相，因我見不斷，故貪愛我、我所而相應生起貪瞋等煩惱；愛是由五蘊輾轉生出的，五蘊中的根塵識種則是由於阿賴耶識中的法種引生，而煩惱種也是由阿賴耶識中所含藏的業種引生，是故愛支不可離阿賴耶識而言說有愛，因此愛支同樣齊阿賴耶識而還，不能過彼，不會超過阿賴耶識而由他法生出。

九、取支：《緣起經》卷 1 說：【愛緣取者，云何為取？謂四取：一者欲取，二者見取，三者戒禁取，四者我語取，是名為取。】取為愛的增上，進一步想要獲得。對四種境、取四欲貪：一、欲取：對欲界的色聲香味觸等的五欲種種欲貪執取不放；二、見取：除了我見之外，對於一切斷常見、見取

¹ CBETA, T30, no. 1579, p. 397, a19-b1

見、邪見、邊見等的欲貪執取不放；三、戒禁取：如對外道邪願等不如理而設的戒法所產生的欲貪執取不捨（藏傳佛教的三昧耶戒就是最好的例子）；四、我語取：即對薩迦耶見所有的欲貪執取不捨。由於執取不捨，就不肯滅盡自己，就會產生後有種子。

聖 無著菩薩的《顯揚聖教論》卷 19 所說：【一切煩惱令生相續。】就是「取」的意思。取者不論是見上的煩惱或修上的煩惱，都不斷的相續增長；使煩惱種子不斷的熏習而增長勢力、引生後有。但這些也都與執藏種子的阿賴耶識有關，若沒有第八識阿賴耶識如實保存這些種子，就沒有後有可說。因此，愛緣所生的取，也是不能離阿賴耶識而言說有取，是齊阿賴耶識而還，不能過彼。

十、有支：由於無明而造業，生成業種子及識、名色、六處、觸、受等法種子，經愛、取的滋潤而有大大勢力，當滋潤圓滿時，後有種子積集了，就注定要感果了；但是他此期的生命尚未結束，還在因位中，因此「有」支是因上假立果名，能引生後有。此有支悉皆以阿賴耶識中所含藏的我見、我執、我所執的種子為體，而感生當來五蘊，故有支也是齊阿賴耶識而還，不能過彼。

十一、生支：《緣起經》卷 1 說：【有緣生者，云何為生？謂彼彼有情，於彼彼有情類諸生等生趣起，出現蘊得、界得、處得，諸蘊生起，命根出現，是名為生。】是說有情於卵胎濕化、於六趣中受生而得蘊體、於蘊處界中生起命根，謂之生。簡單的說，就是阿賴耶識捨離舊異熟果報體，上一世的意識斷滅，永遠不再生起；阿賴耶識進駐新的異熟果報體，於是新的

生命從此展開，此世全新的意識分分出生、漸漸具足。但此世五蘊（函蓋意識）的種子都從阿賴耶識中出生，因此，生支即是阿賴耶識前後相續展轉不斷的呈現，所以不能離阿賴耶識而說有生，是故生支也是齊阿賴耶識而還，不能過彼。

十二、老死支：《緣起經》說：

生緣老死者，云何爲老？謂髮衰變，皮膚緩皺，衰熟損壞，身脊偻曲，黑麤間身，喘息奔急，形貌傭前，憑據策杖，昏昧羸劣，損減衰退，諸根耄熟，功用破壞，諸行朽故，其形腐敗，是名爲老。云何爲死？謂彼彼有情，從彼彼有情類終盡壞沒，捨壽捨煖，命根謝滅，棄捨諸蘊，死時運盡，是名爲死。此死前老，總略爲一，合名老死。

簡單的說，老者即是五蘊衰壞，死者是說五蘊敗壞了，這期的生命結束了，阿賴耶識離開色身了。眾生之會老，是由於阿賴耶識之造色種，順應異熟果及業果故而轉變成老相，老也是因爲阿賴耶識實行異熟種子而產生的。死也是阿賴耶識執行五蘊的果報種子而產生的，如果阿賴耶識不離開色身，即不能謂之死。所以老死支是依於阿賴耶識而有，齊阿賴耶識而還，不能過彼。

如是，十二有支都不能離開本識阿賴耶識而有，但是宗喀巴在《廣論》中否定了阿賴耶識，日常法師愚迷而信受之，跟著謗無阿賴耶識，不但成爲一闡提人，他們對因緣觀的修行也會因此永遠無法成就，故說他們不是有智慧的人。

第二目 支分略攝

《廣論》183 頁說：【如集論云：「云何支分略攝？謂能引支、所引支，能生支、所生支。能引支者謂無明、行、識，所引支者謂名色、六處、觸、受，能生支者謂愛、取、有，所生支者謂生、老死。」】

《集論》卷 2 說：【何等略攝支故，謂能引支、所引支，能生支、所生支。能引支者，謂無明、行、識。所引支者，謂名色、六處、觸、受。能生支者，謂愛、取、有。所生支者，謂生、老死。】宗喀巴這個部分引《集論》內容沒有改變，來說明十二支中略攝爲四支。此外《成唯識論》也說十二支中略攝爲四支，我們先來看這四支的正理內涵。

一·能引支：《成唯識論》卷 8 說：【能引支：謂無明、行，能引識等五果種故。】《成唯識論述記》卷 8 解釋說：【謂無明、行者，出能引體，能引識等五果種故，釋能引名。雖此二支與生、老死爲引因體，而前十支俱是因故，不可遠望二果爲能引支故，但望近所增之種，名能引也。】能引支是無明、行二支。以無明、行爲體，能引生識、名色、六入、觸、受五種果。

雖然能引的無明與行二支對於生、老死來說，是能引因體，但是前十支也都是因，都能作爲後支的緣因；但是其中無明、行，多時後方能引生生、老死二果，所以能引因不能以生、老死二果說爲能引因。但是無明、行卻能在死時隨即引生入胎受生的業種，也能在入胎後立即引出色受想行識等五種種子

性，才說爲名色等支的能引因。

二·所引支：《成唯識論》卷 8 說：【所引支：謂本識內親生當來異熟果，攝識等五種，是前二支所引發故。此中識種，謂本識因。】本識即是第八阿賴耶識，阿賴耶識中的異熟種子，被阿賴耶識中的無明、行、業種所引，感生異熟果的識等五果，所以識、名色、六入、觸、受五種是由能引支所引出來的，故稱爲所引支。

識支在《成唯識論》列爲所引支，這與《集論》列在能引支是不相違的。《成唯識論》卷 8 解釋《集論》說：【《集論》說識亦是能引，識中業種名識支故，異熟識種名色攝故，經說識支通能所引，業種、識種俱名識故。】《集論》說的無明、行造業所熏發的業種是識支，名色所緣的異熟識種也是識支，所以經（《分別緣起初勝法門經》）說識支通能引、所引，業種、識種都稱爲識。宗喀巴因爲基於常見外道六識論的邪見，把阿賴耶識所生的意識妄自建立爲本有的常住心，硬說意識是**結生相續識**，才能主張說意識是出生名色的異熟果體，所以把意識剖成兩半，分成因位的識，屬於能引因；以及果位的識，屬於所引果。而此六識論的意識因位識、果位識說法，不但於正理、聖教都毫無根據，而且明顯違背聖教及正理，因爲意識攝在被生的名色中，不可能由自己出生自己；宗喀巴這樣妄自建立，已違背自己所宗奉的 龍樹菩薩所說蘊處界不自生的聖教，也違背法界中諸法不自生的正理。至於真正八識論因位識、果位識之正理，前已辨正故不贅言。

《成唯識論》卷 8 接著說：【識等五種由業熏發，雖實同

時，而依「主伴、總別、勝劣、因果」相異，故諸聖教假說前後。】窺基大師於《成唯識論述記》卷 8 解釋說：

初識等五種（識、名色、六入、觸、受）由業熏發，感召之位雖實同時（雖然同一時），而依主伴等相異故，假說前後。謂本識為主，異熟主故；餘四（名色、六入、觸、受）為伴，非主異熟，助伴生故（沒有主，伴不能生）。就彼四中：名色是總，體性寬故；餘三（六入、觸、受）是別，義用狹故。就後三中：六處是勝，受等依故。餘二（觸、受）是劣，依處生故。就後二中：觸是因勝，能生受故；受是果體，觸所生故。由此五支有如是等就各相異，故諸聖教假說前後，體實同時。此中意言，名言熏習發此五種，雖有前後，雜亂不定；於生果相，未辨何前、何者為後。由行熏識，業力種成，令五種子一時轉變，於生老位能生自果。

大意是說：無明、業行所熏發的識等五果，雖然有主伴等等不同，但是實體都是同一時感招，所以聖教假名說有前後，其實都是同時。而宗喀巴以六識論說意識有因位識、果位識的前後分位，將因緣生的意識分割出一部分，建立為本住心，只是他自己的臆想說法，並不正確，違於阿含聖教與現量事實故。

三·能生支：《成唯識論》卷 8 說：

能生支：謂愛、取、有，近生當來生、老死故。謂緣迷內異熟果愚，發正能招後有諸業為緣，引發親生當來生、老死位五果種已。復依迷外增上果愚，緣境界受發

起貪愛，緣愛復生欲等四取。愛、取合潤，能引業種及所引因，轉名為有，俱能近有後有果故。

能生支即是愛、取、有。《成唯識論》說，由於對異熟果的無知，發起能感招下一生果報的諸業為緣，而產生下一世應有的識等五果的種子。然後對於境界增上果的無明，於境界受發起貪愛；由於境界貪，再延生出欲取、見取、戒禁取、我語取等四取。由此愛、取的勢力，滋潤能引的業種子及所引意識等名色五種因的種子，當滋潤圓滿時，就注定不久的下一生一定會感得生、老死的果了，這就是有。所以愛、取、有能在不久後感招下一世的生與老死二果，所以說為能生。

四·所生支：《成唯識論》卷 8 說：

所生支：謂生、老死，是愛、取、有，近所生故。謂從中有至本有中，未衰變來，皆生支攝。諸衰變位，總名為老；身壞命終，乃名為死。

所生支，即是生與老死二支。由於愛、取滋潤所產生後有的大勢力，而感生後有名色的果報。意思是：從中陰身的中有到出生至死前的本有，還沒有衰老變壞之前，皆為生支所攝；衰老而壞滅了，是為老死支所攝。雖然能引支也能引出生、老死，但是沒有能生支的滋潤，就不能感得生、老死。所以生、老死是由能生支近期感生出來的，故說為所生。

第三目 十二支只顯有情一重受生因果

宗喀巴說：【能引因所引之法，即能生因之所生起；所引已生，即於此立生、老死故。】（《廣論》183 頁）說為兩重因

果。宗喀巴說的「二重因果」說，早被護法等菩薩於《成唯識論》中所破，說爲斷、常見。《成唯識論述記》卷 8 說：【薩婆多等，二因五果，三因二果，定不同世。】小乘一切有部主張：二因（無明、行）五果（識、名色、六入、觸、受），三因（愛、取、有）二果（生、老死），決定不同世。過去世的無明、行、（宗喀巴加上因位識，成爲二支半），招感出來這一生的識（宗喀巴說爲果位識）、名色、六入、觸、受五果，這是一重因果；但是沒有愛、取的滋潤，決定不會馬上感得生、老死的果，因此宗喀巴此說是斷見外道的思惟模式。另外愛、取、有是這一世造的因，招感未來世的生、老死，這又是另一重因果；但是沒有能引的無明、行，及所引的識等種子，成爲意識能生自己或者意識常住，因此又成爲常見外道。因此他的十二有支成爲三世二重因果，是具足斷、常二見的外道見解。

《廣論》183 頁說的：

若爾引生兩重因果，爲顯有情一重受生因果耶？抑顯兩重耶？若如初者，則已生起果位之識，乃至於受，後生愛等，不應道理。若如第二，則後重因果中缺無明行及因位識，前因果中缺愛、取、有。答：無過，謂能引因所引之法，即能生因之所生起；所引已生，即於此立生、老死故。

此正是薩婆多（小乘說一切有部）的主張。宗喀巴說：「假若能引是因，所引是果；能生是因，所生是果；如果顯示在有情心身上，到底是一重因果、還是兩重因果呢？假若是一重因果，則能引因從無明、行到因位識，所引果從果位識、名色、

六入、觸到受，就已經完成一重因果了，就不須要後面愛、取、有、生、老死。假若如第二種，則後重因果中缺少無明、行、因位識，前因果中缺少愛、取、有，這樣似乎沒有道理。」宗喀巴自己回答說：「沒有錯，因為能引因所引出來的法，就是果位識、名色、六入、觸、受，而這所引的內容，也就是能生因所生出來的內容，這個內容就是生、老死。」理論上看起來似乎很有道理，這就是薩婆多的主張，如宗喀巴主張的六識論來說，以意識為主體說因位識及果位識而流轉生死，這是具備斷、常二見所說的兩重因果。

其實十二支不能說為兩重因果，而是一重因果貫穿三世。無明、行（能引因）所引出來的法，就是識、名色、六入、觸、受，而這所引的識、名色、六入、觸、受又因愛、取、有（能生因）的滋潤感生當來的生、老死。這只是所引與所生重疊，一是種子性，一是異熟果，本屬同一有情、同一個因果，所以不能說為兩重因果。這才是真正顯示了能引是因與能生是緣，有因有緣才能感果。具體的說，十二支的前十支都是感果的因緣，能感下一世的生、老死的果；並能顯示果位中一是現法苦，一是未來苦。《瑜伽師地論》卷 10 說：【問：幾支苦諦攝及現法為苦？答：二，謂生及老死。問：幾支苦諦攝當來為苦？答：識乃至受種子性。】聖 彌勒菩薩所說的就是這個意思，未來苦是在此世現法中的種子位中，尚未感果；等到來世感果之後才有未來世的生、老死之苦，所以說識、名色、六入、觸、受是種子性，是未來苦；現法苦是由於過去世的識乃至受種子性，已經感生現法之生老死，所以現在正在承受生、老、病、

死苦受當中，是一重因果卻貫穿三世。

《成唯識論》中也是同樣的說法，立了二世一重因果，如《成唯識論》卷 8 說：

此十二支，十因二果，定不同世；因中前七，與愛、取、有或異或同；若二、三、七各定同世。如是十二，一重因果，足顯輪轉及離斷常。施設兩重，實爲無用，或應過此便致無窮。

《成唯識論》在破小乘說一切有部及如宗喀巴等外道所說的兩重因果。略釋《成唯識論》卷 8 所說：「十二支中，前十支是因，後二支是果，因和果決定不同一世。過去世從無明、行乃至有，是十因，感生現在世生、老死二果。或從現在世十因，感生未來世二果。前十支因中的前七支，與愛、取、有這三支，或者異世，或者同世。而第二行支、第三識支、第七受支，確定同世，如是十二支，建立一重因果，就已經能夠顯示眾生輪迴流轉生死，以及聖弟子離斷常二見而實證解脫，十二有支但說一重因果，即能夠顯示三世俱有的正理。因有十支即破常見，果有二支即破斷見。有因有果涉及三世，所以如一切有部施設建立兩重因果，是沒有實質的作用。這樣的話，那應該超過二重，乃至建立三重四重至無量重因果，這樣過失就會無窮無盡而無了期，故說一重實爲有用。」

第四目 十二支幾世圓滿

《廣論》185 頁說：

幾世圓滿者，能引所引支之中間，容有無量劫所間隔，

或於二世即能生起，無餘世隔。其能生支與所生支二無間隔，速者二生即能圓滿。如於現法新造天中順生受業，即於現法滿二支半，謂無明行及因位識，臨終以前圓滿愛取及有三支，於當來世圓滿所引四支及半，並圓所生二支分故。遲久亦定不過三生，謂其能生及二所生并三能引各須一生，諸所引支於所生支攝故，能引能生中間，縱爲多世間隔，然是其餘緣起之世，非此緣起之世故。

宗喀巴說，十二支要幾世圓滿？他說：「能引到所引可以有幾世乃至無量劫間隔，也可以沒有間隔，下一世馬上感果。能生支到所生支，中間沒有間隔，最快二生就能圓滿。」

歸納其意是：（一）、二世兩重因果：第一世，無明、行、因位意識，未死之前經愛、取滋潤，滋潤圓滿而有，故第一世圓滿無明等二支半及愛、取、有三支。第二世，感生總相：生、老死，及別相：果位意識、名色、六入、觸、受，故第二世圓滿生等二支及名色等四支半。

（二）、三世兩重因果：第一世，圓滿無明、行、因位意識。第二世，圓滿愛等三支；如果此世沒有愛、取的滋潤，則順推至下一世乃至無量世，這些一世乃至無量世的間隔，都是別緣起；等到其間某一世有愛、取的滋潤，並滋潤圓滿而有。再下一世就會感生生、老死及果位意識、名色、六入、觸、受。

以上宗喀巴的說法，從字面上看起來似乎很有道理，其實瑕疵甚多。宗喀巴說：【於現法滿二支半，謂無明行及因位識，

臨終以前圓滿愛取及有三支。】換句話說，現法圓滿無明、行、因位意識、愛、取、有五支半，其中缺了識陰、名色、六入、觸、受。然而識陰、名色、六入、觸、受，是無明、行熏業習氣所成，雖然二者有因果關係，但是必須是同一世，否則無明、行就無所引了。又愛、取、有的生起，也必須有識陰、名色、六入、觸、受，否則愛、取、有便無從生起。此外，宗喀巴此說還有自生的矛盾存在而不自知。宗喀巴建立意識為可以持種來往三世的**結生相續識**的功能，當他解釋十二支緣起時，對於識支的解釋即不能成立。因為佛說十二支緣起法中的識支，是指識陰六識而非單指意識一心；意為無明與行陰導致識陰功能的現行動力，才会有世世的名色、六入……等法的出生，並非單單意識的功能就可成就人類名色的出生。所以宗喀巴將識支定義為意識，並將意識分割為因位識及果位識時，對於十二支緣起法的解釋，到了識支時就會出現自相矛盾解釋不通的現象。而且，從現量及聖教量來說，意識都不可能分割為二；若意識可以分割為因位識及果位識，亦應前五識同樣可以分割為因位識及果位識；則前五識的種子也應該如同意識一樣自己持種，不必由意識持種，同樣是結生相續識，那麼宗喀巴建立意識為結生相續識來出生果位名色，在比量上也不可能成立。由此證明，宗喀巴將因緣生的意識分割為因位識及果位識，然後建立為結生相續識，這些違反三量的矛盾都會相繼出生，宗喀巴永遠無法解決這些矛盾，而他自己也從來不知道有這些矛盾存在。

宗喀巴又說：【於當來世圓滿所引四支及半，並圓所生

二支分故。】換句話說，未來世圓滿果位意識、名色、六入、觸、受、生、老死六支半。但是在因位的無明等二支，不能直接引生未來生等二支果位，必須由愛等三支不斷的熏習現法中的無明等二支及識等五支，才能直接感生生等二果。而愛等三支雖直接能生未來世生、老死二果，但是不能直接生未來識等五果。因此現法中識等五支，是被現法愛等三支所熏，因此識等五支應說為因位才對，不能列在果位中，可見宗喀巴是不懂因緣法的。

眾生由於過去的「無明」，造了很多「善、惡業」，留下了很多「業種子」，這些種子按《俱舍論記》說：【重業前熟，近起前熟，數習前熟，餘輕等業後熟。】重業先熟，次為最近造的業，再次為熏習多次的業，最後為輕業，次第排列，等著成熟感果。等什麼呢？等緣的到來。由造因到感果中間一定要有緣，否則無論你造了什麼善惡重業也會因為緣缺而感不了果。那緣又是什麼呢？就是「愛、取」的滋潤，滋潤越堅固，「有」的勢力越增強，更易感果。當業種子感了異熟果報後，這個業種子的異熟性就消失，這個異熟報體就是現行位，這一期的生命從此生出，此後就會步步走向老死，死時這一期生命就結束。

又，從生到死這段時間，我們都還在無明、行、識、名色、六處、觸、受、愛、取、有當中。由生前無明種的關係，不斷的造業，業習氣不斷的熏習進第八識田中，以致阿賴耶識從入胎開始，無明相應的來世名色不斷的增長，名色增長後就有六入，有六入就有無明相應的觸所生的受，然後一生中不斷的

觸、受……乃至老死，其間又有愛、取的滋潤，最後產生後世有的大勢力，因而感生下一生的生、老死。所以生到老死的過程中，包含了無明、行、識、名色、六入、觸、受、愛、取、有的運作。直到現行位的生命一結束，下一世的生命接著上場，如此不斷的重演，生生世世流轉不息；若在十二支中斷了任何一支，就出離了。

因此十二支因緣的十因、二果，眾生每一生都具足，從來不曾缺漏任何一支。無始以來無明、行，乃至老死共十二有支，眾生每生每世雖然具足，但是都未能圓滿實證因緣觀，也非二生、三生即能圓滿實證因緣觀，以致生死流轉不斷；直到 佛陀出現於人間，細說因緣觀以後，才有阿羅漢實證因緣觀而成為緣覺，才能解脫生死；即使是後世當來成為辟支佛的獨覺，也是多世以前聞佛演說因緣法，才能在佛法滅盡之後獨自悟得因緣觀而解脫生死。所以宗喀巴說：【速者二生即能圓滿，遲久亦定不過三生。】毫無意義。

第五目 十二支涵蓋惑業苦三道

《廣論》184 頁說：【是故能生之愛與發愛之受，二者非是一重緣起，發愛之受，乃是餘重緣起果位。】這句話說得很中肯，正是《廣論》隨學者，應當要深切瞭解的。先說「發愛之受」，這個受是由過去的業種子感果之後，所生出來新果報體之受，這個業種子的異熟性感果之後就消失了，不能再次感得異熟果。而這個「受」所生的「愛」所滋潤的是另外尚未感果的業種子。因此生受的業種子，與發愛所滋潤的業種子，是不同一個業種子，因此說兩者緣起不同。因為發愛之受，是

過去能引因的業種子感果後所產生的，因此發愛之受是另外的緣起。這裡主要是說，現在正在「受」的是果位上的受，而無明眾生這個受一定會生愛，這個愛一定會滋潤業種子，而產生未來世的生、老死。

關鍵就在此，舉例說：我們目前研討信受了宗喀巴《廣論》的錯誤知見，於是現法就種下了藏傳佛教密宗的六識論邪見及雙身法的業種子；如果我們未來世還想要繼續進入藏傳佛教密宗的邪法裡，那麼這個業種子，我們就要多多給它愛的滋潤，每天《廣論》長、《廣論》短的，無時無刻都想著《廣論》，死抱著《廣論》不放，讓這個業種子越來越堅固；最後種子滋潤圓滿，未來世就一定與《廣論》的邪見相應，這樣修學《廣論》到最後地步時，也只有藏傳佛教無上瑜伽雙身修法這條路可走了，那時只會墮落於邪見深坑造作惡行，長時處於三惡道之中，別無他途。

眾生由於煩惱道，因而有業道；有業道便生苦道，有苦道又轉生煩惱道，三道輪轉不休，而十二有支函蓋全部惑、業、苦三道。《廣論》184 頁說：【如是十二有支，復於煩惱、業、苦三道悉皆攝盡。如龍猛菩薩云：「初八九煩惱，二及十為業，餘七者是苦。」】宗喀巴依於《瑜伽師地論》的文字，說無明、愛、取是煩惱道，行、有是業道，其餘識、名色、六入、觸、受、生、老死是苦道。表面文字看起來是對，但是此處宗喀巴又錯解聖 彌勒菩薩之意了。何以故？因為宗喀巴否定第八阿賴耶識如來藏，而以六識論為宗，主張「意識為一切染

淨法之根本」²，將因緣所生的意識生滅心，建立為常住不壞的結生相續識，亦使識陰六識諸行為緣導致繼續入胎出生名色的因緣法，改變為意識諸行為緣導致繼續入胎出生名色的因緣法，使十二支因緣法不能成立；這並非 佛世尊及彌勒菩薩之意，因為已經落入顛倒見中，具足愚癡於三道正理的無明，所說所行正是流轉於煩惱、業及生雜染之中，不能正知三道正理，不能斷三道而實證解脫。因為意識乃是識陰所攝，既攝在識支六識之中，也攝歸十二有支的生死流轉之中，不可能成為入胎結生相續識，故不可能分割成因位識及果位識；如此證明宗喀巴以識陰中的意識為一切染淨法之根本，乃是標準的四倒凡夫。因此宗喀巴只會抄襲經論文字，其實根本不解佛菩薩聖意。

再看《瑜伽師地論》卷 10 原文是：【問：此十二支，幾是煩惱道？幾是業道？幾是苦道？答：三是煩惱道，二是業道，餘是苦道。】聖 彌勒菩薩此處雖然未細說此三此二此七是何者，但我們引 佛陀於《大方等大集經》卷 23〈3 彌勒品〉的開示即可知：

佛言：「善男子！非道者即是不出不滅，不住非智、非智境界、非明非闇、非常非斷、非善非惡，**非是色陰乃至識陰**，是名實性，是名法性，名一切行，名真實際，是名**非道**。如是道中³，諸佛如來轉於法輪，而不貪著

² 宗喀巴著，法尊法師譯，《勝集密教王五次第教授善顯炬論》，方廣文化出版公司，1995.5.初版，頁 388。

³ 大正藏為「如是中道」，宋元明三版本為「如是道中」，今取宋元明版本。

如是諸道。若有眾生『道見非道，非道見道』，如是眾生不能達於道與非道及知三道；如來悉能分別解說及以斷道。善男子！如來世尊於無道中而轉法輪，為壞眾生三種道故。何等三道？一、煩惱道，二者、苦道，三者、業道。業道者，所謂行、有；煩惱道者，所謂無明、愛、取；苦道者，所謂識、名色、六入、觸、受、生、老死等。」⁴

其中 佛陀開示非常清楚，非三道的心是不出不滅法，是離智愚、明闇、常斷、善惡等二邊的心；未斷無明的宗喀巴的意識，不論是因位或果位，都是永遠不離智愚、明闇、常斷、善惡等二邊，方能住於雙身法中樂空雙運、離念靈知了了分明，則是屬於三道相應的感苦之心。只有第八識如來藏乃是非道、法性、實性，亦名真實際，而第六意識乃是生滅無常的緣生法，識支所攝，根本不是實相、實性。因此宗喀巴就是 佛陀所斥責的「**道見非道，非道見道**」凡夫眾生，所以宗喀巴根本不能通達於煩惱道、業道、苦道及實相法界的非道正理，同時也是不知不證三道的愚癡凡夫，更不能斷三道惑而實證解脫，才會落入識陰六識貪愛感官的**觸、受、愛、取、有**之中，著作《菩提道次第廣論》後二章的雙身法止觀，及《密宗道次第廣論》大力推廣識陰境界的樂空雙運墮落法，當然是無知於十二支因緣法的凡夫。

《廣論》185 頁說：【稻稈經說十二有支攝為四因，謂無

⁴ CBETA, T13, no. 397, p. 163, c19-p. 164, a2

明種者，於業田中下識種子，潤於愛水，遂於母胎生名色芽。】大正藏中沒有《稻稈經》之名，只有在經集部有《佛說稻苳經》一卷，或許藏文翻譯不同，宗喀巴說為《稻稈經》。不過從這裡宗喀巴的無因論的本質又呈現出來了，《佛說稻苳經》沒有說十二有支攝為四因：無明、識種、愛、名色。其實無明與愛是煩惱，不是名色的根本因；母胎亦只是緣，不是因。名色的根本因是阿賴耶識，前已說過，不再多述。不過從《佛說稻苳經》的譬喻可以作十二有支的結論，也能看出宗喀巴竄改經文意思。經文明明說此四緣能增長十二緣，宗喀巴卻倒果為因而攝為四因，茲舉《佛說稻苳經》卷 1 的開示：

爾時，彌勒重語尊者舍利弗：「十二因緣各各有因，各各有緣，非常非斷，非有為不離有為，非盡法，非離欲法，非滅法，有佛無佛相續不斷，如河駛流間則無絕，能以四緣增長十二緣。何等為四？無明、愛、業、識。識為種體，業為田體，無明、愛是煩惱體，能生長識；業為識田，愛為潤漬，無明覆植識種子。業不作念『我能生識種』，愛亦不作念『我能潤漬』，無明亦不作念『我能覆植識種』，識亦不作念『我從爾所因緣』。復次，業為識田，無明為糞，愛水為潤，便生名色等芽。而名色芽亦不從自生，亦不從他生，亦不從自他合生，亦不從自在天生，亦不從時方生，亦不從體生，亦不無因緣生。復次，欲樂、父母、精氣眾緣和合故生色芽。無主、無我、無造、無壽者，猶如虛空如幻，從眾因緣和合而生。」

阿賴耶識中所含藏的無明種子，經過愛水的滋潤，便生出名色

芽。阿賴耶識本來自在故從來不生，而名色爲阿賴耶識所含藏的煩惱種子所生，不離阿賴耶識，是爲阿賴耶識的部分體性；故名色亦不自生，不從他生，不從自他共生，也不是自在天生，也不是時節、方所所生，也不是父母身體所生，也不是無因無緣而生。名色以阿賴耶識爲因，透過父母的貪愛爲緣而生。所以函蓋於名色中的一切法，都不是常住不壞法而無持種功能，也都沒有真正的主宰者，沒有真正的我，無我故沒有真正的造我者；名色無我故，哪裡還有壽命可談？是故名色虛幻無實，生滅無常，但是其所依的根本體性是：不生不滅，不斷不常。（待續）

遊於畢竟空

—兼議釋印順主張二諦永無自性

正慶居士

(連載三)

五、中道諦相義

龍樹菩薩《中觀論》偈頌云：【眾因緣生法，我說即是「無」，亦為是「假名」¹，亦是「中道」義；未曾有一法，不從因緣生，是故一切法，無不是「空」者。】²

此偈是說一切有生法「畢竟空」，但同時卻又說此者乃是「中道」之義。是故，吾人應知此中「畢竟空」義？究在「中道」諦相義，非餘也。何以故？「中道」諦相義，即「畢竟空」義故。「空」者，喻本性清淨、無為、無相、實相、涅槃、勝義；非是法「無」之義故。所以者何？如偈頌已說。

為何此「眾因緣生法」，既可說為是龜毛並兔角，纖毫「無」

¹ 假名者，假，依託義；名，指稱，形容義。

² 《大正藏》冊 30，《中論》卷 4〈觀四諦品〉，頁 33，中 11-14。

是事？亦可說爲是「**依託眞如說實有**」（假名），亦可說爲是「中道」？如前面已說「眾因緣生法」，已舉「水中柳」喻之。因此當知「眾因緣生法」，既是岸邊垂柳映入水中所生「影像」，當知須有池塘緣、水緣、亮光緣等眾緣，亦須有岸上柳爲因，始有映現事；若此眾因緣無時，或眾因緣缺而不足時，隨即「無」能映現；然此實因於依他起上遍計所執妄情安立故以爲實有，故於其中計執有法若生若滅；實則皆因岸上柳之常住而皆常存，一旦眾緣具足，水中柳即得常住；無知於岸上柳者但知水中柳，不知岸上柳，是無生計有生；若依岸上柳而觀水中柳，水中柳實亦無生，故說「水中柳」實「無」是事，故言：「我說即是『無』。」但亦不應言「水中柳」非是出自岸柳倒映，故玄奘菩薩云：【若無「實」法，「假」法亦無；「假」依「實」因，而施設故。】³

以此岸柳之因緣種故，故言「亦爲是假名」，這是假名有。如《般若經》〈三假品〉復云：【名字假施設、受假施設、法假施設之因，由於實有法故，非憑空說三假。】復此「依託眞如說實有」，即非是無，本實眞如之相分故；係本實眞如法，是故非不謂爲「中道」。一切有爲法說緣生，實無有生；過去不生，現在不生，未來不生，畢竟空寂故，故不得於無生說有生；此無生眞如是中道，故言「亦是中道義」。故因緣所生法總攝「無」、「假名」、「中道」等三義也。爲明此義，是故世尊爲醉人故，教示言：【一切有爲法，如夢幻泡影，如露亦如電，應作

³ 《大正藏》冊 31，《成唯識論》卷 8，頁 47，下 11-12。

如是觀。】⁴

復教示言：【是法住法位，世間相常住，於道場知己，導師方便說。】⁵

復教示言：

云何緣生法？謂無明、行。若佛出世，若未出世，此法常住，法住法界，彼如來自所覺知，成等正覺，爲人演說，開示顯發。謂緣無明有行，乃至緣生有老死；若佛出世，若未出世，此法常住，法住法界；彼如來自覺知，成等正覺，爲人演說，開示顯發。⁶

復教示言：【法不離如，法不異如，審諦真實、不顛倒。】⁷

是故因緣所生法，三義全具，非不「**眞如**」也，亦即本於**本識**中親生自果功能差別，本於本識之相分故，即是唯識變現之內相分影像境，實無有外境，一切法唯識、自心內境也。於是偈言：「是故一切法，無不是『**空**』者。」此「空」，亦名「眞如」，亦名「本識」，阿含諸經名之爲住胎能生五陰之「識」，色陰十一法乃至識陰六識莫不從之生；眞如、本識，自性本淨，無過去、未來與現在，何以故？無生故，故以「空」喻之。

眾因緣生法，本乎眞如因緣種，爲眞如緣起法，故說具三相；但此若依自證聖智境界以觀，仍是爲人悉檀之權說，於聖

⁴ 《大正藏》冊 08，《金剛般若波羅蜜經》卷 1，頁 752，中 28-29。

⁵ 《大正藏》冊 09，《妙法蓮華經》卷 1〈方便品〉，頁 9，中 10-11。

⁶ 《大正藏》冊 02，《雜阿含經》卷 12，頁 84，中 16-21。

⁷ 《大正藏》冊 02，《雜阿含經》卷 12，頁 84，中 23-24。

者而言仍是戲論，實則法本不生故，何曾有緣生？如佛教示：
【若人言如來有所說法，即爲謗佛，不能解我所說故。須菩提！說法者無法可說，是名說法。】⁸

佛復說言：【何等是法？所謂不破諸法實相，是名爲法。】⁹

法者，無相、無爲、無住、無生、無起；若於法中，作諸分別取捨，是計執中事，皆名妄想戲論，實則遍計所執性無，是諸世間妄情立故，由無遍計所執性，何復有緣起生法若生若滅？所以眾因緣生法非是「中道」。法實不可破不可壞，法無所住故，法不生故；是故眞如法性方得名爲中道，非眾緣所生等蘊處界之緣生緣滅妄法是中道。法不妄生，故不復妄滅，若法可生，可生則不名法不可破；又若法可生，可生則可滅，可滅則不名法不可壞。然則法不如是，無爲、無生之故。是故法無「假」法，權說有妄，又復權說有妄有假，實際理地何曾有妄有假。再者，無假可名，說眞亦假，無假無眞方名爲道，故更不得謂「假」法與「眞」法之關係是名爲中道，非有「中道」義故。中道者，眞如法性：不無亦不有，不生亦不滅，不常亦不斷，不一亦不異，不來亦不出，平等不二性，是謂中道，謂岸柳眞如心也。如《中觀論》偈頌云：

諸法實相者，心行言語斷，無生亦無滅，寂滅如涅槃；
一切實非實，亦實亦非實，非實非非實，是名諸佛法。
自知不隨他，寂滅無戲論，無異無分別，是則名實相。
若法從緣生，不即不異因，是故名實相：不斷亦不常，

⁸ 《大正藏》冊08，《金剛般若波羅蜜經》卷1，頁751，下13-15。

⁹ 《大正藏》冊08，《摩訶般若波羅蜜經》卷4〈金剛品〉，頁244，上1-2。

不一亦不異。不常亦不斷，是名諸世尊，教化甘露味。¹⁰

復如《大智度論》云：

過一切語言道，心行處滅，遍無所依，不示諸法；諸法實相，無初無中無後，不盡不壞，是名第一義悉檀。如摩訶衍義偈中說：「語言盡竟，心行亦訖，不生不滅，法如涅槃。說諸行處，名世界法；說不行處，名第一義。」
「一切實一切非實，及一切實亦非實，一切非實非不實，是名諸法之實相。」¹¹

是故，佛說中道不二，是真如空理本所住性。如經云：
然本性空理，不可壞，非常非斷。所以者何？本性空理，無方無處，無所從來亦無所去。如是空理，亦名法住；是中無法、無聚無散、無減無增、無生無滅、無染無淨，是一切法本所住性。諸菩薩摩訶薩安住其中，求趣無上正等菩提，不見諸法有所發趣、無所發趣，以一切法都無所住，故名法住。¹²

大珠慧海亦云：「無中間，亦無二邊，即中道也。」¹³ 此明真如心恆離戲論，故爲中道。又何以畢竟空即是中道？此者，大珠慧海復云：「無空無無空，即名畢竟空。」¹⁴ 二者義

¹⁰ 《大正藏》冊 30，《中論》卷 3〈觀法品〉，頁 24，上 3-12。

¹¹ 《大正藏》冊 25，《大智度論》卷 1〈序品〉，頁 61，中 7-15。

¹² 《大正藏》冊 06，《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387〈不可動品〉，頁 1001，下 21-28。

¹³ 《卍續藏》冊 63，《頓悟入道要門論》卷 1，頁 23，下 16。

¹⁴ 《卍續藏》冊 63，《頓悟入道要門論》卷 1，頁 23，下 5-6。

無二味，以是故說：畢竟空義，即中道諦相義，離「非戲論非不戲論」二邊句故。

六、空王佛義

世尊爲大眾宣演法華妙義時，告諸菩薩曰：

諸善男子！我與阿難等，於空王佛所，同時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阿難常樂多聞，我常勤精進，是故我已得成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而阿難護持我法，亦護將來諸佛法藏，教化成就諸菩薩眾，其本願如是，故獲斯記。¹⁵

世尊說祂與阿難尊者，二人過去世都是同在空王佛座下發願將來成佛；成佛之始則是應先證得勝義菩提心；也就是發起成就無上正等菩提之願以後，廣集福智資糧之後，首先應求大乘見道，證見眞如法性。爲什麼世尊會特別說到祂與侍者阿難尊者，都是同時在這尊佛聖號名爲空王佛的座下發起無上正等菩提之願，但阿難樂遊世務，見道極晚；世尊勤求見道，早已證得勝義菩提心。這大乘見道又與空王佛聖號有何連帶關係？我們都知道十方三世諸佛之所以能成佛，都是因爲圓證「一切有情、一切法」二者畢竟空；易言之，即是畢竟「一切有情、一切法」二空，而所顯圓滿成就一切眞實，因此成佛。所以畢竟空義即是空王佛義之表顯，而世尊開示祂於此佛處初發菩提心；而後勤修菩提道，先於阿難證勝義菩提心；發心於空王佛

¹⁵ 《大正藏》冊 09，《妙法蓮華經》卷 4〈授學無學人記品〉，頁 30，上 2-7。

所，空王佛所教示者即此勝義菩提心，諸法之空莫不依此心爲王故，是一切法空之所依故名爲王，一切法空亦即是空王之所顯。如《法華義疏》中之依文解義，亦有可取之說，而異釋印順所云：

空王佛者，畢竟空是諸空中之王。故《智度論》云：「性空菩薩所行，畢竟空是佛所行。」釋迦、阿難同以畢竟空爲本，故言俱於空王佛所發菩提心。釋迦發心已後勤習畢竟空故自成佛，阿難多聞故以爲侍者；師及弟子同起畢竟空。¹⁶

吉藏嘉祥大師復云：

畢竟空者，佛了達橫豎畢竟清淨，名畢竟空。故畢竟是無遺餘之名，宜約於佛。菩薩雖習畢竟空觀，但照猶未盡，但有性空之稱也。彼佛得此畢竟空觀，因以爲名，故云空王佛也。¹⁷

又有經云：【於空王佛時，以悟空理即薩埵王子。】¹⁸

那麼，如何是空王佛？《景德傳燈錄》公案云：

師問云：「長老什麼年中行道？」黃檗云：「空王佛時。」師云：「猶是王老師孫，在下去。」師一日問黃檗：「黃

¹⁶ 《大正藏》冊 34，《法華義疏》卷 9〈授學無學人記品〉，頁 583，中 11-16。

¹⁷ 《卍續藏》冊 27，《法華統略》卷 3，頁 505，中 22-下 1。

¹⁸ 《大正藏》冊 85，《要行捨身經》卷 1，頁 1415，中 6-7。

金爲世界、白銀爲壁落，此是什麼人居處？」黃檗云：「是聖人居處。」師云：「更有一人居何國土？」黃檗乃叉手立。¹⁹

知麼？黃檗爲何叉手立？若有人問：「王老師又如何？」代云：「放手走人。」此是空王佛，亦名畢竟空。此空王佛非是一切皆無之意，故不可作「虛無」想。是「法」不易證知也，如佛所說：【是「法」，非思量分別之所能解，唯有諸佛乃能知之。】²⁰

所以釋迦世尊說這是出世救度眾生的唯一大事因緣，但教化菩薩。

於此，釋印順有所言說，《看見佛陀在人間——印順導師傳》記云：

聖嚴法師閉關於美濃朝元禪寺，導師前往探望時，聖嚴法師提出法義上的困惑請教。距今雖然時隔四十載，但聖嚴法師猶記當天的一段鮮明簡潔的對話，是關於「空」與「有」的問題。導師是空宗專家，聖嚴法師問及「真空妙有」。導師立即反問：「空就空了，還有什麼？真空妙有是眞常唯心論所講的。想想，既然已經真空了，還有什麼？」一句話，直逼得人深刻地、細微地觀照空有真相。²¹

¹⁹ 《大正藏》冊 51，《景德傳燈錄》卷 8，頁 257，下 19-23。

²⁰ 《大正藏》冊 09，《妙法蓮華經》卷 1〈方便品〉，頁 7，上 20-21。

²¹ 潘煊著，《看見佛陀在人間—印順導師傳》，天下遠見出版股份有限

又者，釋印順《攝大乘論講記》亦說：

此中何者**圓成實相**？謂即於彼依他起相，由似義相**永無有性**。「於彼依他起相」上，因遍計性的「似義相**永無有性**」，就是徹底通達遍計性無，依他諸法因空卻遍計執性所顯的空相，叫圓成實相。現在，我們可以獲得三相的基本而簡單的認識：依他起是虛妄分別的心，遍計執是似義顯現的境，圓成實是因空卻遍計所執性所顯的諸法空相。²²

離卻錯誤的認識，通達**無義**，就是**圓成實**。²³

印順之意乃在說明：世俗無有法、勝義無有法，二諦皆無有法，一切皆無之意即圓成實也。整理如後：

依他起相：是由遍計執妄見安立有依他諸法；故依他起「**永無**」有法。

圓成實相：是由依他起一切諸法是永無有性；故圓成實「**永無**」有法。

結論：通達空無斷滅之義，就是圓成實。

釋印順如是所說，即依他起、圓成實二諦皆如龜毛兔角常無（永無）。此是惡取空，豁達空，是一法不立的空，一切皆是「無」義；所以印順結言「通達『無』義，就是圓成實義」，

公司，頁 233。

²² 釋印順著，《攝大乘論講記》，頁 183。

²³ 釋印順著，《攝大乘論講記》，頁 176。

永無有能生萬法之性也。這是對於佛所說「空」而有諸性產生了謬解，依此修學不但不能成佛，不成菩薩，也不能成聲聞賢聖。蓋聲聞阿羅漢雖不知涅槃義趣，但卻信受佛語涅槃是「真如法」真實、如如、無住之無境界之境界，知涅槃非斷滅空，是「無間等」，不是**常無**（永無）。由是故說釋印順不明聖教。

只如護法菩薩復有教言：

（問：）「若『有』依他，何緣經說一切法性無不皆空？又契經言：『佛告善現：色等諸法自性皆無。』復有經言：『佛告大慧：一切法性皆無有生，先有先無不可生故。』」

（答：）「此有密意，密意如何？謂此諸經唯破遍計所執自性，**非一切無**；若一切無，便成邪見。云何知有此密意耶？餘契經中顯了說故，謂薄伽梵說如是言：『我唯依於相應自性，說一切法自性皆無；若有如言而生執著，謂染淨法自性皆無；彼惡取空，名為邪見。』相應自性即是世間，遍計所執由心轉變似外諸塵，依此諸塵起諸倒執，因此倒執計有自他。能詮所詮相應自性、染淨諸法即是依他；故知諸經有此密意。又到彼岸般若經中，佛自分明判**有無義**：『遍計所執所集、所增、所取常恆無變易法，如是一切皆名為無；因緣所生皆說為有。』又餘經說：『遍計所執自性無生；依他起性所攝諸法從因緣生。』又《慧度經》作如是說：『行慧度者，善知色性、善知色生，善知色如。』乃至廣說。又諸經說『諸法無性無生滅等』，皆應分別。……以諸愚夫隨

自心變色等諸法，周遍計度執有真實自性差別，世尊依彼說色等法自性皆空，無生滅等。依他起性，由無遍計所執性故亦說爲空，非自性空，無生滅等。如來處處說三自性，皆言：『遍計所執性，空；依他、圓成二性，是有。』故知空教別有意趣，不可如言撥無諸法，如言取義名謗大乘。故契經言：『若有菩薩如言取義，不求如來所說意趣，是名於法非理作意，亦名非處信解大乘。若有菩薩不如其言而取於義，思求如來所說意趣，是名於法如理作意，亦名是處信解大乘。』²⁴

復次，釋印順主張世俗、勝義二諦皆永無自性，是故一切皆空，如彼復於《平凡的一生》一書中說：

我多讀了幾部經論，有些中國佛教已經遺忘了的法門，我又重新拈出。舉揚一切皆空爲究竟了義，以唯心論爲不了義，引起長老們的驚疑與不安。²⁵

設使此乃諸佛正法，那麼釋印順說：

學空多病，且其病特深，而又終不可不學。則以解不至空，學不知宗；行不至空，不足以言解脫也。吾謂佛法明空，類「不入虎穴，不得虎子」。然虎穴險地，入虎穴危事也。²⁶

²⁴ 《大正藏》冊 30，《大乘廣百論釋論》卷 10〈教誡弟子品〉，頁 247，下 23-頁 248，中 7。

²⁵ 釋印順著，《平凡的一生》（重訂本），頁 75。

²⁶ 釋印順著，《無諍之辯》，頁 112。

此則無非即說修學佛法係爲「窮途之哭」一類之歸宿處，而非「丈夫」所行處；倘然，佛也者，即非是「大雄」。然事實非是，彼不如理作意故。何以故？龍樹菩薩《大智度論》解佛語而正言說：

佛說義趣：若菩薩能具足五波羅蜜，深入般若波羅蜜；方便力故，不著般若波羅蜜，但觀「如」——所謂「諸法實相」。菩薩爾時，不以凡夫、二乘地爲下賤，不以佛地爲高貴，入諸法如故。諸法如中，無有分別二法，但以如入如，更無餘事，亦不分別取相。何以故？如，平等故。能如是入者，即入諸佛法藏；心不生疑更求諸法決定相。是故經說：「須菩提！凡夫地乃至佛地，如相中無二無別。」得如是法，名阿鞞跋致行、類、相貌。復次，略說是義：菩薩因諸法如，所謂畢竟空，捨一切世間事，亦不住畢竟空。何以故？得諸法畢竟清淨——實相故。菩薩若聞是「無依止法」，心無疑悔，不念依止。自上事，是阿鞞跋致正體；自是以下，盡是畢竟空行果。得畢竟空故，心淳熟寂滅相，不說無益語；所說常是法，不是非法；所說皆實，非妄語；所言柔軟，不粗穢；皆以慈悲心說，不以瞋恚心；所說應時，常得機會，觀察人心，隨其方俗。²⁷

龍樹菩薩說證得諸法「如」，即入位不退菩薩。此諸法

²⁷ 《大正藏》冊 25，《大智度論》卷 73〈阿毘跋致品〉，頁 571，中 20-下 10。

「如」，即諸法之「正體」，或名諸法之「本體」，或名「本來本」……等。此入位不退菩薩，即有下品平等性智、下品妙觀察智，何以故？如，平等故，微妙觀察諸法如義，非不如義故。是故無有釋印順所說「學空多病，且其病特深。」證得此畢竟空——平等不二之真如法道，此後依此二智，空智所依即是如，故所說常是「法」，不是「非法」；所說皆「實」，非「妄語」，行在如實道故。證得真如法之後，知道一切法無非是真如法，一切有情亦無非是真如，佛亦真如也；是故一切平等，真理不二。由是破無始無明，亦斷三結，得此法爾如是之自在「道」，發起憐憫有情無明不知此「道」而徒然「枉受無量生死苦」之心；故而凡有所說，皆以慈悲心說，希不傷有情而能救度之。菩薩如是，至若諸佛更是如是。諸佛已無纖毫遍計執，乃至已無絲毫異熟愚，無有纖毫所知障，故一切無所不知，已經「圓」滿「成」就一切真「實」，無有一法不真實、一切如如，因此第八識轉出大圓鏡智，此相應心品：

謂此心品，離諸分別，所緣行相微細難知，不妄不愚一切境相，性相清淨，離諸雜染，純淨圓德現種依持，能現能生身土智影，無間無斷，窮未來際，如大圓鏡，現眾色像。²⁸

如是佛地第七識轉出上品平等性智，此相應心品：

謂此心品，觀一切法自他有情，悉皆平等；大慈悲等恆共相應，隨諸有情所樂，示現受用身土影像差別；妙觀

²⁸ 《大正藏》冊 31，《成唯識論》卷 10，頁 56，上 13-16。

察智不共所依，無住涅槃之所建立，一味相續，窮未來際。²⁹

而第六識轉出上品妙觀察智，此相應心品：

謂此心品，善觀諸法自相共相，無礙而轉；攝觀無量總持之門，及所發生功德珍寶；於大眾會，能現無邊作用差別，皆得自在，雨大法雨，斷一切疑，令諸有情皆獲利樂。³⁰

餘眼耳鼻舌身等五識轉出成所作事智，此相應心品：【謂此心品，為欲利樂諸有情故，普於十方示現種種變化三業，成本願力所應作事。】³¹

由是故而能住無住處大涅槃，以【大悲般若常所輔翼，由斯不住生死、涅槃，利樂有情，窮未來際，用而常寂】³²，無有休息。是故學佛成佛是大雄大智之「勝事、偉事」，無有釋印順臆斷是為「危事」者也。是故亦無有釋印順所說：【龍樹說一切空，不將有惡取空之嫌乎！】³³

以及亦無有釋印順所說：【龍樹的『中論』，不立勝義自性……。】³⁴

²⁹ 《大正藏》冊 31，《成唯識論》卷 10，頁 56，上 17-21。

³⁰ 《大正藏》冊 31，《成唯識論》卷 10，頁 56，上 21-25。

³¹ 《大正藏》冊 31，《成唯識論》卷 10，頁 56，上 26-28。

³² 《大正藏》冊 31，《成唯識論》卷 10，頁 55，中 17-19。

³³ 釋印順著，《印度之佛教》，頁 288。

³⁴ 釋印順著，《印度佛教思想史》，頁 252。

唯有誤會空義，墮惡取空者方有危事可言；觀乎釋印順處處所言俱屬惡取空，誠危事也！由是所舉之故，說釋印順是諸佛、菩薩所說惡取空者、非善取空。如是，何謂「惡取空」？何謂「善取空」？茲復不厭其煩，再次舉聖教以徵證之，彌勒菩薩《瑜伽師地論》教示：

云何名爲惡取空者？謂有沙門或婆羅門，由彼故空亦不信受，於此而空亦不信受，如是名爲惡取空者。何以故？由彼故空彼實是無，於此而空此實是有，由此道理可說爲空。若說一切都無所有，何處、何者、何故名空？亦不應言由此於此即說爲空，是故名爲惡取空者。云何復名善取空者？謂由於此彼無所有，即由彼故正觀爲空。復由於此餘實是有，即由餘故如實知有，如是名爲悟入空性如實無倒。謂於如前所說一切色等想事，所說色等假說性法，都無所有。是故於此色等想事，由彼色等假說性法，說之爲空。於此一切色等想事何者爲餘？謂即色等假說所依。如是二種，皆如實知。謂於此中實有唯事，於唯事中亦有唯假。不於實無起增益執，不於實有起損減執。不增不減、不取不捨。如實了知，如實真如離言自性，如是名爲善取空者。於空法性，能以正慧妙善通達，如是隨順證成道理，應知諸法離言自性。³⁵

（待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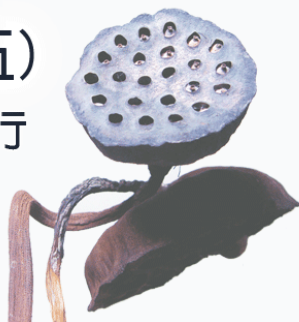
³⁵ 《大正藏》冊 30，《瑜伽師地論》卷 36〈真實義品〉，頁 488，下 22～頁 489，上 12。

救護佛子向正道—(五)

論法爾常住—評釋印順從諸行

無常看佛法的演變之謬誤

游宗明 居士



「諸行無常，是生滅法；生滅滅已，寂滅爲樂。」這四句偈表面上看來只有簡單的十六個字，但已充分顯示了世間法、出世間法乃至世出世間法之究竟正理。

一般通俗的說法都把「諸行無常」解釋爲「人人都應該把這世上的一切看淡、看破、看空，不被生滅、無常的假相所迷惑。」電視台上很多法師就是這樣教人學佛法的！這類的說法表面上看來似乎沒錯，但這卻只能說是世俗法，只有消極的一面，而缺少佛法積極的另一面。

「諸行無常，是生滅法」這八個字的意義，通常也說爲「諸法無常」，諸法的這個「法」指的就是世上形形色色、般般樣樣、山河大地……，森羅萬象的一切法；故「諸行無常」的這個「行」也函蓋於「諸法無常」的這個「法」中。釋印順認爲「佛法」也不能外於這些「法」的宿命—都是無常的—所以他認爲佛法也是無常、不斷地在演變中，然而他這種說法是嚴重錯誤的，因爲 佛陀在般若諸經中處處開示佛法是「法爾常住」的。所以，真正的佛法不曾演變過，釋印順從聲聞部派佛教的凡夫僧弘法內容不斷演變等事相，以及社會歷史文化

變遷的角度看待佛法而說佛法有演變，這是十足的凡夫邪見。本篇將略舉他在《以佛法研究佛法》¹一書中的說法來做辨正。

爲何說諸行是無常的呢？因爲世上所有的事物，時時刻刻、分分秒秒、剎那剎那都在變動，沒有一法是常住不變的，所以說「諸行無常」；世上形形色色的諸法（也就是萬事萬物）均是無常、均是有生有滅的，所以說它「是生滅法」。但是，只說這些生滅法的無常並不能算是佛法，最多只能算是聲聞法，因爲真正的佛法不是只說這些生滅法「五陰十八界」的無常；那出生五陰十八界之「本自清淨、本不生滅、本自具足、本無動搖」的真實法「如來藏」，依祂而有的第一義諦才是真正的佛法，故說如來藏是佛法的根本。這個佛法的根本一如來藏—從無始以來就沒有演變過，因此依祂而說的第一義諦當然也不可能有所演變，所以《大般若波羅蜜多經》中說：【然一切法，法住、法定、法性、法界……法爾常住。】這常住之法指的就是如來藏。因此，下半偈說「生滅滅已，寂滅爲樂」，這後半偈正是說明 佛陀以過去無量世難行苦行圓滿修證而獲得的常、樂、我、淨。這個常、樂、我、淨的如來藏所含藏的種子雖然有變異，但其本體從因地到佛地從未演變過，故說「法爾常住」。真正的佛法是不可能會演變的，始從佛世，末至今時的正覺同修會中，法同一味而不會有所演變；凡是有演變的佛法都是錯誤的、想像的假佛法，因爲佛法的演述與實證都以實相心如來藏爲主體，而如來藏心是無始無終而不會有所演變的，這是極爲尊貴與稀有難得的常住佛法。但釋印順

¹ 釋印順著，《以佛法研究佛法》正聞出版社，1992年2月修訂一版。

卻用他的世間凡夫邪見強誣佛法是有演變的。釋印順在他的書中是如何說呢？譬如第 3 頁中他說：

一、諸行無常法則：**佛法在不斷的演變中，這是必須首先承認的。**經上說：「若佛出世，若不出世，法性法住」，這是依諸法的恆常普遍性說。一旦巧妙的用言語說出，構成名言章句的教典，發為思惟分別的理論，那就成為世諦流布，照著諸行無常的法則而不斷變化。

印順雖然飽覽經論，卻因為專作學問之研究而不在修證方面下功夫，所以聞見祖師開示云：「佛法在世間，不離世間覺。」又再錯會了佛菩薩的開示：「若佛出世，若不出世，安住法性、法住、法界。」就用他那不如理作意的思惟研究，而產生了這種謗法的結論說：「**佛法在不斷的演變中，這是必須首先承認的。**」事實上，佛法不但是從過去無量劫以來不曾改變，乃至去至未來無量劫以後也是不會改變，會演變的只是弘法的事相、人物，或是凡夫僧不斷地改變所說法義內容等。因為真實佛法說的就是一切有情的生命實相，祂就是六祖慧能所說：「何期自性本自清淨，何期自性本不生滅，何期自性本自具足，何期自性本無動搖，何期自性能生萬法。」² 也就是十方三世一切如來成佛的根本——**如來藏**，也是一切有情的第八識——阿賴耶識；而此識從來不曾演變過，現在、未來也一樣永遠不會有所演變，以此識為主體而演說、而實證、而弘傳的佛法自然也不可能有所演變。不但佛法是依此本識而開演，即

² 《六祖大師法寶壇經》卷 1 (CBETA, T48, no. 2008, p. 349, a19-21)

使是二乘解脫道的羅漢法、辟支佛法，也都必須依此識所施設的涅槃本際而說；乃至世間生生滅滅的一切法，都不能外於祂所出生的「**五陰十八界**」。可見佛法不是只有諸行無常而已。諸行無常是苦，寂滅無苦故樂；諸行無常是生滅法，故不斷的演變；生滅滅已、寂滅爲樂是常住法，常住法不生不滅，無有變異，故不會演變。

釋印順以爲祖師說「佛法在世間，不離世間覺」，所以佛法不離世間法、等於世間法；而他觀察世間法種種事相都是不斷地演變，故認爲佛法的實質內涵也是在不斷地演變中，於是就肆無忌憚地說：「**佛法在不斷的演變中，這是必須首先承認的。**」他完全不懂佛菩薩開示的經論中，不論是如何使用語言文字，不論是用哪種語言文字，也不論是從哪個角度用語言文字來說明，更無論所使用的一切語言文字如何變化，然而這些語言文字所要表達的內涵——**佛法**——卻從來不曾改變。此界**佛法**始從 釋迦世尊三轉法輪金口宣說，次由弟子集結記載流傳，乃至口述傳誦，以及後時從梵文翻譯爲中文，或是再由中文翻譯爲日文、韓文，乃至輾轉翻譯爲英文、法文、德文……等，但不論弘法事相上面如何的演變，演變的永遠是語言文字而不是**佛法的實質內涵**。在佛法的流傳過程中，不論是哪個階段，不論語言文字如何轉變，都必須依據 佛陀的至教，不應該也不可以改變所要表達實證的內涵；如果在改變語言文字的同時，如同聲聞部派佛教的凡夫僧一般，不證大乘法也不懂大乘法的皮毛，把所要表達的內涵也給改了，那就不能再稱之爲佛法了，因爲已經變質了！譬如翻譯文章，如果翻譯後的內涵

與原文不同，那就不能稱為翻譯而是創作了；乃至有更不入流的如藏傳「佛教」者，所用文字名相抄襲自佛法，但所表達的卻是全部與佛法不同的內涵，那種只能算是竊用、竄改的邪行，是冒用佛法的語言文字名相所「演變」出來的怪胎宗教，根本就不是佛教。

學人當知，名言章句之教典所闡揚的真實義理始終如一，從無演變！而釋印順卻說：【一旦巧妙的用言語說出，構成名言章句的教典，發為思惟分別的理論，那就成為世諦流布，照著諸行無常的法則而不斷變化。】然而，諸行儘管無常，但佛法義理並無演變改易；至於事相上的制度、叢林規矩因時因地制宜，這只能稱為制度、規矩等弘法事相有演變，不能謗為佛法在不斷的演變中。

佛教所說的法義是本來自在的究竟真理，究竟的真理有可能演變嗎？會演變的一定是生滅法，可以稱之為究竟的真理嗎？釋印順是把佛法當作思想理則來研究，然而依於意識思惟、分析、歸納、統計……而產生的「思想理則」，就必須依附於意識的存在與運作才能存在，所以「思想理則」不可能離開意識而自己存在。五陰都不能外於諸行無常法則，何況是依於五陰而有的「思想理則」，又如何能外於無常法則？所以印順不懂這個道理，就大膽的說：「佛法在不斷的演變中」；因為他否定第八識是真實的存在，當然也更不會知道佛法的義理都是依於此第八識如來藏而作淺深廣狹之開演。所以佛法義理的部分是不會演變的，因為佛法義理只要有改變就會變成外道法，就不是佛法，因為不合法界事實；看看弘傳雙身法的喇

嘛教說他們是藏傳佛教，就可以知道這問題有多嚴重。

世間的思想、制度等等的流行，都是蘊處界所含攝之法，因為眾生根器及種種共業因緣的不同，這些事相當然是一定會演變；但佛法如果是不斷的在演變，那就表示佛法並不是究竟圓滿的法，不是究竟圓滿的法如何能夠成就究竟圓滿的佛果？或者是印順認為 佛陀並非究竟圓滿的？

所以，印順說「**佛法在不斷的演變中**」，只要是身為正信的佛弟子們，都絕對不能接受他這種嚴重誤導眾生之謗法言論！想要修學佛法的善男子、善女人們，當審慎思惟簡擇真善知識，對這種似是而非的論說，千萬要提高警覺避免受其誤導而被引入歧途；浪費一世的生命事小，若再隨彼言論而一同謗佛、謗法、謗勝義僧，以致斷送自家法身慧命、長劫淪墮三塗，如此豈不冤枉大了！

最後再恭錄 佛陀開示的一段經文，正好是針對釋印順這類邪說、邪見而做的預先破斥，讀者閱後思惟即可了知。《勝天王般若波羅蜜經》卷 3〈5 法性品〉：

大王！凡有言說，名為世諦，此非真實；若無世諦，第一義諦則不可說。菩薩摩訶薩行般若波羅蜜，通達世諦不達第一義諦，即通達之。知法無生、無滅、無壞，無此無彼，悉離語言文字戲論。

大王！第一義者離言寂靜，聖智境界無變壞法，若佛出世若不出世，性相常住。是名菩薩通達第一義諦。³（待續）

³ CBETA, T08, no. 231, p. 702, c27-p. 703, a5



(一)、八年之思

2010 年 4 月 24 日，當飛機從機場一個昂首離開跑道，飛上天空，我心中的石頭終於落了地，因為我知道我終於可以回家了：回到正覺講堂，親見我敬愛的 平實導師——正覺海會的大家長。爲了這一天，我整整已經期待了八年！

記得是在 2003 年 3 月的某一天，我無意中在網路上看到《心經密意》的一個章節，仔細閱讀之後，就被作者的佛法正知見所折服，深信這一定是我要尋找的真善知識。爲了找到一位真善知識，我已經不知道求過 觀世音菩薩幾遍了。24 歲因爲身患哮喘和急性肝炎，我開始了自發意守丹田的氣功修煉，再來就是在外道氣功中廝混；氣功讓我相信這世間真的可以通過修煉而成仙成佛，修煉氣功則可算作我追求生命實相，人生意義的一個嘗試，不過是一次無知和失敗的嘗試。1999 年因故不再修煉氣功，我整天渾渾噩噩，不知道要做什麼了。也許佛菩薩慈悲，不忍再讓我這樣盲修瞎練流浪下去了，蒙佛菩薩的加持，我在很長一段時間的心靈空虛之後，因爲在網路閱讀了《印光大師文鈔》、南懷瑾老師的一些書籍的緣故，開始了自發的持名念佛，希望探索佛法修證的奧秘；不久就能轉入心

念心聽，並作十句念，定力增長很快。所以當我再找到成佛之道網站去閱讀 平實導師的著作《無相念佛》、《念佛三昧修學次第》的時候，我非常容易信受 平實導師的開示，並不費吹灰之力就找到了憶佛之那一念，這讓我更進一步確信 平實導師是修為甚深極甚深。打定主意認為 平實導師將是我未來佛法修學道路上的指路人，從此開始，我在成佛之道網站上有系統全面地閱讀 平實導師和親教師的一系列著作，在佛法知見上得到迅速提升，具備了一定的擇法眼。隨著對 平實導師法寶的深入了知，心中也一點點在積聚著對 平實導師的思念之情。這種思念之情聚集到一定程度，加上因為現實中不能見到 平實導師，從我的心中自然就湧出了一首詩：

平實即是導師性，無限春光導師容；
臺海豈有咫尺隔，導師永在我心中。

詩寫得不好，但卻深深凝結著我對 平實導師的思念，對 平實導師的愛戴，對 平實導師的深情厚誼，對 平實導師的無限嚮往。

時間過得很快，一晃八年過去了。自從接觸到 平實導師的法寶，我就把南懷瑾老師的書都賣給了收破爛的，買來時花了大筆價錢，到收破爛的手裡不值幾毛，貶值得可厲害了。因為有了 平實導師的法寶，我再也不到新華書店，再也不花一分錢買那人間的糟粕書了。我的腦子除了 平實導師和平實導師所開示的佛法真實的義理，再也不想其他東西了；這樣單純的過活，心中時時法喜充滿，以從 平實導師的法寶中得到的

法樂自恣。

和師兄相聚的時候，大家談論的就是什麼時候能見到 平實導師？如何能見到 平實導師？大家對 平實導師的感情和我一樣，就算是我們沒有開悟，我們相互之間也有「意通」。

當聽到 平實導師如何辛苦地爲正法的弘揚而努力地付出，如何地不畏艱險，不辭辛勞，不顧自己身體的種種事蹟，許多同修們潸然淚下，不能自已。大家內心深深地爲自己沒有機會報答佛菩薩和 平實導師的恩情而慚愧和內疚。

心中的思念、感恩、敬仰，匯聚成了一種複雜的情感，在這八年中始終縈繞在腦海裡。世事難料，想不到這麼快我們就能見到 平實導師、親近 平實導師，親聽 平實導師講法；一手拿著飛機上提供的咖啡，我的眼睛不覺已經濕熱了。

（二）、大法鼓法會

到臺灣的第二天，下午一點在高雄巨蛋體育館，我和同修們一起聆聽了由 平實導師所作的題爲「穿越時空——超意識」的大型演講會。

知道有這個巨蛋體育館，是因為在去年的 9 月 1 日，正覺同修會的菩薩們對西藏達賴喇嘛在這裡作「祈福法會」而進行了大無畏的抗議。以達賴爲代表的密宗，千年以來索隱行怪、故作神祕，可在今世卻因爲 平實導師的鉅作《狂密與真密》而得以暴露在陽光之下，使佛教界都知道了密宗是徹頭徹尾以男女雙修邪淫法爲核心，依附於佛教名相下的外道法。去年的巨蛋體育館周邊，正覺同修會的菩薩們以正法的威德力而作獅

子吼，讓達賴在這裡丟乖露醜，使西藏密宗邪教不能繼續在臺灣隨意張牙舞爪，肆意斂財、殘害生靈；今年的巨蛋體育館，則由平實導師在這末法時期群魔亂舞、佛法凋零的危難時刻弘揚世尊正法，擊大法鼓、吹大法螺、設大法會、建大法幢。當我走進莊嚴的會場，我突然想到經中一位菩薩，那就是一切世間樂見離車童子。

在《大法鼓經》中有如下的描述：

佛告大眾：「汝等勿得起輕劣想。我此眾中多有弟子，于我滅後能護正法、說此經者。賢護等五百菩薩最後一人——**一切世間樂見離車童子**——於我滅後，當擊大法鼓、吹大法螺、設大法會、建大法幢。」爾時，世尊復告大迦葉言：「今汝迦葉！如守田夫無善方便，不能堪任護持此經。今此童子聞此經已，能善誦讀，現前護持，為人演說，**常能示現為凡夫身**，住於七地。正法欲滅餘八十年，在於南方文荼羅國大波利村善方便河邊迦耶梨姓中生。當作比丘持我名，如善方便守護田苗，於我慢緩懈怠眾中離俗出家，以四攝法而攝彼眾。得此深經，誦讀通利；令僧清淨，捨先所受本不淨物；為說大法鼓經，**第二為說大乘空經，第三為說眾生界如來常住大法鼓經，擊大法鼓、吹大法螺、設大法會、建大法幢。**當於我前被弘誓鎧，盡百年壽常雨法雨，演說此經……。」

如今的時代，是末法的時代，到法滅時不過還剩下短短九千年。三百年之中也只看到有個廣欽老和尚是真正的開悟者，但因為世道的艱險，廣欽老和尚也只是廣傳持名念佛的法門，

鼓勵大家持名念佛往生西方。真正能於 世尊滅後，擊大法鼓、吹大法螺、設大法會、建大法幢者未之有也。我在想：在這末法時期，真的會有一位「一切世間樂見離車童子」？那是不是只是一個神話呢？但是自從我遇到了敬愛的 平實導師，看到他自出世弘法以來，自始至終以大乘如來藏法爲核心，爲我們精心鋪陳出了佛菩提道次第的修證之路來，使我真正認識到成佛是可信的、可修的、可成就的；之前的迷信和仰信變成了正信，我的心中真的好高興、好高興呀！於是我想：平實導師不就是我心目中的「一切世間樂見離車童子」嗎？

所謂的《大法鼓經》不就是如來藏法嗎？因爲，如來藏的體性無量無邊，如來藏中含藏的種子無量無邊，如來藏的功德無量無邊，如來藏的體性不就是「大」嗎？明心見性證悟如來藏的菩薩，行深般若波羅蜜多，就能受持讀誦爲人演說轉依如來藏的這個甚深微妙、聞所未聞的「經」，令許多人也能趨向內門次第修證佛菩提道，踏上成佛之深遠之徑；而這樣的菩薩一定能在末法時期，佛法斷滅的危難之時，不畏艱險爲人演說如來藏法，對佛門內外的外道作摧邪顯正，如擊大法鼓、吹大法螺般，聲震十方，普令周知，護持 世尊遺教，救度大眾，利樂有情。

試看今日之地球，也只有 平實導師常能示現爲凡夫身，卻以自己深不可測的證悟如來藏的般若功德，爲大眾演說如來藏法，揭示甚深的唯識種智——佛菩提道次第；二十年來不辭辛苦地摧邪顯正，在東南一隅建起正法的大法幢，令佛門外道如風行草偃，聲如蚊蟲。平實導師如此不遺餘力的擊大法鼓、

吹大法螺，演說《大法鼓經》—如來藏法—成佛之道，他不就是當世的「一切世間樂見離車童子」嗎？

4月25日，高雄巨蛋體育館人山人海，平實導師又一次踵隨外道足後而作獅子吼，再一次在高雄這外道聚集之地，擊大法鼓、吹大法螺、設大法會、建大法幢。走進巨蛋體育館，我們一行的心靈受到了極其強大的震撼。

經過這二十年的努力，在只有兩千三百萬人口的臺灣，平實導師攝受了成千上萬的佛法同修，正覺講堂已經遍布臺灣南中北等地區；參加此次大法會的臺灣會眾有一萬多人，能參加這個大法會，我感到非常的殊勝，非常的雀躍。

演講在下午一點如期開示，我終於第一次看到我思念已久的平實導師，我的眼睛不禁濕潤了。

一如其名，平實導師真的很平實；但是當他在高座上安住，我感到平實導師無比的威嚴、無比的高大。平實導師的聲音非常的柔軟平實，五個小時的演講基本上是一個語調，不急不躁，不高不低，不揚不挫，處處體現如來藏之中道之性。不知不覺五個小時的時間就過去了。

此次平實導師以「穿越時空——超意識」，這個世人非常好奇但又不明白的視角作為演講的題目，通過平實導師極甚深的內明智慧和極精湛的因明技巧，廣徵博引北傳《阿含》和南傳《尼柯耶》等經文，雄辯地證明了第八識—如來藏—才是超越時空生命的實相、涅槃的本體，是真正超越意識的不生不滅的持種識；摧斥了六識論的外道錯將第七識末那意根、第八

識如來藏心阿賴耶識，說成是第七意識和第八意識的詭異的偏邪謬論；多角度、多層次揭示六識的虛妄本性，讓在座的許許多多利根之人當場斷我見而證解脫道之法眼淨——得初果；對一切大師所說不再疑惑，使大家很容易地就能辨別什麼是自性見外道、佛門的斷滅見和常見外道。

同時也在每個人心中深深植入有一個超越時空真實存在的超意識一如來藏心—阿賴耶識的正信；以此因緣，令在座的聽眾在今世和未來世都有趨向大乘佛法、觸證第八識——明心見性、引發大乘般若智慧的果報。我深切地感受到，此次 平實導師所設的大法會，將如末法時期烏雲密布中透射而下的一道閃亮的陽光，讓末法時期的學佛大眾看到了光明和希望，預示著末法時期的佛教正法必將再度中興，並開創一個新的紀元。我們有理由相信，這次盛會必將彪炳於未來佛教的史冊。讓我們記住，在西元 2010 年 4 月 25 日，有一個「一切世間樂見離車童子」，俗名叫 蕭平實，示現為凡夫身，在臺灣高雄巨蛋體育館，為說眾生界如來常住《大法鼓經》，擊大法鼓、吹大法螺、設大法會、建大法幢。

（三）、回家的感覺真好

從大法會出來，我們就開始了回家的幸福之旅。回家的第一站就是在高雄的正覺講堂，聆聽正覺祖師堂的住持白老師為我們教授千佛大戒的戒相；戒相教授整整用了一天時間，直到晚上七點高雄的進階班上課時到為止。我們有幸旁聽高雄禪淨班上兩位師兄為我們演講了自己的見道報告，讓我們一個個對

明心開悟充滿神往之情。

一直以來，我是一個自由散漫的人，不太在意佛門在事相上法會儀軌，以及對菩薩戒的戒相的學習和受持。平時主要花時間看 平實導師的一些法寶，在次法上的修持也並不用心；因此，學不能致用，八年多來，感覺性障依然是如此的深重，惡因緣時時纏繞。經過白老師的細緻講解菩薩戒的戒相，讓我對受持菩薩戒油然而升起了勝解和決心。我相信通過對菩薩戒的受持，攝心爲戒，我的性障會得到儘快的降伏；學習戒相讓自己的意根和意識接受和勝解菩薩戒的戒相，讓我會更加注意自己的起心動念，和戒相對照，以此改往修來，以此常長養慚愧心，以此常發露懺悔，以此培植菩薩種性，以此趨向如來藏本來自性清淨的如實理地。

在高雄結束戒相教授後發生了一幅動人的場面：在白老師的慈悲攝受下，許多同修自發到講堂的佛前，請求白老師爲羯磨僧，讓他們有機會對眾發露自己過往的重罪，要求對眾懺悔的同修排成了長隊。這個場面太感人了，在我一生中從來沒有看到過如此感人的場面。對眾懺悔的同修個個聲淚俱下，深心懺悔自己過往所犯的重罪；發露到深細處，竟然語言哽咽，痛哭流涕，痛不欲生。當白老師問他們「自責其心」，他們一個個痛痛快快說「是」。白老師問：「永不復作」，一個個堅定地說「永不復作」。如理如法的羯磨場面觸動了我的內心，激起了我的慚愧心，讓我的內心深處嚮往此次能在 平實導師處得到清淨真實的上品菩薩戒的戒體，此時的我渾身燥熱不堪。

說實在的，就在此次決定參加這次回家之旅之後，我又犯下了一起邪淫重罪，根本、方便、成已都有了。在來的路上這件事情就已經一直纏繞著我，我就像個做賊的小偷，在旅途中時時懷著忐忑不安、深怕被抓的心態。想我已經在平實導師的法寶之中熏習了接近八年的佛法正知見，也算是大陸比較早接觸到平實導師法寶的老修行了；但卻疏於觀行，不能時刻檢點自己的心行，甚至放任自己的意根恣意的攀緣女色和軟滑細觸，致使情不自禁做出邪淫之事；我的心裡真是後悔、害怕、慚愧交加，內心深知此次能受菩薩戒非常必要，非常及時，心中升起迫切的意願；但如不早日懺除此所犯邪淫重戒，我是否能得清淨之上品菩薩戒體呢？

白老師講授戒相的時候，我就想：我是不是要對眾發露懺悔？但一個覆藏的心所法卻依然阻礙了我下決心。直到看到眾同修的對眾發露懺悔的感人場面，在佛、在白老師和眾同修菩薩的攝受下，我終於下定決心上臺作**對眾懺**。但是後來因為時間緊迫，懺悔的人又很多，白老師只能善巧方便，讓我們一起於佛前作對眾懺，當白老師問：「自責其心」時，我從深心高喊「是」，當白老師問：「永不復作」，我又從深心高喊「永不復作」；如此三懺，終於在高雄正覺講堂，讓我能當眾懺除過往一切罪障，使我能心無罣礙地去接受平實導師所授的千佛之戒。

4月27日凌晨四點，我們就從高雄起程趕往桃園大溪的正覺祖師堂。九點多我們到了大溪，只見正覺祖師堂矗立在四面環山的腹地，風景秀麗，風水甚妙。雖然場地不大，難以建

起雄偉高大的精舍建築，但俗話說：山不在高，有仙則靈；水不在深，有龍則名。如今的正覺祖師堂，已經成為地球上唯一的選佛場，每年都有許多的佛門龍象、金毛獅子在此出生；將來等到正覺寺建立起來，這裡必將在千百年的歷史長河中成為東方的「那爛陀寺」，吸引無數的大乘菩薩僧眾到這裡常住，聽經說法，這裡將成為大家心中的聖地。

我多麼希望能早日參加在這裡舉辦的禪三，今生要能在這裡明心開悟，死而無憾。今天就算先到這裡熟悉熟悉環境，所以我仔細參觀了男眾的寮房、會議室、禪堂、廚房，所到之處，彷彿看到 平實導師講解公案、揮動竹如意施設機鋒的生動身影。

白老師在禪堂又繼續為我們講解戒相，解疑釋惑不厭其煩。又引領大眾再作懺悔，讓每個人都從深心懺除業障，輕輕鬆鬆、高高興興參加 平實導師下午的傳戒法會。

行程安排得非常緊迫，我們一車的人匆匆地在祖師堂前集體拍照留影；每個人的臉上洋溢著笑容，心中的法樂讓每個人不再感到睡眠不足的疲勞，每個人的臉上沒有絲毫的倦容，有的只有幸福和輕鬆。這不就是 平實導師正法對大家的攝受力使然嗎？

最不能忘懷的就是正覺講堂義工菩薩們忙碌的身影；無論在高雄講堂，還是在大溪祖師堂，或到臺北的正覺講堂，我都注意到了義工菩薩為此次的傳戒大典，為接待我們這些大陸來的同修在積極地付出；大家各司其職，各安其位，盡心盡責地做著分內的事情，確保接待工作和傳戒大典能順利舉行。義工

菩薩個個溫文爾雅，細聲細語，態度謙卑又充滿熱情，讓我感受到真的到家了，回家的感覺真好。我想，在平實導師的身邊果然不同，性障習氣降伏消除得非常快和徹底，心中升起羨慕之情。

到臺灣正覺講堂，我們受到了平實導師天大的禮遇。在義工菩薩的指引下，我們一行人在九樓的正覺第一講堂安住。有個沒有來的大陸同修曾在 QQ 網站上對我說，要是能在正覺第一講堂聽一次平實導師的講經，那將是他夢寐以求的心願，我當時也如此作意。想不到，幸福是來得這麼的快。今天，我們不僅能得平實導師親自為我們傳授上品千佛菩薩大戒，而且能當面聆聽平實導師講授《妙法蓮華經》。想不到呀！我此生竟然能遇到如此的好事，細想自己今生一路坎坷走來，不都是佛菩薩的攝受和安排？要是沒有佛菩薩的攝受和安排，我將死無葬身之地，必入魔道下墮地獄；可想不到我如今能集如此殊勝的好事於一身，我從深心感謝佛菩薩對我的加持和庇佑，我想未來若不能幫助平實導師，勇於荷擔如來家業，那是實在說不過去的。

說實在的，大陸的同修在整個的參訪活動中讓臺灣的義工菩薩操了很多的心。大家尚不能時時安住在憶佛之境，不能調柔自己的心性，不能管帶好自己意根的攀緣，因此不能儘快接受義工菩薩的安排，所到之處場面比較嘈雜，行為比較散漫；我想這是我們大陸同修應該注意的問題，我們的行為已經顯示了我們修行的火候。因此說學無止境，我們不能得少為足，當

和臺灣的義工菩薩一樣，勇猛精進，如此才能不辜負 平實導師的教誨和攝受。

正覺講堂布置得窗明几淨、莊嚴吉祥，正中間是佛龕，佛堂旁邊是頂天的書櫥，書櫥裡擺放著精裝版的《大藏經》，供桌上香花、瓜果、淨水、香油、明燈一應俱全，擺放整潔。白玉雕琢成的本師 釋迦牟尼佛像透露著微笑，好像在為我們這次能回家看看表示由衷的高興；左邊是 觀世音菩薩，右邊是 玄奘菩薩，都雕琢得莊嚴至極，不由得令人要頂禮膜拜。

下午一點，2010 年正覺同修會菩薩戒傳授大典如期舉行，受戒的菩薩把九樓和十樓的講堂擠得是滿滿登登；大家穿上事先準備的海青，按照受菩薩戒儀軌如理如法請師入壇、請師傳戒；場面宏大，莊嚴肅穆。我從來沒有參加過如此場面的法會，內心的震撼是無法比擬的，對我意根的觸動是深遠和持久的。平實導師大發慈悲，欣然應允。在懺悔業障的階段，大家在唱唸千佛通懺的時候，已經哭聲一片；許多人痛哭流涕，失聲哽咽，我也是眼眶濕熱。我想，這流淌的是多麼幸福的淚水呀！這說明大家真的能從深心發露自己的業障，就讓這清澈的淚水洗滌清淨我們每個人心中的污垢，讓我們有一個乾乾淨淨的心體，去接受這 平實導師傳授的上品千佛大戒，相信眾師兄一定能承當和受持這無比高貴也無比重大的上品千佛大戒。

整個傳戒過程中，我都從深心中吶喊。

平實導師問：「汝等是菩薩否？」

我大聲地說：「是菩薩。」

平實導師問：「汝等已發菩提心否？」

我大聲說：「已發菩提心。」

記得白老師在講授戒相的開示時說到：

戒以心爲體，意識和意根接受了戒法，就有戒體存在。

受戒時須心清淨、加行清淨、田清淨；

又有三因緣令善、惡業重：意樂故、加行故、田故。

若得果報定當常作無悔、專心作、樂喜作、立誓願作、作而歡喜。

這些開示太重要了，在正受菩薩戒的過程中，我當下觀察自己的意識和意根是否能非常樂意接受這千佛大戒，發現自己確實非常的樂意接受，心中對受戒非常的踴躍、歡喜，在整個受戒的過程中，我能從深心發露自己的罪業，以令自心能得清淨，並不斷加行作意：令自己在受戒時專心受，並隨儀軌的進度不斷大聲發立種種誓願，觀想這所發的誓願無盡無量，深邃悠長，整個正受的過程中讓自己心中對受戒充滿無比的歡喜。

在眾菩薩隨傳戒和尚正受菩薩戒後，最激動人心、感人肺腑的場面出現了，那就是眾菩薩從 平實導師手中親自接過 平實導師授予作爲菩薩戒表徵的縵衣。受縵衣的場面把此次回家之旅推向了高潮。

我注意到和我隨行的楊正盤菩薩、楊正勇菩薩，在接過 平實導師傳授的縵衣時，已經哭得像個淚人一般；和他們一樣，

許多人情不自禁拜倒在 平實導師的腳下，兩眼噙著淚水。不拜不足以感師之深恩，不哭不足以表露今生能受菩薩戒的幸福激動之情。平實導師在我耳邊輕輕地說：恭喜，恭喜！我胡跪在 平實導師面前，莊嚴隆重地從 平實導師手中接過這一襲薄薄的縵衣，心中卻感到重如千斤。從今天起，我就是菩薩啦！披上 平實導師授予的縵衣，不管走到哪裡，我都將感受到 平實導師的殷勤囑託，感受到 平實導師心中的期待，感受到 平實導師對我深深的慈悲和恩情。一時，心中感到非常的沉重。

搭上 平實導師授予的縵衣，心中不斷地唱誦著：

善哉解脫服，鉢吒禮懺衣；我今頂戴受，禮佛求懺悔。

從今日起，我將是一個菩薩了；菩薩不同凡人，菩薩不是人；菩薩種性尊貴但責任重大，未來生中我將時時披戴這縵衣，於佛菩薩跟前發露懺悔，追隨 平實導師在這五濁惡世自覺覺他、盡未來際。我們心自問：我準備好了嗎？

晚上七點，平實導師繼續開講《妙法蓮華經》，因為我坐得比較靠前，這讓我能再次仔細端詳 平實導師的音容笑貌；我想把 平實導師的音容笑貌刻在腦海裡，以便將來能時時作觀想。就算不能經常回家看您，但因為在腦海裡有了一個相貌，我也能感覺到 平實導師時時在我身邊，我也可以神遊一番，和 平實導師說說話，向 平實導師回報自己的修學情況；若不慎犯戒了，我也可以如當面一般，向 平實導師發露懺悔。

平實導師的演講，純粹是從自性中流露，講經時不需要任何的工具書和輔助書，一句短短的經文可以講上個半個小時，

將每一句經文所蘊含的內涵寓意，作深入淺出的發揮和披露；以盡可能淺顯的語言，讓在座的聽眾都能領會勝解；並且講解時不乏幽默生動，兩個小時就這樣不知不覺過去了，讓我們深感意猶未盡。

平實導師笑問：「是不是感到時間很短？」

我們異口同聲說「是」。

恭送 平實導師和眾親教師離開，我們一行到五樓請了一件唐裝作紀念，許多人又發心把 平實導師法寶帶回大陸去，因此請了許多書；就這樣我們個個滿載而歸，臉上個個洋溢著笑臉和幸福。要知道我們每天的行程都安排得非常緊，三、四天中幾乎每天只睡兩、三個小時，但就是因為回家的興奮和期盼以及回家後的愉快和滿足，讓我們每個人都已經忘記了疲勞，忘記了一切煩惱，而這都拜 平實導師所賜。

每個人從心裡呼喊：「回家了，真好！」

（四）、受戒後的思考

佛經中記載有正法的地方才是中國。末法時期佛法的中國在臺灣，中國大陸卻只是佛法的邊地，因為當今臺灣有 平實導師領導的正覺同修會所建的大法幢。要問地球上哪裡還有淨土？那只有 平實菩薩摩訶薩和正覺海會的眾菩薩摩訶薩，經過二十年的艱辛努力，在臺灣營造了一方淨土——正覺同修會。4月28日我們就要離開這佛法中國的淨土，心裡非常捨不得。

一路上我回想著受戒的經過，我為此次能受持 平實導師所傳的上品菩薩戒而感到由衷的高興。

能夠有機緣來臺受戒，說明自己沒有太多的業障遮障，具備了一定的福德資糧，當然也離不開佛菩薩的眷顧和慈悲攝受，使我有信心、有條件、有資格列入大乘佛法中的菩薩數中；我將寶愛此一殊榮，珍惜此一尊貴的身分，我應該為此而努力奮鬥，真正培植起菩薩種性，發起自覺覺他的廣大十無盡願，誓願生生世世捨小我成就大我，大公無私，依如來藏廣大之清淨性、無我性、無量無邊之功德性而行菩薩道，圓滿普賢行願，不辜負佛恩、師恩、眾菩薩眷顧之恩。

同時我又為自己是否能圓滿受持菩薩戒而感到擔心。我在內心審視了自己的性格脾氣，生活和工作環境，細細考量著自己在哪些方面存在著破戒的行為和機率。從正受菩薩戒的那一刻起，我已經把自己視作是一個脫胎換骨的菩薩了，過去的種種就當已經昨日死，未來的種種將從現在生。如來藏將忠實地記錄著我們的身口意行，未來得到的是可愛的異熟果報還是不可愛的異熟果報，都在一念之間。菩薩戒的精義就是攝心為戒，是否能讓自己的意根和意識無間歸依清淨的戒體，受持清淨的戒相，需要我們無時無刻謹小慎微，防微杜漸。稍一疏漏，意根和意識的不如理作意，就會讓我們的身口意行背離菩薩戒的戒體。如果觸犯了十重戒，則不僅有性罪，還有戒罪；重戒的戒罪需要作對眾懺悔，並見好相才能消弭；性罪則在所難免，因果律絲毫不爽。

我不斷地告誡自己「我是菩薩」，我要嚴持淨戒，我不能像之前那樣，對自己的意識和意根經常放任自流，不加管帶，致使修學八年正法仍邪淫習氣熾盛。從現在開始我一定要嚴格要求自己，不能再重蹈覆轍，決不辜負 平實導師的傳戒深恩；並以此功德令我早日堪能協助 平實導師荷擔如來家業，為正法的西行，為佛教的中興，為九千年的正法血脈的延續，而做出自己應有的貢獻。佛云：「自尚不得救，何能救他人。」如果我不這樣，畜生無異。我在心中立下以上重誓。

和我一個房間的孟師兄也和我有如此想法，我相信，此次一起受戒的大陸同修、同學、同戒都會這樣想。這都是拜 平實導師正法威德力的攝受，沒有 平實導師哪有我們的今天，怎麼可能有機會披上這上品菩薩戒的縵衣。行文至此，只有對平實導師永懷無盡的感恩。

頂禮本師 釋迦牟尼佛

頂禮 阿彌陀佛

頂禮 觀世音菩薩

頂禮 平實菩薩摩訶薩

頂禮 正覺海會眾菩薩摩訶薩

周正忠 敬上

邁向正覺 心得決定

謝子晴



發菩提心有三個層次。第一個層次：對一般人而言，皈依三寶，在佛前發四弘誓願——「眾生無邊誓願度、煩惱無盡誓願斷、法門無量誓願學、佛道無上誓願成。」就是發菩提心。第二個層次的發菩提心是：真正的發成佛之心，而成佛是從明心見性開始，所以發求悟的心，就是發菩提心。第三個層次：是願明心見性，並開始去修行、去體究念佛，直到明了真心，見了佛性，這叫親見自性彌陀，這才是真發菩提心。

發過第一個層次菩提心，就開始學念佛，念佛除了可以求生極樂世界外，也可求蓮品高升；不要滿足於下品往生，而要求上品往生。茲引述《華嚴經》卷十四記載：「無量無數劫，菩提心難得，若能一心求，究竟無上道。設於念念中，供養無量佛，不知是方便，彼猶非供養。若聞如是法，諸佛從此生，無量劫受苦，**決定求菩提。**」

這是說明欲求菩提心現前，非常之難。要經無數劫，無三心二意、不散亂心、真發一心去求，最後一定可以究竟無上道。所謂「無上道」即「菩提」。「菩提」——這個不是東西的東西，又稱之為「真如」、「智慧」。從初

發心到究竟成佛都是同一個「真如」，祂不變異、不生滅、不來去，所以說祂是究竟的。世出世間一切聖者之所求所證，無非是這個「自性彌陀」，所以稱之為「無上道」。

若有人修觀想，修到念念相續，且每一個念中都可供養無量無數十方諸佛，儘管有如此功德、如此功夫，但若不知這樣修行仍只是一種方便，則如此供養就不算是真正的供養。如果我們聽聞有菩提心可求、有體究念佛的方法，可以讓我們獲得不來不去、不生不滅、究竟的菩提心。我們知道此法可以出生十方三世無量諸佛，一切佛都從此法而生。我們如果能聽聞此法，即使無量數劫受盡很多辛苦折磨，我們還是要求此菩提。（摘錄自平實導師著，《念佛三昧修學次第》，佛教正覺同修會。）

從懂事起，就覺得生活沒意思，國一時就希望自己能永遠消失。或許因家庭的不和諧，一直對命運有著無力感，總覺得凡事皆是命，半點不由人，就這樣悲觀無奈的虛耗著歲月。

畢業後，常和朋友四處拜拜，分不清宮或廟、道或佛，就是到處拜。從寺廟的結緣書開始看，看多了終於弄清楚自己是屬於佛教的。我開始盲修瞎練——希望自己能走修行的路，不要去碰難搞的婚姻。

二十六歲，還是結婚了，婚後夫妻倆努力拼事業，一年不到，婚姻就出了問題；當時我已有七個月身孕，想想與其費盡心力維持婚姻，不如趁早帶著孩子走較輕鬆。但沒死成，因母

親突然覺得不安，又找不到我，就和妹妹來家裡敲門，找鎖匠開門。事後繼續維持著婚姻，但孩子沒保住。人若愚蠢，那是不會只做一、兩次蠢事的——婚姻有問題，但孩子照生，完全不考慮是否能給孩子完整的家；在三十歲時生女，然後三十一歲離婚（一九八三年）。

離婚後心情輕鬆下來，想進佛學院讀書，可是一打聽，年齡超過錄取限制，只好作罷。我開始每天誦《金剛經》，買有關佛教的書閱讀，十年中可說是讀遍各種佛教書籍。可是對佛法仍茫無頭緒，從書中與聽法得到的訊息是：只要將這個不清淨心的貪瞋癡慢疑去除掉，這個不清淨的心就轉變成清淨的真心。當時不知道這完全是錯誤的。事實上，**真心是第八識——阿賴耶識**（如來藏），不清淨的妄心是第六識——意識；妄心永遠是意識，無法變成真心第八識。

十年中我曾涉足所謂的密宗，在看完全套陳健民的《曲肱齋全集》後，才明白喇嘛是修雙身法的，根本就不是佛教。亦參加過宮壇扶乩，宮壇內有許多紛爭，所談佛法多屬似是而非。也常去參加佛光山普門寺的大悲懺與聆聽開示。四處尋找，心中無所依止，說是在學佛，卻完全不踏實。我開始日日求佛給我一位真正的好老師幫助我，那真的是天天求。

一九九四年因贍養費中斷，無法負擔女兒學費，我攜女回美國讀免費的公立學校；因弟弟在夏威夷，即先在那兒住了一年多；與當地玉佛寺住持很投緣，她勸我出家，我在佛前發下願：女兒進大學，我便出家。

一九九六年遷居洛杉磯，經玉佛寺住持介紹，成為洛杉磯葉曼居士（南懷瑾的弟子）的文賢書院的唯一員工，上至製作講課錄音帶、安排上課、演講，下至打掃、洗廁所，一手包辦，一天工作十二小時是常事。薪水微薄，扣掉房租、車子分期付款，所剩無幾。因此與女兒二人的生活很緊，但是我甘之如飴，自以為是護持佛法。

一九九九年年底，有一天去接葉曼居士上課時，在書房看到《無相念佛》這本書；隨手翻看一下，就想借閱。葉曼居士說：「妳要，就拿去吧。」回到家看完後，內心非常震撼，原來有方法可以明心見性！沒隔幾日，文賢書院一位同學送我一本很厚的書《禪一悟前與悟後》，並說：「這本書是別人給我的，寫得好深，看不懂。妳喜歡看佛書，送給妳吧。」欲罷不能的看完《禪一悟前與悟後》，我就作了此生唯一的正確決定。

二〇〇〇年七月，女兒高中畢業，我向葉曼居士辭職。賣車加上存款共美金八千餘元，存款原本打算給女兒上大學時用的；可是媽媽現在也要去上學了，所以錢一分為二，各奔東西。自那天與女兒分手後，她的學費、生活費我完全沒管過，因自顧尚且不暇。她靠部分獎學金半工半讀，至今以全額獎學金在UPPN唸研究所，真的不知道佛菩薩是怎麼樣安排我女兒的一切。

女兒八月二十二日獨自前往舊金山柏克萊報到。八月二十四日我迫不及待的飛回台北，回台後花了很長時間才找到工

作。這中間的時間，我先閱讀 平實導師的書與自學無相拜佛。直到二〇〇一年，居處與工作安定，我才開始上週六班；記得是十一月開的課，隔年六月公司搬大陸，我不願放棄上課，所以沒跟去大陸。

二〇〇二年八月仍沒找到工作，因已年過半百，在台北找工作似已成天方夜譚，生活頓成問題，只好又回洛杉磯。我並沒有忘記出家的願，上過正覺的課後，更清楚修學正法的重要，也瞭解出家受十方供養而不了道，未來世得披毛戴角還。

回洛城後馬上就找到工作安定下來。工作地點離洛杉磯正覺共修處很遠，除了繼續無相拜佛外，天天求佛給我機會回台北正覺；雖然自己也知道希望渺茫，但是想回正覺上課的心沒辦法停下來，像火一樣燃燒著；一向以放棄的心態來對待每件事的，這回是真的出問題了！

在洛城的生活步調很慢，工作輕鬆，週末聚餐、聊天，總有開心事可做。這次由台北返回後，怎麼這些突然都變成無聊的事了。朋友都不解我為何那麼想回台，愛學佛也可以在洛杉磯學啊！我當時的工作有免費的公寓，是可養老的工作。但我腦子裡只有一個念頭——回台北正覺。洛城當時正流行看韓劇，朋友笑我：「別人哈韓，只有妳是哈佛。」

二〇〇四年八月左右，我將存了一陣子才湊足的一千元匯入正覺。當晚在東岸的老朋友小唐打電話給我，說她要回台北渡假，有沒有事要她做的？我想了一晚，想起當時的班級知客義工，一位花白頭髮的師姊非常慈悲（正覺的門風是不攀緣，因此

也沒問她姓名)，我突發奇想：她是明心菩薩，如果她代我求佛，一定比我有效。於是我就託小唐，一定要在週六下午幫我到正覺走一趟，將我想回正覺的心意告訴師姊，懇求她代為求佛，小唐如約而行。小唐返回後說，師姊只教她拜佛，並告訴她：任何人求佛都是一樣的。我的想法真是有夠荒唐。

二〇〇四年十二月下旬，台北的老友潔雅突然來電，告知有一工作機會，薪水三萬元，但必須一個星期內報到，問我要不要考慮。我回答：「不必考慮，我要定了這個工作。」掛了電話，跪下來感謝佛，並通知洛杉磯所有朋友，我要搬回台北了。

一個星期內要處理太多事，真的很趕。還好洛城的朋友都知道我心念念等這一天，大家邊笑邊罵的全力相助，打電話給中文廣播電台，廣播要賣車、賣傢俱。在不可能的狀況下，第五天我就賣掉了車子，第六天晚上飛台。在飛機上我告訴自己：如果這回又有工作、生活問題，那就在台北流浪吧！

星期二下班時間，擁擠的淡水捷運，太可愛了！正覺講堂大樓前，大排長龍的隊伍又有我的份啦！講堂內大家接踵碰膝而坐，是如此的溫馨。再次踏進正覺講堂，恍如隔世。叩謝佛菩薩的恩典。此生再也不能離家了。

二〇〇五年四月初，我加入新開班的禪淨班，展開二年半的正法熏習。二〇〇七年十月轉入進階班，二〇〇八年十一月轉入增上班（悟後起修的班級）。平實導師與親教師說：**明心見道即是真出家**！當年的出家願，全靠 佛的護念及 平實導師與親教師的教導和幫助，得以成全。現在才剛踏上修行的路，我

心得決定，願成究竟無上道，懇祈諸佛冥佑。

叩謝 佛，留此大法讓我修學。

叩謝 平實導師，出世弘此大法讓我修學。

叩謝 親教師，教授此大法讓我修學。

謝子晴

二〇〇九年九月廿四日



導師法語

- ◎ 所以如來的莊嚴報身，有自受用身，也有他受用身的部分。自受用身是諸佛如來相見時才用的，他受用身是諸地菩薩所見的。諸地菩薩由於他們各自的證量差別、心量廣狹的差別，所見的如來他受用身各不相同，隨著諸地菩薩的證量差異而導致地地所見各不相同。之所以會諸地所見各不相同，除了法上的證量以外，其實是跟菩薩的心量廣狹有關：心量廣大，所見才大；心量小，所見就小。

平實導師 著，《勝鬘經講記》第一輯，正智出版社，2008 年 11 月初版首刷，頁 48。





佛典故事選輯

菩薩布施無畏懼

《六度集經》卷 1¹：

昔者菩薩，其心通真；睹²世無常，榮命難保，盡財布施。天帝釋睹菩薩慈育群生，布施濟眾，功勳巍巍，德動³十方；懼奪己位⁴，因化爲地獄，現于其前曰：「布施濟眾，命終魂靈入于太山地獄，燒煮萬毒爲施受害也。爾惠爲乎？」

菩薩報曰：「豈有施德而入太山地獄者乎？」

釋曰：「爾其不信，可問辜⁵者。」

¹ CBETA, T03, no. 152, p. 1, a21-b11

² 大正藏「覩」字，今以現代字「睹」代替。後面同字亦比照辦理。

³ 大正藏「重」字，今選元、明版本藏經用字。

⁴ 佛弟子因戒、因施而修慈心者，應該要有正確知見，平實導師曾開示：
【慈無量心成就者，縱使沒有初禪功夫，也可以去當大梵天王；當你的慈無量心成就時，大梵天王的宮殿會震動、搖晃，他就會觀察欲界中有誰修成慈無量心，然後就會來找你麻煩，那時你要聲明：「我對你那個位子沒興趣，我想要的是佛法，所以你不必擔心。」他就不會再找你麻煩，否則你的慈無量心成就以後，大梵天王常常會來找你麻煩；除非他是菩薩去擔任那個職務，他是這樣想的：「沒有人要擔任這個差事，我就來當吧！」所以你不要因爲想要得梵天王的寶座而修慈無量心，你應該是以佛法爲中心而修，因爲它可以莊嚴菩提。】《優婆塞戒經講記》第八輯，正智（台北市），2008 年 3 月初版二刷，頁 282～283。

⁵ 音姑。《說文》罪也。（《康熙字典》【酉集下】【辛字部】）

菩薩問曰：「爾以何緣處地獄乎？」

罪人曰：「吾昔處世，空家濟窮，拯拔眾厄，今受重辜處太山獄。」

菩薩問曰：「仁惠獲殃，受施者如之乎？」

釋曰：「受患者，命終昇天。」

菩薩報曰：「吾之拯濟唯為眾生，假如子云，誠吾願矣！慈惠受罪吾必為之，危已濟眾，菩薩上志也。」

釋曰：「爾何志願尚斯高行？」

答曰：「吾欲求佛，擢⁶濟眾生，令得泥洹，不復生死。」

釋聞聖趣因，卻⁷叩頭曰：「實無布施慈濟眾生，遠福受禍入太山獄者也！子德動乾坤，懼奪吾位，故示地獄以惑子志耳。愚欺聖人，原其重尤！」既悔過畢，稽首而退。菩薩慈惠度無極行布施如是。

語譯如下：

釋迦世尊在因地行菩薩道時，修行勇猛精進，已通達實相法界真實理。菩薩觀察世間萬法萬物都是生滅遷流無常的，一切榮華富貴以及壽命都難以久保，於是窮盡所有的資財用以布施濟眾。天帝釋看到菩薩這樣慷慨布施，慈心濟度眾生，如此

⁶ 引也，拔也。《增修辭源》臺灣商務印書館編，中華民國 70 年 12 月增修臺六版。

⁷ 大正藏「却」字，今以現代字「卻」代替，退後的意思。

功德勳業崇高偉大，所以威德厚重而震動十方世界。天帝釋害怕這位菩薩將會奪走自己的天主寶位，因此他幻化了個地獄相，出現在菩薩的面前，並對菩薩說：「行布施濟度眾生的人，命終之後墮入太山地獄，將歷經火湯燒煮、抽腸剝斬、拔舌叫喚……等萬般苦毒，這都是布施後將遭受到的果報啊！這樣的情形你還要繼續去做布施嗎？」

菩薩回答說：「哪有因為布施的德行，反而墮入太山地獄受苦這回事？」

天帝釋說：「你若不信的話，可以問問那些地獄的罪人。」

菩薩就問他們說：「你們是因為什麼緣故而淪墮地獄受苦呢？」

罪人回答：「從前我在人世間時，空盡家產來救濟貧窮，拯救拔濟眾生的苦厄，所以如今枉受重罪墮於太山地獄中。」

菩薩又問他：「仁慈惠施的人遭獲這樣的殃報，那麼接受布施的人也下地獄了嗎？」

天帝釋回答：「接受惠施的人，命終之後都昇天了。」

菩薩回應他說：「我之所以要行布施救濟，就是為了利益無量的眾生，假使布施的果報真的如同你所說的那樣，我也是心甘情願而符合我的願望啊！即使因為慈悲惠施眾生而遭受重罪，我仍然會堅定自己的信念繼續去做。因為不顧慮自己的安危，而行慈悲濟度拔除眾生的苦難，本來就是菩薩最大、最上的志願！」

帝釋就問：「你到底在崇尚什麼，而有這麼宏大的志願、高潔的行爲呢？」

菩薩回答說：「我希望能夠成就佛道，拔引救濟眾生的苦難，令他們能證得不生不死的涅槃，獲得自在解脫之樂，永遠不再受輪迴生死的苦痛。」

帝釋聽聞菩薩說出聖人的志向所趣之因，恭敬地往後退幾步而叩頭說：「實際上是沒有布施慈濟眾生，竟反而遠離福報、遭受災禍、墮入太山地獄這回事；菩薩您慈惠布施濟眾的威德撼動了天地，因為害怕您會奪走我的天主寶座，所以故意示現了種種地獄相，用來迷惑您的心智。我實在是太愚昧了，這樣無知欺誑聖人，故意顛倒果報而說，過失乃是非常的重大！」帝釋誠懇地發露懺悔自己的過失完畢，至誠禮敬而退。

菩薩以無盡的慈惠利眾法門來救護眾生，令眾生離開生死大海，到達究竟涅槃彼岸，不會有窮盡、疲厭和退卻的時候，志向堅定。菩薩往昔就是這樣來成就他的布施行。





般若信箱

☒ 一、現在看到世界上面戰爭不曾停過，人們互相不相識卻要相殺，這當中的因果如何？

答：眾生會出生於欲界，乃是因為不能去除五欲的貪著，不能去除五欲的眾生所生所住的世間，即稱為欲界。當欲界眾生於五欲起猛利貪，而不能如願時，即會不惜殺害對方而得其所欲；此等情事每天都在上演，例如小偷、強盜為財物而殺人，或者有人愛不到對方卻將對方殺害等等，均來自於貪欲。因此不能期待尚未離欲的眾生，不會互相殘殺。唯有菩薩離欲之後發願再來人間度眾，雖生於欲界，而於五欲無貪。您所提人類之間的戰爭，亦來自於貪欲：貪著政治、經濟……等利益，乃至宗教上的利益。只要活在欲界，即使生於欲界天，亦不能免於戰爭，實因世界有所匱乏的緣故。然而這只是表面上所看到的現象，其根本原因乃是有情於六道輪迴中不斷造作惡業所得的果報。

佛說有十種業令有情生為人而得惡報，《分別善惡報應經》卷1：【復云何業獲人間惡報？有十種業。云何十種？一、恣縱我慢，二、輕慢父母，三、輕慢沙門，四、輕慢婆羅門，五、輕毀賢善，六、輕慢親族，七、不信

因果，八、輕厭自身，九、憎嫌他人，十、不信三寶，如是十種獲人間惡報。】因此生於人間而非三惡道，但卻生在戰爭不斷的國度裡面，乃因往世造作不善業所得的果報。或曾造下墮地獄、鬼道、傍生之惡業，於三惡道中長劫輾轉受報完畢，復生爲人而有之餘報；此等諸人，自不能馬上得到善報。必當多劫多世後，有因緣值逢善知識，爲其開示道業增上之理。這樣多世復生爲人，最後相信法界實相的因果正理，而能忍於所受惡報，不因此再續造惡業，才有可能造作善業而得善報（欲知造何種業會分別下墮三種惡道，請參閱《分別善惡報應經》卷1）。

或許有些人會想：「不信三寶者何故獲人間惡報？那麼信奉基督教者，來世是否得人間惡報？」答：「是的！」何以故？不信三寶者，此世及來世生於人間卻無緣聽聞佛法，或有機會聽聞卻又不信，如是生爲人，卻無有機緣得正知見，以爲在人間獲得名聞利養即是勝報；殊不知貪求名聞利養即是苦的根源，此等人不知苦諦，亦不能離欲。如是之人無法脫離輪迴，而繼續於三界六道中輪轉生死，具足憂悲苦惱；就算稍有意無意之間所行善業而得之福報，然多世之後終究不免因爲邪見而毀謗三寶，導致下墮三塗，此豈非惡報？故知不信三寶者，來世若生於邊地無緣聽聞佛法，不能解脫於眾苦，乃至生於戰爭的國度死於非命，均是因緣果報，咎由自取。

又欲界眾生，豈止於人殺人？人殺傍生者何其多、何其恐怖！人類爲食傍生肉，每天所殺之傍生不計其數；雖生爲傍生有情被人殺食仍是因果，但又有多少人能覺醒自己過去亦曾是此類眾生？若此世爲食肉續造殺生業，來世當復爲刀下俎，此等惡業又豈是生於戰爭之國度所能了？故有智之人，當信受三寶，諸惡莫作，眾善奉行，來世生爲人必得人間勝報。

☒二、意識是會斷滅的，那跟著到下一世的業是什麼？

答：一、意識在特定情況下會斷滅，不僅是佛典所載的教理，也是當今醫學可以明證的現象，甚至在一些無有偏執、兼具世智的推理中，亦可得見一斑。然而即便理明至斯，世人卻常因妄見與妄覺之故，難以知曉其斷滅之特性，甚至執其爲常、爲真，連許多號稱爲佛教法師者，亦多忘卻其「身在『佛』教，即應尊崇佛陀教示」之理，棄經論於不顧（請讀者注意：密教絕大多數之「經論、密續」並非佛典），逕執意識爲貫穿三世的主體，渾然不知此執正是三縛結之根本！此即意謂：您若能確認意識是會斷滅的，並以此追尋三世之間的連繫，即表示您的知見，已然大大超越了許多自詡爲佛教法師、卻盲目以意識爲真如的世間凡夫，由此正知正見，您離證道不遠矣！

二、凡夫之所以從此世到下一世，乃是其意根不願捨棄自己，遂令如來藏於此世五陰敗壞之後，再行生起下一世所相應之五陰。此中，意根雖與如來藏同於此世至下一世，

但意根僅能了別而不能持種，持種者唯如來藏而已，因此真正讓前後世有所連結者，唯是如來藏。

三、往世造業後會於未來世產生果報，乃是因如來藏忠實記存了往世五陰之種種業行，再配合轉生之因緣，令宿業之果報於此世現行，因此表面上看起來好像是「業跟著到下一世」，其實業行是無所謂「跟隨」的——緣生則起、緣散即滅、無有絲毫得住；真正在其間運作，使得吾人之五陰得以延續，乃至三世之間能有所連繫者，唯第八識如來藏是也。

四、關於意識斷滅的性質，平實導師幾乎在本會所出版的每一冊結緣書或局版書中，皆反覆詳細宣說，其苦口婆心至斯，就是希望能對心無妄執的有緣學人，開啓其斷三縛結的契機。建議您可請購《阿含正義》（共七輯）詳讀之；如果您時間不允許，也可以先行參閱正覺電子報第 15 輯的般若信箱中，針對惟覺法師主張「清清楚楚、明明白白、處處作主的心即是真心」之回覆，之後再請閱本會所出版之《我與無我》、《邪見與佛法》……等結緣書（或至 <http://www.a202.idv.tw> 下載電子版），即可建立正確的知見。但若您不僅想了知意識乃至五陰的虛幻本質，更想一探真實的「本地風光」的話，本會尚有許多結緣書分從各個不同層面加以論述，還有更多正智出版社的書籍中，作了更多的論述，您都可以參考；若想更快速獲得實證，建議您親至正覺講堂，報名參加禪淨班的課程，必當令您滿載而歸。



公開聲明

緣由： 有少數大法師向海峽兩岸佛教界及大陸宗教局誣告：
「正覺同修會是破壞禪宗的新興宗派，他們專門毀謗禪宗正法。」

說明： 1. 此事關乎佛教了義正法的存亡，本會不能無言，故作此聲明回應之。

2. 事實上，本會才是真正的禪宗正法；那些四處誣告的大法師們，所弘揚的都不是禪宗的法門，而是常見外道所弘揚的意識常住思想。從他們為人印證的內容、書中的法義、演講宣揚的禪法中，都已經證明他們所「悟」的都是意識心，與常見外道完全相同，卻與中國禪宗祖師所證的第八識如來藏完全不同。由此證明他們其實不是禪宗，而是寄居於佛門中的常見外道——身披佛教法衣而弘揚常見外道法。

3. 本會所證正是禪宗歷代諸祖所證的第八識如來藏，始從 1989 年開始弘揚至今將屆二十年了，始終一貫不變的弘揚禪宗祖師所悟的第八識如來藏，也幫助許多人同樣的實證第八識如來藏，由此證明本會才是真正的禪宗。

4. 諸大法師們由於無力實證，故極力否定第八識如來

藏的存在，由他們十餘年來不斷抵制本會弘揚如來藏正法的明確事實，可以證明他們都沒有實證如來藏，才會公開的否定如來藏（以意識的一念不生，或以意識常住而放下煩惱，作為禪宗的實證標的）。假使他們未來有一天實證了如來藏的所在，他們就必須把目前流通於人間的所有書籍、影音成品，全部銷燬，並向佛教界公開道歉，因為他們誤導學人落入意識境界幾十年，也妄行賺取學人買書的金錢，應該加息返還佛教界學人。

5. 由此證明，他們向兩岸佛教界及大陸宗教局告狀說：「正覺同修會是破壞禪宗的新興宗派。」全是謊言。事實上，他們是惡人先告狀，因為破壞中國禪宗的人正是他們——他們幾十年來都以外道常見的意識境界，取代中國禪宗原本代代相傳的第八識如來藏實證法門，是從根本來改變中國禪宗為常見外道法。而且，本會針對他們所說的常見外道思想，出書加以辨正至今，或已十年、或已五年之久，而他們都無法在法義上作出絲毫回應——從法義上來證明自己不是落入常見外道的意識境界中。由此證明他們的法義確實都是常見外道法，也證明他們才是在實質上破壞禪宗的人。我們指證他們以常見外道法取代禪宗，希望他們回歸禪宗如來藏正法的事實，才是真正護持及弘傳中國禪宗的道場。
6. 這些大法師們若不服本會這個聲明，請向佛教界及大陸宗教局提出證明：他們仍然是依中國禪宗歷代

相傳的如來藏實證法門在弘傳的，並且證明他們已經實證禪宗代代相傳的第八識如來藏了——正確的宣講出第八識如來藏實證後觀行所得的智慧。否則即應收回此前所作對本會的誣告，並向佛教界及大陸宗教局公開道歉。

7. 本聲明將一直刊登於本報，直到他們公開道歉，並獲得大陸宗教主管機關無限制開放本會人員佛教書籍在大陸印行流通為止。因台灣某些大山頭已成為大陸有關單位**統戰**對象，而此諸大法師要求大陸宗教主管機關，拒絕發給本會人員各類佛教著作之書號，制止本會正法書籍在大陸印行流通。（註：大陸的宗教書籍並無出版自由，不能獲得國際書號，必須事前獲得宗教主管機關審核通過，發給宗教類書號以後才能印製流通，類似台灣五十年前的警備總部審核所有著作一樣。所以大陸不像台灣目前可以無限制自由印製流通，也都免費發給國際書號。）本會在此向大陸學佛人公開道歉：雖然多年努力，仍無法在大陸大量出版正法書籍、利益大陸同胞；雖然這是形勢使然，並非本會不曾努力，但我們仍應在此向大陸同胞致歉。





一、本會在台灣與美國，除了本佈告欄第四項所列共修處外，別無其他分會或道場；若有其他道場或共修處以本會名義或法門，招收學員上課共修者，皆非經過本會授權，亦皆與本會無關，敬請所有佛子們注意辨明；若無法確定，可以在本會上課時間來電詢問，或者寫信至台北講堂查詢。又，本會 平實導師至今仍未授權任何人在會內、會外為人勘驗或印證，所有人都應在本會舉辦的禪三精進共修中，才會由 平實導師加以勘驗或印證。近年有人在會中明心以後，違背 世尊「應善觀察根器及因緣，不爲少福眾生妄說如來藏妙法」的告誡，私自在會外爲諸福德因緣未熟者給予引導及印證，成就了虧損如來的大惡業；並且他們所印證的內容亦多分或少分產生了偏差，導致被印證後前來本會聽經時仍然有許多深妙法義聽不懂的現象；又無悟後指導進修的能力，亦不具有攝受學人的能力，或與被引導印證的學人公然吵架，或產生嚴重爭執及財務糾紛，難免導致學人退轉乃至謗法，是害人害己而且公然違背 世尊告誡，嚴重違犯了法毘奈耶（法戒），鑄成虧損法事的大惡業，是爲虧損如來。如是等人已經提報親教師會議討論後一致議決：應予開除增上班學籍，在尚未公開懺悔滅罪以前，不許繼續參加本會增上班課程及布薩，並應予公佈之。

除不許他們再參加本會的課程及布薩（誦戒）以外，今已依照親教師會議的決議，公佈於本會各共修處，薦請會員、同修們鑑明。

自從本會發佈上述公告以後，另有一貫道之點傳師數人，冒稱為本會上述文字所說之離會者，或冒稱為 平實導師早期所度弟子，皆偽稱已被 平實導師印證為悟，亦自稱所弘揚之法義是本會的正法。近來又發現原一貫道出身之人，謊稱為 平實導師好友，已被 平實導師印證……等，其實素未謀面；此人今在大陸廣洩表相密意，亦自稱已得如夢觀而入地，宣稱是已入聖位的某地聖人，成就大妄語業……等；但經本會蒐集其書本或光碟所說內容加以檢查之後，發覺其所「悟」及其所說表相密意都落入五陰之中，並非真悟；其餘佛法知見亦極荒唐，毀謗淨土……等言語極多，都屬於凡夫知見而未悟言悟，並高抬果證而成為大妄語人。此類人自稱證悟佛法乃至宣稱入地以後，仍然歸依尚未斷我見、尚未明心的聲聞僧，或者仍舊歸依一貫道的老母娘——絲毫不知聲聞僧及老母娘都未斷我見亦未明心，顯然他們尚無慧眼——確實尚未明心——故無智慧檢驗聲聞僧及老母娘未斷我見亦未明心之事實，概屬附佛法外道。如是之人又於「弘法」過程中，公然支持落入我見而被 平實導師評論之錯悟諸師，顯見其慧眼未開，無有智慧分辨當代大師之悟抑未悟，即是《楞伽經》中 世尊所說仍存疑見未斷之人，故以號稱入地之證量而繼續支持抵制如來藏正法之錯悟大師；由此行為亦

間接證實其未悟言悟之事實，此事亦應知照本會會員、同修們鑑明。（編案：本會一向秉承公開化、透明化的原則，始從初成立以來，至今不曾對會內、會外佛教界隱諱內部糗事，常寫在書中，或在講經時明白舉示出來作為實例而說明經義，作為會員學「法」時應該注意修學的「次法」，完全遵守世尊「趣『法、次法』」的教誡。今對此事，一仍舊慣，秉承同一原則而對外公佈之，以免有人誤會而受害。）

二、《正覺電子報》已於 2006 年 9 月更換發報系統，欲訂閱的讀者請前往 <http://post.enlighten.org.tw/> 網址訂閱。若讀者欲閱覽以前各期之《正覺電子報》，可以連結至「成佛之道」網站 <http://www.a202.idv.tw/> 點選正覺電子報合輯讀取。若有關於本報的問題、建議或投稿，請寄至以下的信箱：

電子報投稿及般若信箱提問請寄：awareness@enlighten.org.tw

其他電子報等事務請寄：service@enlighten.org.tw

通訊歸依查詢請寄：endeavor@enlighten.org.tw

三、《正覺電子報》平面刊物免費贈閱，歡迎索取。台灣地區讀者，不便親至正覺講堂索取平面版者，亦可免費訂閱（免附回郵），本會將按期寄贈。本報網路版為了增進讀者於閱讀時的方便性及舒適性，並且讓版面更加美觀，41 期起增加 PDF 檔案格式之版本，PDF 檔案版面樣式與平面版（紙本）電子報相同，敬請讀者連結「佛教正覺同修會全球資訊網」<http://www.enlighten.org.tw/>，或「正智書

香園地」網站 <http://books.enlighten.org.tw/> 下載閱讀，並請繼續支持與愛護本刊。

四、本會台灣各地講堂 2011 年上半年禪淨班，已於四月下旬同步開設新班，三個月內仍可報名插班，共修期間：二年六個月（費用全免）。

禪淨班，係以『無相念佛及無相拜佛方式修習動中定力，實證一心不亂功夫。』並傳授真正的參禪看話頭功夫、解脫道正理、第一義諦佛法以及參禪知見。

各地講堂地址、電話(共修時間方有人接聽)、新班開課時間：

台北講堂：台北市承德路3段277號9樓等——捷運淡水線圓山站旁，電話：總機：02-25957295（分機：九樓10、11、12、13；十樓15、16；五樓18、19；二樓20、21），傳真：02-25954493。平常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19：00～21：00，週二晚上18：50～20：50，週六上午9：00～11：00、下午14：00～17：00。**2011/04/23（週六）**新開設的禪淨班已經開始上課，尚可接受報名插班。上課時間是：每週六下午**14:00～16:00**。

桃園講堂：桃園縣桃園市介壽路286號10樓等，電話：03-3749363，共修時間：週一、三晚上19：00～21：00，週二晚上18：50～20：50，週六上午9：30～11：30。**2011/04/21（週四）**新開設的禪淨班已經開始上課，尚可接受報名插班。上課時間是：每週四晚上**19:00～21:00**。

新竹講堂：新竹市南大路 241 號 3 樓，電話：03-5619020，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上午 9：00～11：00、下午 13：00～15：00。**2011/04/22（週五）**新開設的禪淨班已經開始上課，尚可接受報名插班。上課時間是：每週五晚上**19:00～21:00**。

台中講堂：台中市五權西路二段 666 號 13 樓之 4 等，電話：04-23816090，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上午 9：00～11：00、下午 13：00～15：30，週日晚上 19：00～21：00。**2011/04/23（週六）**新開設的禪淨班已經開始上課，尚可接受報名插班。上課時間是：每週六上午**09:00～11:00**。

台南講堂：台南市西門路四段 15 號 4 樓，電話：06-2820541，共修時間：週一、三、四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9：20～21：20，週六下午 14：00～16：00、晚上 19：00～21：00，雙週六上午 9：00～12：00。**2011/04/25（週一）**新開設的禪淨班已經開始上課，尚可接受報名插班。上課時間是：每週一晚上**19:00～21:00**。

高雄講堂：高雄市中正三路 45 號 5 樓等，電話：07-2234248，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上午 9：00～11：00。**2011/04/23（週六）**新開設的禪淨班已經開始上

課，尚可接受報名插班。上課時間是：每週六上午09:00～11:00。

美國洛杉磯共修處：位於洛杉磯市東方約16英里（20公里）處華人聚集聖蓋柏谷（San Gabriel Valley）之工業市，已遷往新地址：17979 E. Arenth Avenue #B, City of Industry, CA 91748, USA。電話：(626) 965-2200 & (626) 454-0607。共修時間：週六上午10：00～下午17：30。每週六播放台北講堂講經所錄製之DVD：下午13：00～15：00播放《金剛經宗通》。**2009/10/24（週六）開設之禪淨班，隨時接受插班，上課時間是每週六下午15：30～17：30。**

報名表可向本會函索，或於「成佛之道」網站下載：

<http://www.a202.idv.tw/a202-big5/doc/form/download-new.doc>

填妥報名表後，請郵寄本會教學組；或於各講堂新開設的禪淨班上課時間，逕至現場報名。

五、全省每週二晚上講經時間——目前 平實導師正在講授《妙法蓮華經》：開講時間 18：50～20：50（台南講堂為 19：20～21：20）座位有限，請提早入座以免向隅！

詳解 釋迦世尊與諸佛如來示現成佛於人間，為有緣眾生「開、示、悟、入」諸佛所知、所見、所證的法界實相之正理，為說唯一佛乘之真實義，揭示真實佛法唯有成佛之道，不以聲聞、緣覺的解脫道化城為究竟；闡釋二乘菩提之解脫道只是從唯一佛乘中析出之方便道，不能令眾生成就佛道，只有圓滿佛菩提道的

實相般若及一切種智才能成就佛果。歡迎已發成佛大願、有心實證佛菩薩實相智慧之學人，共同參與此殊勝法會聽講。

本課程不限聽講資格，本會學員憑上課證進入台北講堂聽講，會外學人請以身分證件換證進入聽講（此為配合大樓管理處安全管理規定之要求，敬請諒解。台北以外所有講堂無此要求）。其餘各地講堂每週二晚上，亦有台北講堂所錄製講經之DVD播放，都不必出示身分證件，歡迎學人前來聽講同霑法益。

六、佛法的修證乃是實事求是，為求真理而闡明佛旨，平實導師領導本會諸多證悟菩薩，不斷地闡揚 釋迦佛於經中開示之法界實相心—第八識如來藏—妙義，藉以導正被古今大師錯解之法義，亦使受諸邪見誤導之眾生回歸正道，並振興紹繼衰微之佛法血脈；經十多年來的努力，到目前為止已出版一百多冊書籍，對諸大師廣作法義辨正，藉此辨正之方法快速提升佛子修學三乘菩提應有的正知見，然諸大師皆無法回應。今徵求各大山頭法師居士，尋找 平實導師所有出版刊物之法義過失，請具名投稿至本會，若確實發現有義理上及實證上之過失者，本會將發給高額獎金，並將此過失更正而刊登在電子報中。然匿名、隱址、擾亂者恕不受理。

七、台北講堂將於 2011/6/12（日）上午 09：00 舉行大悲懺

法會，令學員懺除往昔惡業、清淨身心，恭請輪值親教師主法。

八、台北、新竹、台中講堂將於 2011/7/10（日）& 台南、高雄講堂 2011/7/17（日）上午 09：00 舉行菩薩戒布薩，已受菩薩戒之會員，敬請攜帶戒本、海青及縵衣準時參加。

九、2011 年下半年禪一日期，台北講堂為 8/7、8/21、8/28、9/4、9/18、9/25，共六次。桃園、新竹、台中講堂為：8/28、9/25，各二次；台南、高雄講堂為 8/28、9/18，各二次。以上各講堂禪一日期均為週日，從 2011/7/1（週五）開始接受學員在各班櫃台知客處報名。

十、2011 年下半年禪三第一梯次於 10/7（週五）～10/10（週一）舉行，第二梯次於 10/14（週五）～10/17（週一）舉行；2011/7/1（週五）開始接受會員報名，2011/8/16（週二）報名截止，2011/9/29（週四）開始分批寄發禪三錄取通知。

十一、2011 年下半年正覺祖師堂開放參訪日期為：7/3、9/4、11/6。（詳細參訪途徑請參閱本報第 41、42 期之公告，非開放時間請勿前來參訪。本會為大乘清淨道場，對修持外道法的藏傳佛教假名出家眾恕不接待！）

十二、平實導師著《鈍鳥與靈龜》已經出版，考證古今錯悟者對 大慧宗杲禪師的無根毀謗等事，並論證天童宏智禪師與 大慧宗杲禪師同以第八識如來藏為所悟標的，都非以

意識離念靈知作為證悟之標的。熟讀此書者，可以矯正原有的錯誤知見，並消除心中由於誤聞無根毀謗善知識而植入之惡法種子，有助於宗門正法之證悟。本書一大冊（四百餘頁），只售新台幣 250 元。

十三、平實導師的《勝鬘經講記》共六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完畢，每輯售價新台幣 200 元，詳述大乘菩薩所斷無始無明與二乘聖人所斷一念無明之分際；熟讀此書，可以深知三乘菩提之異同，了知菩薩所證實相法界如來藏智慧確為不共二乘聖人之智慧（二乘聖人只知現象界之緣起性空而不能及於實相法界）。本書中亦詳述二乘所斷一念無明與大乘所斷無始無明間之關聯、含攝；讀後可以建立具足三乘菩提之整體知見，此後即能兼顧權、實、頓、漸，不再執偏排正、執小謗大，則能真修成佛之道。

十四、平實導師的《維摩詰經講記》共六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完畢，每輯售價新台幣 200 元。本經為禪門照妖鏡，凡修學般若、證悟明心者，皆應以此經典的真實義自我檢驗，可以預防因無知、無意之間產生之大妄語業，亦可藉此經中的法義，修正參禪求悟之方向，有助於真實證悟明心。

十五、平實導師的《楞嚴經講記》第十輯已於 2011 年 5 月底出版，第十一輯將於 2011 年 7 月底出版，每輯成本價新台幣 200 元，共計十五輯圓滿。本經為密教部之重要經典，經中宣說明心與見性之內涵極為詳細，並且詳細解

說五陰區宇，細說五陰習氣種子斷盡時的境界相及善惡業果報實現因果律的原理，並說明五十種魔擾與邪見內容。具大心之四眾佛弟子，亦可藉此書所揭示的經中妙義熏習大乘法義，邁向修學佛菩提道之正確方向，得以進求實證第一義諦正法。

十六、平實導師著《阿含正義》共七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完畢，每輯售價新台幣 250 元。本書詳述四阿含諸經中的解脫道義理，內容係：

詳解四阿含解脫道的實證原理與實修的觀行方法，並指出末法時代修學阿含道而不能斷三縛結的原因，也為學人的證果而預先建立正知見，可以助您親證滅盡之道，於內、於外都無恐懼，實證阿含道而不退失聲聞菩提的見道功德。並且明確的指出三果與四果的取證關鍵，也指出八解脫與阿羅漢之間的異同所在。關於因緣觀，也有極為詳盡的說明，細說十因緣觀與十二因緣觀之間不可分割的緊密關聯，使讀者對因緣觀的修習確實可以成就。南傳佛法的修證者，將由此書中獲得千年來已經失傳的阿含道正知正見與觀行的方法，可以在此世中實證初果，乃至親證解脫道的極果。

十七、平實導師講述的《優婆塞戒經講記》共八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完畢，每輯售價新台幣 200 元。本書的內容，係：

詳解在家菩薩戒法，細說布施之功德及布施得福之因

果原理，詳述自作自受、異作異受、無作無受之第一義真諦，兼述三乘菩提法義與精神之異同；讀此，能知福慧雙修之真實義，可以助益大乘學佛者之證道。

十八、正光老師著《明心與眼見佛性》已於本刊連載完畢，並於 2011 年 1 月由正智出版社正式出版，每本售價 250 元。本書的內容，係：

闡述明心與眼見佛性之差異，同時顯示了，中國禪宗破初參明心與重關眼見佛性，二者間的關聯；也藉著破斥慧廣法師謬論的因緣，祈願佛門學人回歸正知正見，遠離古今禪門錯悟者所墮之意識境界。本書非唯有助於學人我見之斷除，對欲求開悟明心實證第八識如來藏者，更是大有助益，是故參禪學子更應細讀之。

十九、正智出版社錄製的CD名為〈超意境〉(第一輯)，是以 平實導師在各輯公案拈提中寫的偈頌作為歌詞，是超越意識境界的實相境界，以優美的旋律錄製而成；平實導師並且親作一首黃梅調風格的曲子，錄製於其中。本CD可供參禪者聆聽欣賞及參究之用，內附彩色精印之說明小冊，請在聆聽時同時閱讀說明小冊，能迅速發起疑情，促進證悟因緣提早成熟，每片售價 280 元。自 2007 年起，凡購閱公案拈提系列書籍者，每一冊皆附贈一片〈超意境〉CD。

二十、正智出版社錄製的CD公案拈提第二輯〈菩薩底憂鬱〉，已於 2011 年 4 月 1 日在各大唱片行、CD店上市，(正智出版社及各地講堂都不販售)。平實導師特以情歌風格撰寫詞

曲，敘述地後菩薩能離三界生死而迴向繼續生在人間，但因尚未斷盡習氣種子而有極深沈之憂鬱，三賢位菩薩所難以覺察，其義極深。本曲之詞與曲都非常優美，難得一見。平實導師並已選取公案拈提書中偈頌寫成其他風格等曲子，與他人所寫不同風格的曲子，共同錄製；盒中附贈彩色印製的精美解說。

（CD第三輯定名為〈禪意無限〉，亦以公案拈提書中偈頌寫成不同風格曲子，仍將與他人所寫不同風格曲子錄製出版，幫助參禪人進入禪門超越意識之境界；〈禪意無限〉預定出版時間為 2012 年 4 月初，盒中亦附贈彩色印製的精美解說，以供聆聽時閱讀，令參禪人得以發起參禪之疑情。

第三輯出版後將不再錄製 CD，特此公告。）

二十一、正智出版社出版之《我的菩提路》第一輯已於 2007 年 4 月出版，全書三百餘頁，售價新台幣 200 元。

《我的菩提路》第二輯亦於 2010 年 4 月初出版，售價 250 元，本書的內容，係：

凡夫及二乘聖人所不能實證之大乘別教般若菩提——本來自性清淨涅槃，於現今末法之世，並非只有極少數人能聞、能證，您若願意修學，也一樣有證悟的機會；今摘錄本會郭正益老師以及前現代禪副宗長張志成等人所撰寫的親證如來藏之見道報告，以及一篇本會已經七年未見的眼見佛性報告，總計二十一篇；以此見證宗門正法仍然絲縷不絕，而且正在廣

利學人，以利菩薩心性的學人發起求悟般若實相之大信心。這些已經見道的學員們，遍於社會各階層中，都能不受學歷限制，所悟悉皆相同無謬，已證明法界實相之證悟不因學歷高低、更不因世俗身分地位差異而有不同，更為末法時代求悟般若之學人指出光明的正途。本書中的二十一篇報告，敘述各種不同的見道因緣與過程，是參禪求悟者必讀之佳作。

二十二、大陸及海外地區讀者，欲函索本會贈閱書籍者，須自行支付回郵資費，其數額及支付之方法，請先與本會確定，來信請寄：

佛教正覺同修會

103 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77 號 9 樓

Taipei Taiwan

◎敬告大陸地區讀者：因為大陸 部分地方政府 認為台灣地區佛法是「境外」佛法，非屬中國佛法，故常常加蓋「不許進口」字樣而退回本會郵寄給大陸同胞的贈閱書籍；尤以閩南地區最常被大陸廈門海關退回，不知廈門海關現在是否仍然如此，或是已經承認台灣是境內了？請各自向廈門海關查詢確定後，再由本會另行寄贈。

二十三、平實導師為悲憫四川地震災區受難的同胞，於地震發生一週內，號召會內諸同修菩薩，發起賑災捐款，本會捐助善款，如實履踐 世尊於經中開示菩薩「至心施、及時施、親手施」之功德，後以佛教正覺同修會、正覺

教育基金會、正覺寺籌備處的名義，透過中華宗教文化交流協會將新台幣一千八百六十三萬元捐往災區。期使此次向四川地震災區捐助的善款，能應燃眉之急，用於災區學校、寺廟的重建及殘障人士的康復治療。

二十四、針對莫拉克颱風引起的八八水災，本會菩薩們響應救災活動，以佛教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的名義，透過行政院莫拉克風災重建委員會所屬教育部莫拉克風災應變及校園重建計畫，捐款新台幣七百零二萬五千元；同時捐贈新台幣五十萬元予台北市政府社會局，協助認養林邊鄉災後購贈物資之用。希望能應燃眉之急，並用於災區學校排除各種困難之用，期能協助完成重建及學校復課工作。欲知詳細資訊，請看教育部相關網站——

網址：<http://140.111.34.73/Content.aspx?Category=Resource> 點選「3-3 捐款」中，可見到「莫拉克風災民間捐贈校園重建資源彙整表」，網址：

http://140.111.34.73/doc/administration/Resource/res3_3.htm。

二十五、《正覺電子報》非常歡迎會內、會外人士賜稿，關於投稿之相關須知，請連結至第二期電子報之「徵稿啓事」。

二十六、本會道場弘揚如來正法，舉凡於各地講堂開班授課、發行結緣書、印刷郵寄費用、各共修處一般水電花費……等項目，凡有利於大眾法身慧命增長之處，菩薩皆勸力行之，雖花費極鉅，但可利益極多學佛人。佛說

「諸施之中，法施爲上」，經中佛說此法施之行亦是護持正法，歡迎佛子四眾護持，廣植此一法施無上福田。本會之郵政劃撥帳號爲 19072343，戶名爲「**社團法人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因護持項目甚多，爲求收據開立作業進行順利而免延宕，劃撥時請統一註明「**護持道場**」。



正智出版社 籌募弘法基金 發售書籍目錄 2011/05/18

1. **宗門正眼—公案拈提 第一輯 重拈**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因重寫內容大幅度增加故，字體必須改小，並增為 576 頁 主文 546 頁。
比初版更精彩、更有內容。初版《禪門摩尼寶聚》之讀者，可寄回本公司免費調換新版書。免附回郵，亦無截止日期。(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市售價格 280 元，多購多贈。)
2. **禪淨圓融** 平實導師著 200 元 (第一版舊書可換新版書。)
3. **真實如來藏** 平實導師著 400 元
4. **禪—悟前與悟後** 平實導師著 上、下冊，每冊 250 元
5. **宗門法眼—公案拈提 第二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6. **楞伽經詳解** 平實導師著 全套共 10 輯 每輯 250 元
7. **宗門道眼—公案拈提 第三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8. **宗門血脈—公案拈提 第四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9. **宗通與說通—成佛之道** 平實導師著 主文 381 頁 全書 400 頁 成本價 200 元
10. **宗門正道—公案拈提 第五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11. **狂密與真密 一～四輯** 平實導師著 西藏密宗是人間最邪淫的宗教，
本質不是佛教，只是披著佛教外衣的印度教性力派流毒的喇嘛教。此
書中將西藏密宗密傳之男女雙身合修樂空雙運所有祕密與修法，毫無
保留完全公開，並將全部喇嘛們所不知道的部分也一併公開。內容比

大辣出版社喧騰一時的《西藏慾經》更詳細。並且函蓋藏密的所有祕密及其錯誤的中觀見、如來藏見……等，藏密的所有法義都在書中詳述、分析、辨正。每輯主文三百餘頁 每輯全書約 400 頁 流通價每輯 140 元

12. **宗門正義—公案拈提** 第六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13. **心經密意—心經與解脫道、佛菩提道、祖師公案之關係與密意** 平實導師述 300 元

14. **宗門密意—公案拈提** 第七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15. **淨土聖道—兼評「選擇本願念佛」** 正德老師著 200 元

16. **起信論講記—** 平實導師述著 共六輯 每輯三百餘頁 成本價各 200 元

17. **優婆塞戒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著 共八輯 每輯三百餘頁 成本價各 200 元

18. **真假活佛—**略論附佛外道盧勝彥之邪說(對前岳靈犀網站主張「盧勝彥是證悟者」之修正) 正犀居士(岳靈犀) 著 流通價 140 元

19. **阿含正義—**唯識學探源 平實導師著 共七輯 每輯 250 元

20. **超意境 CD** 以平實導師公案拈提書中超越意境之頌詞，加上曲風優美的旋律，錄成令人嚮往的超意境歌曲，其中包括正覺發願文及平實導師親自譜成的黃梅調歌曲一首。詞曲雋永，殊堪翫味，可供學禪者吟詠，有助於見道。內附設計精美的彩色小冊，解說每一首詞的背景本事。每片 280 元。【每購買公案拈提書籍一冊，即贈送一片。】

21. **菩薩底憂鬱 CD** 將菩薩情懷及禪宗公案寫成新詞，並製作成超越意境的優美歌曲。 1.主題曲〈菩薩底憂鬱〉，描述地後菩薩能離三界生死而迴向繼續生在人間，但因尚未斷盡習氣種子而有極深沈之憂鬱，非三賢位菩薩及二乘聖者所知，此憂鬱在七地滿心位方才斷盡；本曲之詞中所說義理極深，昔來所未曾見；此曲係以優美的情歌風格寫詞及

作曲，聞者得以激發嚮往諸地菩薩境界之大心，詞、曲都非常優美，難得一見；其中勝妙義理之解說，已印在附贈之彩色小冊中。2.以各輯公案拈提中直示禪門入處之頌文，作成各種不同曲風之超意境歌曲，值得玩味、參究；聆聽公案拈提之優美歌曲時，請同時閱讀內附之印刷精美說明小冊，可以領會超越三界的證悟境界；未悟者可以因此引發求悟之意向及疑情，真發菩提心而邁向求悟之途，乃至因此真實悟入般若，成真菩薩。3.正覺總持咒新曲，總持佛法大意；總持咒之義理，已加以解說並印在隨附之小冊中。本 CD 共有十首歌曲，長達 66 分鐘，請直接向各市縣鄉鎮之 CD 販售店購買，本公司及各講堂都不販售。每盒各附贈二張購書優惠券。

22. **禪意無限** CD 平實導師以公案拈提書中偈頌寫成不同風格曲子，與他人所寫不同風格曲子共同錄製出版，幫助參禪人進入禪門超越意識之境界。盒中附贈彩色印製的精美解說小冊，以供聆聽時閱讀，令參禪人得以發起參禪之疑情，即有機會證悟本來面目而發起實相智慧，實證大乘菩提般若，能如實證知般若經中的真實意。本 CD 共有九首歌曲，長達 66 分鐘，預定 2012 年 4 月 1 日公開發行，請直接向各市縣鄉鎮之 CD 販售店購買，本公司及各講堂都不販售。每盒各附贈二張購書優惠券。〈禪意無限〉出版後將不再錄製 CD，特此公告。

23. **我的菩提路** 第一輯 釋悟圓、釋善藏等人合著 售價 200 元

24. **我的菩提路** 第二輯 郭正益、張志成等人合著 售價 250 元

25. **鈍鳥與靈龜**—考證後代凡夫對大慧宗杲禪師的無根誹謗

平實導師著 共 458 頁 售價 250 元

26. **維摩詰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 共六輯 每輯三百餘頁 優惠價各 200 元

27. **真假外道**—破劉東亮、杜大威、釋證嚴常見外道見 正光老師著 200 元

28. **勝鬘經講記**—兼論印順《勝鬘經講記》對於《勝鬘經》之誤解

平實導師述 共六輯 每輯三百餘頁 優惠價 200 元

29. **楞嚴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 共 15 輯，每輯三百餘頁 優惠價 200 元

2011.06.01 出版第十輯（每二個月出版一輯）

30. **明心與眼見佛性**—駁慧廣〈蕭氏「眼見佛性」與「明心」之非〉文中謬說

正光老師著 共 448 頁 成本價 250 元

31. **佛法入門**—迅速進入三乘佛法大門，消除久學佛法漫無方向之窘境。

○○居士著 將於正覺電子報連載後出版 售價 200 元

32. **廣論之平議**—宗喀巴《菩提道次第廣論》之平議 正雄居士著

約二或三輯 俟正覺電子報連載後結集出版 書價未定

33. **中觀金鑑**—詳述應成派中觀的起源與其破法、凡夫見本質 正德老師著

於正覺電子報連載後結集出版之 出版日期、書價未定

34. **霧峰無霧—給哥哥的信** 辨正釋印順對佛法的無量誤解

游宗明居士著 俟正覺電子報連載完畢後出版之。

35. **末法導護**—對印順法師中心思想之綜合判攝 正慶老師著 書價未定

36. **金剛經宗通** 平實導師述 俟整理完畢後出版之。

37. **實相經宗通** 平實導師述 俟整理完畢後出版之。

38. **菩薩學處**—菩薩四攝六度之要義 正元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39. **法華經講義** 平實導師述 每輯 200 元 出版日期未定

40. **八識規矩頌詳解** ○○居士 註解 出版日期另訂 書價未定

41. **印度佛教史**—法義與考證。依法義史實評論印順《印度佛教思想史、佛教史地考論》之謬說 正偉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42. **中國佛教史**—依中國佛教正法史實而論 ○○老師 著 書價未定

43. **中論正義**—釋龍樹菩薩《中論》頌正理

正德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44. **中觀正義**—註解平實導師《中論正義頌》

○○法師（居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45. **佛藏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46. **阿含講記**—將選錄四阿含中數部重要經典全經講解之，講後整理出版。

平實導師述 約三輯 每輯 250 元 出版日期未定

47. **寶積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 每輯三百餘頁 優惠價 200 元 出版日期未定

48. **解深密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 約四輯 將於重講後整理出版

49. **成唯識論略解** 平實導師著 五～六輯 每輯 200 元 出版日期未定

50. **修習止觀坐禪法要講記** 平實導師述 每輯三百餘頁 優惠價 200 元

將於正覺寺建成後重講、以講記逐輯出版 日期未定

51. **無門關**—《無門關》公案拈提 平實導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52. **中觀再論**—兼述印順《中觀今論》謬誤之平議。正光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53. **輪迴與超度**—佛教超度法會之真義。

○○法師（居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54. **《釋摩訶衍論》平議**—對偽稱龍樹所造《釋摩訶衍論》之平議

○○法師（居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55. **正覺發願文註解**—以真實大願為因 得證菩提

正德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56. **正覺總持咒**—佛法之總持 正圓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57. **涅槃**—論四種涅槃 平實導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58. **三自性**—依四食、五蘊、十二因緣、十八界法，說三性三無性。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59. **道品**—從三自性說大小乘三十七道品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60. **大乘緣起觀**—依四聖諦七真如現觀十二緣起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61. **三德**—論解脫德、法身德、般若德。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62. **真假如來藏**—對印順《如來藏之研究》謬說之平議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63. **大乘道次第**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64. **四緣**—依如來藏故有四緣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65. **空之探究**—印順《空之探究》謬誤之平議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66. **十法義**—論阿含經中十法之正義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67. **外道見**—論述外道六十二見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 ＊ 藏傳佛教修雙身法，非佛教 ＊ ＊

總經銷：飛鴻國際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231 台北縣新店市中正路 501 之 9 號 2 樓

Tel.02-8218-6688(五線代表號) Fax.02-8218-6458、8218-6459

零售點：

1. **全台連鎖經銷書局：**三民書局、誠品書局、何嘉仁書店、敦煌書店、紀伊國屋、金石堂書局、建宏書局

2. **台北市、新北市：**

佛化人生 北市羅斯福路 3 段 325 號 5 樓 台電大樓對面

士林圖書 北市士林區大東路 86 號 書田文化 北市石牌路二段 86 號

書田文化 北市大安路一段 245 號 書田文化 北市南京東路四段 137 號 B1

人人書局 北市北安路 524 號 秋水堂 北市羅斯福路三段 333 巷 14 號

永益書店 北市木柵路一段 57-8 號 金玉堂書局 三重三和路四段 16 號

來電書局 新莊中正路 261 號 春大地書店 蘆洲中正路 117 號

3. **桃園市縣：**桃園文化城 桃園復興路 421 號 金玉堂 中壢中美路 2 段 82 號

巧巧屋書局 蘆竹南坎路 263 號 內壢文化圖書城 中壢忠孝路 86 號

來電書局 大溪慈湖路 30 號 御書堂 龍潭中正路 123 號

4. **新竹市縣：**大學書局 新竹市建功路 10 號 聯成書局 新竹市中正路 360 號

墊腳石文化書店 新竹市中正路 38 號 金典文化 竹北市中正西路 47 號

展書堂 竹東鎮長春路 3 段 36 號 誠品書局 新竹市東區信義街 68 號

誠品書局 新竹市東區民族路 2 號 誠品書局 新竹市東區力行二路 3 號

5. **苗栗市縣：**建國書局 苗栗市中山路 566 號 萬花筒書局 苗栗市府東路 73 號

展書堂 頭份鎮和平路 79 號 展書堂 竹南鎮民權街 49-2 號

6. **台中市：**瑞成書局、各大連鎖書店。

興大書齋 台中市國光路 250 號 詠春書局 台中市永春東路 884 號

仁和書局 神岡神岡路 66 號 參次方國際圖書 大里大明路 242 號

儀軒文化事業公司 太平中興路 178 號

7.彰化市縣：心泉佛教流通處 彰化市南瑤路 286 號

員林鎮：墊腳石圖書文化廣場 中山路 2 段 49 號 (04-8338485)

大大書局 民權街 33 號 (04-8381033)

溪湖鎮：聯宏圖書 西環路 515 號 (04-8856640)

8.南投縣：文春書局 霧峰鄉中正路 1087 號

9.台南市：吉祥宗教文物 台南市公園路 595-26 號

宏昌書局 台南北門路一段 136 號 禪馥館 台南北門路一段 308-1 號

博大書局 新營三民路 128 號 豐榮文化商場 新市仁愛街 286-1 號

藝美書局 善化中山路 436 號 志文書局 麻豆博愛路 22 號

10.高雄市：各大連鎖書店、瑞成書局

政大書城 三民區明仁路 161 號 政大書城 苓雅區光華路 148-83 號

城市書店 三民區明吉路 9 號 明儀書局 三民區明福街 2 號

明儀書局 三多四路 63 號 青年書局 青年一路 141 號

11.宜蘭縣市：金隆書局 宜蘭市中山路 3 段 43 號

宋太太梅鋪 羅東鎮中正北路 101 號 (039-534909)

12.台東市：東普佛教文物流通處 台東市博愛路 282 號

13.其餘鄉鎮市經銷書局：請電詢總經銷飛鴻公司。

14.大陸地區請洽：

香港：樂文書店（旺角西洋菜街 62 號 3 樓、銅鑼灣駱克道 506 號 3 樓）

青年出版社（北角渣華道 82 號 2 樓）

各省新華書店、方廣郵購書店（請詳見：〈敬告大陸讀者〉文）

15.美國：世界日報圖書部：紐約圖書部 電話：7187468889#6262

洛杉磯圖書部 電話：3232616972#202

16.國內外地區網路購書：

正智出版社 書香園地 <http://books.enlighten.org.tw>

（書籍簡介、直接聯結下列網路書局購書）

三民 網路書局 <http://www.sanmin.com.tw>

誠品 網路書局 <http://www.eslitebooks.com>

博客來 網路書局 <http://www.books.com.tw>

金石堂 網路書局 <http://www.kingstone.com.tw>

飛鴻 網路書局 <http://fh6688.com.tw>

附註：1.請儘量向各經銷書局購買：郵政劃撥需要十天才能寄到（本公司在您劃撥後第四天才能接到劃撥單，次日寄出後第四天您才能收到書籍，此八天中一定會遇到週休二日，是故共需十天才能收到書籍）若想要早日收到書籍者，請劃撥完畢後，將劃撥收據貼在紙上，旁邊寫上您的姓名、住址、郵區、電話、買書詳細內容，直接傳真到本公司 02-28344822，並來電 02-28316727、28327495 確認是否已收到您的傳真，即可提前收到書籍。 2.因台灣每月皆有五十餘種宗教類書籍上架，書局書架空間有限，故唯有新書方有機會上架，通常每次只能有一本新書上架；本公司出版新書，大多上架不久便已售出，若書局未再叫貨補充者，書架上即無新書陳列，則請直接向書局櫃台訂購。 3.若書局不便代購時，可於晚上共修時間向正覺同修會各共修處請購（共修時間及地點，詳閱共修現況表。每年例行年假期間請勿前往請書，年假期間請見共修現況表）。 4.郵購：郵政劃撥帳號 19068241。 5.正覺同修會會員購書都以八折計價（戶籍台北市者為一般會員，外縣市為護持會員）都可獲得優待，欲一次購買全部書籍者，可以考慮入會，節省書費。入會費一千元（第一年初加入時才需要繳），年費二千元。 6.尚未出版之書籍，請勿預先郵寄書款與本公司，謝謝您！ 7.若欲一次購齊本公司書籍，或同時取得正覺同修會贈閱之全部書籍者，請於正覺同修會共修時間，親到各共修處請購及索取；**台北市讀者**請洽 103 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67 號 10 樓（捷運淡水線 圓山站旁）請書時間：週一至週五為 18:00~21:00，第一、三、五週週六為 10:00~21:00，雙週之週六為 10:00~18:00 請購處專線電話：25957295-分機 14（於請書時間方有人接聽）。

敬告大陸讀者：

正智出版社有限公司在台灣印行的各種書籍中，《真實如來藏、禪淨圓融》二書，已由宗教文化出版社，在大陸印行流通出版了。《真實如來藏》定價人民幣 18.8 元、《禪淨圓融》定價人民幣 10 元，已在全國各省市的新華書店上架流通了。

《禪一悟前與悟後》一書，在更早之前，授權與四川大學出版社印行，現在也已經出版了，售價人民幣 28 元。

以上三書，大陸讀者可逕向各省市新華書店或其他書店指名購閱。若書架上已售出而無書籍者，請向書店櫃檯訂購。凡是已經在大陸出版之書籍，既可由各地書局買得，則正覺同修會將不再購贈或寄贈，敬請大陸讀者們鑑諒。

若您所在的縣市還沒有設立新華書店，亦無其他書店可以訂購，亦可向中國國際圖書貿易總公司〔圖書部〕訂購。各書店若欲訂貨者，請填妥「圖書征訂單」，直接向該公司傳真訂貨，征訂單格式請從成佛之道網站或該公司網站下載。又：正智出版社其餘書籍，凡尚未在大陸出版者，未來將委託中國國際圖書貿易總公司，在大陸經銷流通，敬請讀者注意正式銷售日期，詳情請逕洽該公司〔圖書部〕：

TEL. 010-68433191 68433189

FAX. 010-68412048 68415917

E-MAIL. ts2@mail.cibtc.com.cn

關於平實導師的書訊，請上網查閱：

成佛之道 <http://www.a202.idv.tw>

正智出版社 書香園地 <http://books.enlighten.org.tw>

★正智出版社有限公司售書之稅後盈餘，全部捐助財團法人正覺寺籌備處、佛教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供作弘法及購建道場之用；懇請諸方大德支持，功德無量★

- 1.無相念佛 平實導師著 回郵 10 元
- 2.念佛三昧修學次第 平實導師述著 回郵 25 元
- 3.正法眼藏—護法集 平實導師述著 回郵 35 元
- 4.真假開悟簡易辨正法&佛子之省思 平實導師著 回郵 3.5 元
- 5.生命實相之辨正 平實導師著 回郵 10 元
- 6.如何契入念佛法門（附：印順法師否定極樂世界） 平實導師著 回郵 3.5 元
- 7.平實書箋—答元覽居士書 平實導師著 回郵 35 元
- 8.三乘唯識—如來藏系經律彙編 平實導師編 回郵 80 元
（精裝本 長 27cm 寬 21cm 高 7.5cm 重 2.8 公斤）
- 9.三時繫念全集—修正本 （長 26.5cm×寬 19cm） 回郵 40 元
- 10.明心與初地 平實導師述 回郵 3.5 元
- 11.邪見與佛法 平實導師述著 回郵 20 元
- 12.菩薩正道—回應義雲高、釋性圓…等外道之邪見 正燦居士著 回郵 20 元
- 13.甘露法雨 平實導師述 回郵 20 元
- 14.我與無我 平實導師述 回郵 20 元
- 15.學佛之心態—修正錯誤之學佛心態始能與正法相應 正德老師著 回郵 35 元
附錄：平實導師著《略說八、九識並存…等之過失》
- 16.大乘無我觀—《悟前與悟後》別說 平實導師述著 回郵 20 元
- 17.佛教之危機—中國台灣地區現代佛教之真相 （附錄：公案拈提六則）
平實導師著 回郵 25 元
- 18.燈 影—燈下黑（覆「求教後學」來函等） 平實導師著 回郵 35 元
- 19.護法與毀法—覆上平居士與徐恒志居士網站毀法二文 正圓老師著 回郵 35 元
- 20.淨土聖道—兼評選擇本願念佛 正德老師著 由正覺同修會購贈回郵 25 元
- 21.辨唯識性相—對「紫蓮心海《辯唯識性相》書中否定阿賴耶識」之回應
正覺同修會 台南共修處法義組 著 回郵 25 元
- 22.假如來藏—對法蓮法師《如來藏與阿賴耶識》書中否定阿賴耶識之回應
正覺同修會 台南共修處法義組 著 回郵 35 元
- 23.入不二門—公案拈提集錦 第一輯 平實導師著 回郵 20 元
（於平實導師公案拈提諸書中選錄約二十則，合輯為一冊流通之）
- 24.真假邪說—西藏密宗索達吉喇嘛《破除邪說論》真是邪說 正安法師著回郵 35 元

- 25.真假開悟—真如、如來藏、阿賴耶識間之關係 平實導師述著 回郵 35 元
- 26.真假禪和—辨正釋傳聖之謗法謬說 正德老師著 回郵 30 元
- 27.眼見佛性—駁慧廣法師眼見佛性的含義文中謬說 正光老師著 回郵 25 元
- 28.普門自在—公案拈提集錦 第二輯 平實導師著 回郵 20 元
 （於平實導師公案拈提諸書中選錄約二十則，合輯爲一冊流通之）
- 29.印順法師的悲哀—以現代禪的質疑為線索 恆毓博士著 回郵 25 元
- 30.識蘊真義—現觀識蘊內涵、取證初果、親斷三縛結之具體行門。
 —依《成唯識論》及《唯識述記》正義，略顯安慧《大乘廣五蘊論》之邪謬 平實導師著 回郵 35 元
- 31.正覺電子報 各期紙版本 免附回郵 每次最多函索三期或三本
 （已無存書之較早各期，不另增印贈閱）
- 32.現代人應有的宗教觀 正禮老師著 回郵 3.5 元
- 33.遠惑趣道（一）—正覺電子報般若信箱問答錄 第一輯 回郵 20 元
- 34.遠惑趣道（二）—正覺電子報般若信箱問答錄 第二輯 回郵 20 元
- 35.確保您的權益—器官捐贈應注意自我保護 正光老師著 回郵 10 元
- 36.正覺教團電視弘法三乘菩提 DVD 光碟（一）
 由正覺教團多位親教師共同講述錄製 DVD 8 片，MP3 一片，共 9 片。有三大講題：一爲「三乘菩提之意涵」，二爲「學佛的正知見」。內容精闢，深入淺出，精彩絕倫，幫助大眾快速建立三乘法道的正知見，免被外道邪見所誤導。有志修學三乘佛法之學人不可不看。 製作工本費 100 元 回郵 25 元
- 37.正覺教團電視弘法 DVD 專輯（二）
 工本費 160 元，一套 17 片。總有三大講題：一爲「三乘菩提之念佛法門」，一爲「學佛正知見（第二篇）」，由正覺教團多位親教師輪番講述，內容詳細闡述如何修學念佛法門、實證念佛三昧，以及學佛應具有的正確知見，可以幫助發願往生西方極樂淨土之學人，得以把握往生，更可令學人快速建立三乘法道的正知見，免於被外道邪見所誤導。有志修學三乘佛法之學人不可不看。 回郵 35 元
- 38.佛藏經 燙金精裝本 每冊回郵 20 元 正修佛法之道場欲大量索取者，請正式發函並蓋用關防寄來索取。（2008.04.30 起開始敬贈）

- 39.西藏文化談—耶律大石先生著 正覺教育基金會印贈 回郵 20 元
- 40.隨緣—理隨緣與事隨緣 平實導師述 回郵 20 元
- 41.學佛的覺醒 正枝居士著 回郵 25 元
- 42.導師之真實義 正禮老師著 回郵 10 元
- 43.淺談達賴喇嘛之雙身法—兼論解讀「密續」之達文西密碼
吳明芷居士著 回郵 10 元
- 44.魔界轉世 張正玄居士著 回郵 10 元
- 45.一貫道與開悟 正禮老師著 回郵 10 元
- 46.博愛—愛盡天下女人 正覺教育基金會編 回郵 10 元
- 47.意識虛妄經教彙編—實證解脫道的關鍵經文 正覺同修會編 回郵 30 元
- 48.繫念思惟念佛法門 蔡正元老師著 回郵 10 元
- 49.廣論三部曲 正益老師著 回郵 20 元
- 50.第七意識與第八意識—第七、八識有可能是意識嗎？

平實導師述 俟《正覺電子報》連載完畢後出版

- 51.邪箭譬語—從中觀的教證與理證，談多識仁波切《破魔金剛箭雨論—反擊蕭平實對佛教正法的惡毒進攻》邪書的種種謬理。

正元老師著 俟《正覺電子報》連載後出版

- 52.真假沙門—依 佛聖教闡釋佛教僧寶之定義

正禮老師著 俟《正覺電子報》連載後結集出版

- 53.真假禪宗—藉評論釋性廣《印順導師對變質禪法之批判

及對禪宗之肯定》以顯示真假禪宗

附論一：凡夫知見 無助於佛法之信解行證

附論二：世間與出世間一切法皆從如來藏實際而生而顯

正偉老師著 俟《正覺電子報》連載後結集出版

- 54.雪域同胞的悲哀—揭示顯密正理，兼破索達吉師徒《般若鋒兮金剛焰》。

王心覺居士著 俟《正覺電子報》連載後結集出版

★ 上列贈書之郵資，係台灣本島地區郵資，大陸、港、澳地區及外國地區，請另計酌增（大陸、港、澳、國外地區之郵票不許通用）。尚未出版之書，請勿先寄來郵資，以免增加作業煩擾。

★ 本目錄若有變動，唯於後印之書籍及「成佛之道」網站上修正公佈之，不另行個別通知。

函索書籍請寄：佛教正覺同修會 103 台北市承德路 3 段 277 號 9 樓

台灣地區函索書籍者請附寄郵票，無時間購買郵票者可以等值現金抵用，但不接受郵政劃撥、支票、匯票。大陸地區得以人民幣計算，國外地區請以美元計算（請勿寄來當地郵票，在台灣地區不能使用）。欲以掛號寄遞者，請另附掛號郵資。

親自索閱：正覺同修會各共修處。★請於共修時間前往取書，餘時無人在道場，請勿前往索取；共修時間與地點，詳見書末正覺同修會共修現況表（以近期之共修現況表為準）。

註：正智出版社發售之局版書，請向各大書局購閱。若書局之書架上已經售出而無陳列者，請向書局櫃台指定洽購；若書局不便代購者，請於正覺同修會共修時間前往各共修處請購，正智出版社已派人於共修時間送書前往各共修處流通。郵政劃撥購書及大陸地區購書，請詳別頁正智出版社發售書籍目錄最後頁之說明。

成佛之道 網站：<http://www.a202.idv.tw/> 正覺同修會已出版之結緣書籍，多已登載於「成佛之道」網站，若住外國、或住處遙遠，不便取得正覺同修會贈閱書籍者，可以從本網站閱讀及下載。書局版之《宗通與說通》亦已上網，台灣讀者可向書局洽購，成本價 200 元。《狂密與真密》第一輯～第四輯，亦於 2003.5.1.全部於本網站登載完畢；台灣地區讀者請向書局洽購，每輯約 400 頁，賠本流通價 140 元（網站下載紙張費用較貴，容易散失，難以保存，亦較不精美。）

**** 藏傳佛教修雙身法，非佛教 ****





正覺電子報

發行：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

編輯：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編譯組

地址：103 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77 號 9 樓

網址：成佛之道 <http://www.a202.idv.tw>

訂閱：<http://post.enlighten.org.tw>

書香園地：<http://books.enlighten.org.tw>

電子信箱：awareness@enlighten.org.tw

電話：台北講堂 (02) 2595-7295（總機）

桃園講堂 (03) 374-9363

新竹講堂 (03) 561-9020

台中講堂 (04) 2381-6090

台南講堂 (06) 282-0541

高雄講堂 (07) 223-4248

美國洛杉磯共修處

(626) 965-2200 & 454-0607

◎ 免費贈閱，有著作權，非經本會

或作者同意，不得轉載或刊印◎

2011 年 6 月 1 日網路電子版出刊

初版六〇〇〇冊

解脫道的四個果位：須陀洹、斯陀含、阿那含和阿羅漢，係以斷我見為基礎，進一步斷除疑惑。

佛菩提道則係以明心為基礎，由於福慧的圓滿，最後證得究竟佛果。目前的佛教界，錯解佛法的情形非常普遍，平實導師以這種智的證量，領導正覺同修會勝義菩薩僧團，介紹佛法二主要道：解脫道與佛菩提道，讓佛教的法義與道次第清楚的呈現在世人面前，在當今佛教界中，極為稀有難得。

正覺電子報亦復如是，闡述佛法正義與修證經驗，曾願有緣的讀者均能深入甚深法義，自度度他，終能圓滿究竟的佛果。

解脫道